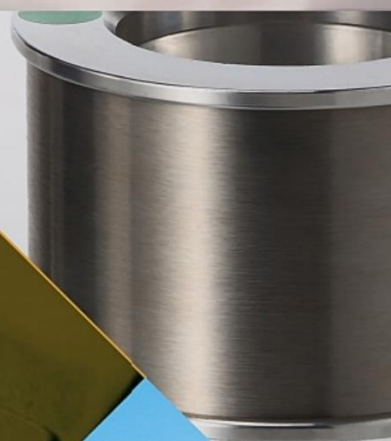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黄长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炳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浩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风险因素，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其他披露事项”中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6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7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公司、公司、厦门钨业、厦钨	指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冶金	指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稀土集团	指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冶控投资	指	福建冶控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福建稀土集团长汀分公司	指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长汀分公司
总部	指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总部
海沧分公司	指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海沧分公司
海隅钨业	指	麻栗坡海隅钨业有限公司
福建鑫鹭、鑫鹭钨业	指	福建鑫鹭钨业有限公司
厦门金鹭	指	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海沧金鹭	指	厦门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泰国金鹭	指	金鹭硬质合金（泰国）有限公司
九江金鹭	指	九江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洛阳金鹭	指	洛阳金鹭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
厦门虹鹭	指	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
赣州虹飞	指	赣州虹飞钨钼材料有限公司
洛阳豫鹭	指	洛阳豫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宁化行洛坑、宁化行洛坑钨矿	指	宁化行洛坑钨矿有限责任公司
都昌金鼎	指	江西都昌金鼎钨钼矿业有限公司
博白巨典	指	博白县巨典矿业有限公司
金龙稀土	指	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珠江光电	指	广州珠江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厦门滕王阁	指	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都滕王阁	指	成都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厦滕物业、厦门滕王阁物业	指	厦门滕王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滕物业、成都滕王阁物业	指	成都滕王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厦钨新能、厦钨新能	指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三明厦钨新能	指	三明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宁德厦钨新能	指	宁德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厦门璟鹭新能源	指	厦门璟鹭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雅安厦钨新能源	指	雅安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天津百斯图	指	百斯图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赣州豪鹏	指	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虹波实业、虹波实业	指	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赤峰黄金	指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赤金厦钨	指	上海赤金厦钨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中稀厦钨	指	中稀厦钨（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中稀金龙	指	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
成都虹波钨业、虹波钨业	指	成都虹波钨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联虹、联虹钨业	指	成都联虹钨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鼎泰、鼎泰新材	指	成都鼎泰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腾远钨业	指	赣州腾远钨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巨通	指	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
厦门三虹	指	厦门三虹钨钼股份有限公司
长汀赤钨公司、长汀赤钨稀土	指	长汀县赤钨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创合鹭翔	指	厦门创合鹭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创合鑫材	指	创合鑫材(厦门)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IPD	指	集成产品开发(Integrated Product Development,简称IPD)是公司推行的产品开发模式、理念与方法,是公司四大管理文化之一。
IAM	指	国际先进制造(International Advanced Manufacturing,简称IAM)是公司以国际先进为目标的一系列制造转型活动,是公司四大管理文化之一。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年1-6月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中国法定流通货币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厦门钨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Xiamen Tungste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XT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黄长庚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羽君	苏丽玉、陈小林
联系地址	厦门市展鸿路81号特房波特曼财富中心A座22层	厦门市展鸿路81号特房波特曼财富中心A座22层
电话	0592-5363856、0592-3200549	0592-5363856、0592-3200549
传真	0592-5363857	0592-5363857
电子信箱	600549.cxtc@cxtc.com	600549.cxtc@cxtc.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厦门市海沧区柯井社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厦门市展鸿路81号特房波特曼财富中心A座21-22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009
公司网址	http://www.cxtc.com
电子信箱	xtcbgs@cxtc.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厦门钨业	600549	无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17,161,676,195.77	18,730,079,340.54	-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6,603,061.16	791,310,464.95	28.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7,939,765.34	721,406,584.91	18.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4,681,993.01	1,002,441,349.75	83.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655,521,542.70	11,211,805,221.13	3.96
总资产	40,675,642,161.29	39,272,520,363.25	3.5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86	0.5608	28.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86	0.5608	28.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65	0.5113	18.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5	7.59	增加1.16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8	6.92	增加0.46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8,153,107.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2,371,523.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280,393.4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044,643.43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46,995.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2,144.9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849,754.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8,217,475.89
合计	158,663,295.8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1. 行业发展情况**

1.1 钨是国民经济和现代国防领域不可替代和不可再生的战略性金属资源,具有高熔点、高比重、高硬度的物理特性,广泛应用于通用机械行业、汽车行业、模具行业、能源及重工行业、航空航天行业、电子行业、电气行业、船舶行业、化学工业等重要领域。

近年来,国家推动高质量发展,制造业转型升级,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在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背景下,国产化进口替代提速,“一带一路”政策推动沿线基础设施加快建设,以及全球地缘政治风险加剧下国防投入增加等都将拉动钨在先进制造、工程建设、航空航天、国防军工、生物医药等高端应用领域的消费增长,钨制品应用领域正在持续扩大,市场前景广阔。

钨深加工领域,随着国内产业结构调整,制造业转型升级,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智能制造、新能源等新技术新产业发展所带来的产品置换、新增需求,机床数控化程度提高等,全球硬质合金、切削工具需求总量有望继续增长。先进制造业如航空航天、汽车、电子信息、新能源、模具等领域对高、精、尖复杂刀具的需求将推动刀具行业由低端产品向高端产品发展,

我国刀具行业发展前景广阔。根据中国机床工具工业协会预测，我国刀具市场规模有望在 2030 年达到 631 亿元，复合增长率达 4.14%。

1.2 稀土是国家《全国矿产资源规划（2016-2020 年）》战略性矿产目录中重要战略矿产资源之一，稀土功能材料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年版）》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因稀土具有优异的光、电、磁、超导、催化等物理性能，有“工业维生素”的美誉，微量加入便可大幅提升材料性能，是全球不可或缺的战略资源。可用于生产永磁、催化、储氢、抛光、精密陶瓷、荧光、激光、光导纤维等材料，稀土在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航空航天、军工、电子信息等领域的应用日益广泛。

近年来，国家持续强化对稀土行业及企业的监管，通过实行开采、分离总量控制、加强安全环保督察、建立企业公示制度、编制管理条例等措施，规范稀土行业经营秩序，促进稀土行业管理体系的进一步完善，有助于稀土行业及企业提升经营质量、优化结构调整和推进转型升级。

随着世界各国纷纷大力投资低碳节能环保制造产业，大力推动绿色节能环保产品的应用和消费，随着新能源车、风力发电、节能家电、机器人和智能制造等为代表的新兴产业快速发展，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的需求有望迎来较快增长。

1.3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是新能源电池最为核心的关键材料，其性能直接决定了新能源电池容量、安全性等各项性能指标。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是《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目录中的重要产品之一，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3C 电子产品、储能电池等领域。目前市场上主流的锂电池正极材料有三元材料（NCM、NCA）、磷酸铁锂、钴酸锂以及锰酸锂，四种材料因各自的特性差异应用于不同领域。

经过十多年的发展，我国已经成为全球锂电池正极材料主要的制造国之一，其中，我国在钴酸锂及锰酸锂材料方面目前已成为世界最大出口国，磷酸铁锂及三元正极材料成为世界最大生产及使用国。由于受下游不同应用市场的需求所驱动，我国锂电池正极材料经历了三个主要发展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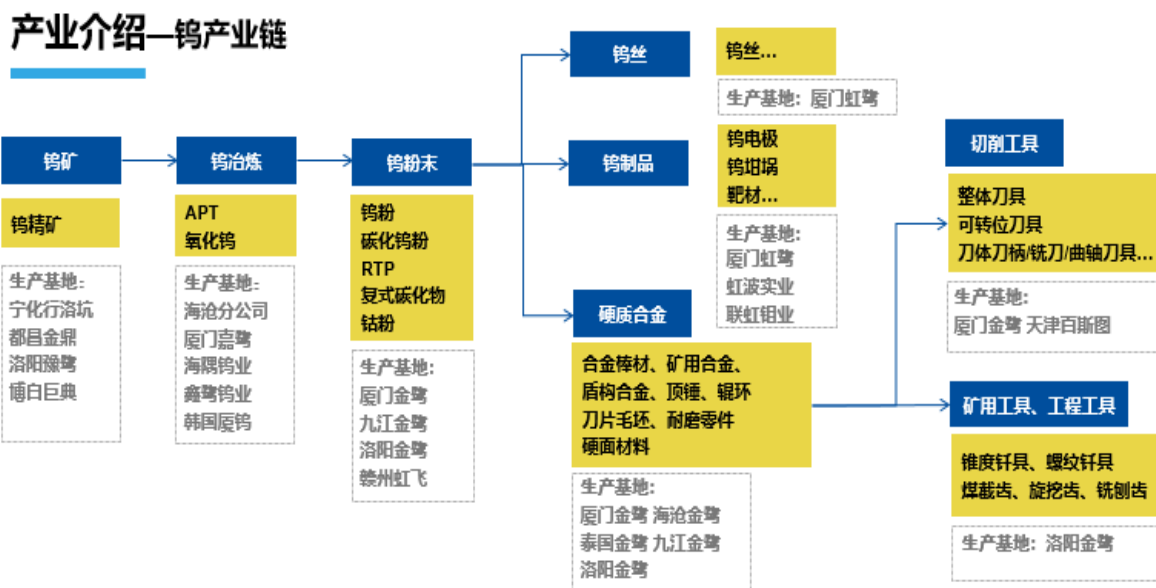
伴随全球电动汽车市场从政策向消费驱动转变，以及全球应对气候变化的决心持续加强，新能源汽车迎来了飞速发展的阶段。正极材料的技术趋势正朝着高压化、高镍化、高倍率、单晶化发展，磷酸铁锂电池受益于技术、成本、安全等因素，在新能源汽车领域渗透率持续上升，在储能领域也得到了较大的应用。但近年来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市场面临供给过剩，行业经历阵痛期。

2.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专注于钨钼、稀土和能源新材料三大核心业务，多年来凭借深厚的技术沉淀和管理文化，不断开展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有效激发三大业务板块的内生增长动力，通过补短板、锻长板，持续推进三大板块的产业布局，积极扩张钨钼深加工、稀土深加工和能源新材料产业，加快产业链转型升级。

2.1 钨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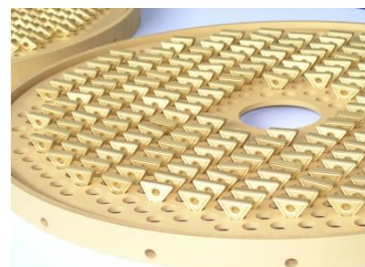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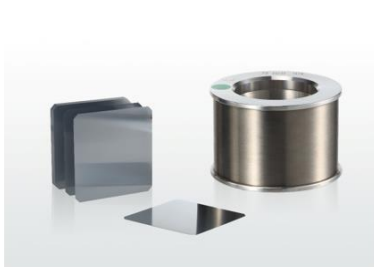
公司拥有完整的钨产业链，在钨矿开采、钨冶炼、钨粉末、钨丝材和硬质合金深加工领域拥有较为突出的竞争优势。公司拥有三家在产钨矿企业（洛阳豫鹭，宁化行洛坑，都昌金鼎）和一家在建钨矿企业（博白巨典）；公司具备钨冶炼及粉末产品大规模生产能力，规模与品质处于世界前列；公司生产的钨丝多年稳居行业市场份额前列，经年积累的钨丝技术开发能力、加工能力、设备制造能力、规模生产能力奠定了公司在钨丝加工领域的领先地位，公司生产的光伏用钨丝产品具有韧性好、线径细、断线率低等特点，可有效提升硅片加工企业生产效率，公司光伏用钨丝产品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拥有十余件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专利；公司生产的硬质合金产品具有质量优、单价高的特点，产销规模为国内前列；公司生产的刀具刀片产品定位中高端，拥有较高的研发实力，公司建立了切削工具的四大共性技术平台，即基体材料制备技术、刀型设计技术、涂层技术和切削应用技术，逐步实现从卖产品向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转变。公司多款“金鹭”牌钨合金和“虹鹭”牌钨丝产品获得国家重点新产品和福建省名牌产品称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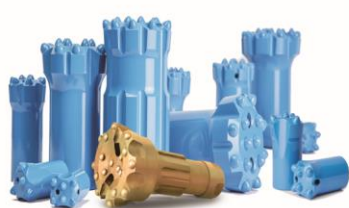
部分钨产品

仲钨酸铵和氧化钨、钨粉、钨棒材、光伏用钨丝、汽车曲轴、数控刀片 (从左到右, 从上到下)



部分钨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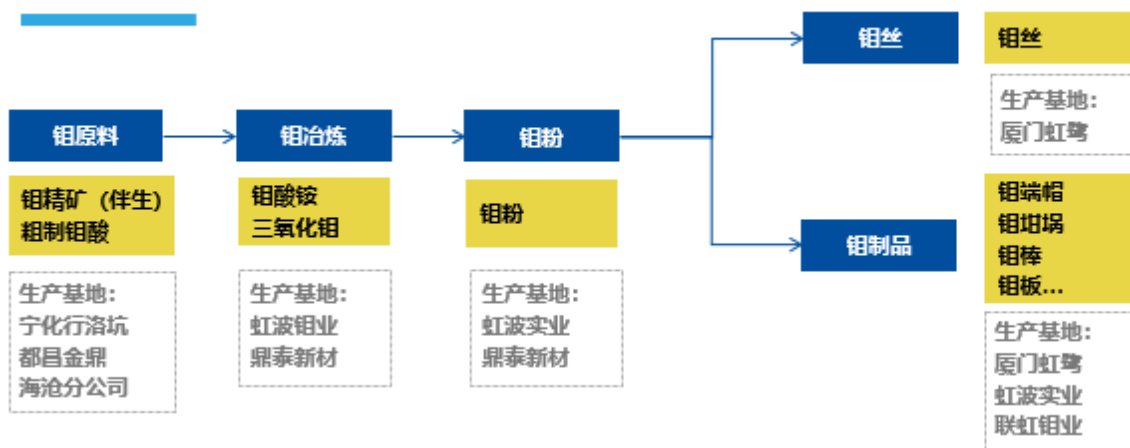
硬质合金刀具、硬质合金刀具、液压刀柄和热缩刀柄、凿岩工具、工程工具、3C行业模具材料(从左到右, 从上到下)



2.2 钼产业

公司充分发挥自身独特的冶炼加工技术优势和深厚的丝材制造技术实力, 融合国际先进粉末制造技术, 以伴生难冶炼的钼矿为原料生产出性能优异的钼酸铵、钼粉、钼坯、钼丝以及钼坩埚等钼制品。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光源、电真空、半导体、光电子、机械加工等领域。

产业介绍—钼产业链



部分钼产品

钼丝、端帽组件、钼电极、靶材、钼坩埚、钼棒(从左到右, 从上到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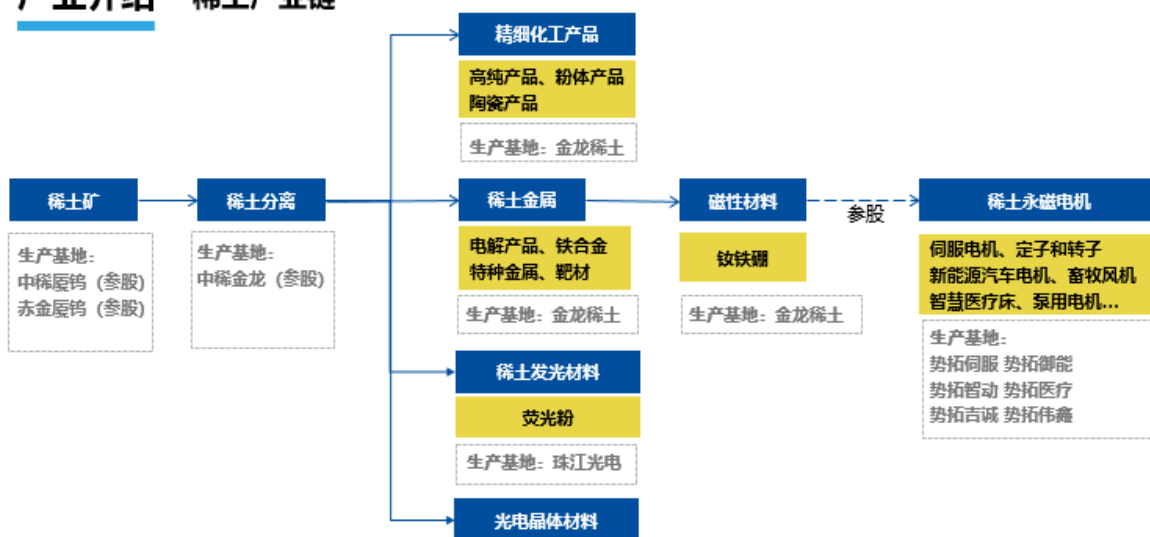


2.3 稀土产业

公司拥有从稀土精细化工产品到稀土发光材料、稀土金属、高性能磁性材料、光电晶体等稀土深加工产品的稀土产业链，是国家重点稀土集团，具有较高的行业地位。国内资源整合后，公司参股中稀厦钨，共同开发福建稀土资源，与赤峰黄金合作共同开发海外稀土资源，在原料端为稀土产业提供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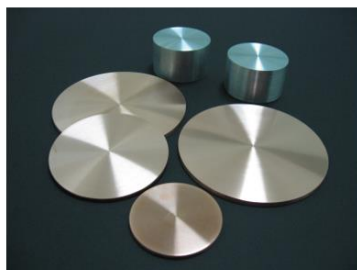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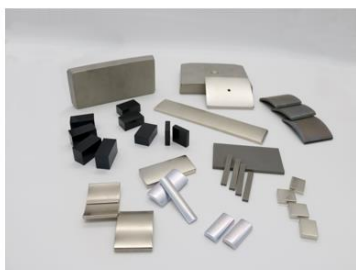
公司在做好稀土深加工产业的同时，积极探索稀土应用，利用自身在稀土永磁材料产业的基础优势，参股了稀土永磁电机业务，在工业节能、伺服电机、汽车电机、现代农业、绿色环保等领域布局。

产业介绍—稀土产业链



部分稀土产品

稀土氧化物、荧光粉、稀土金属、磁性材料、稀土靶材、钕钴永磁材料（从左到右，从上到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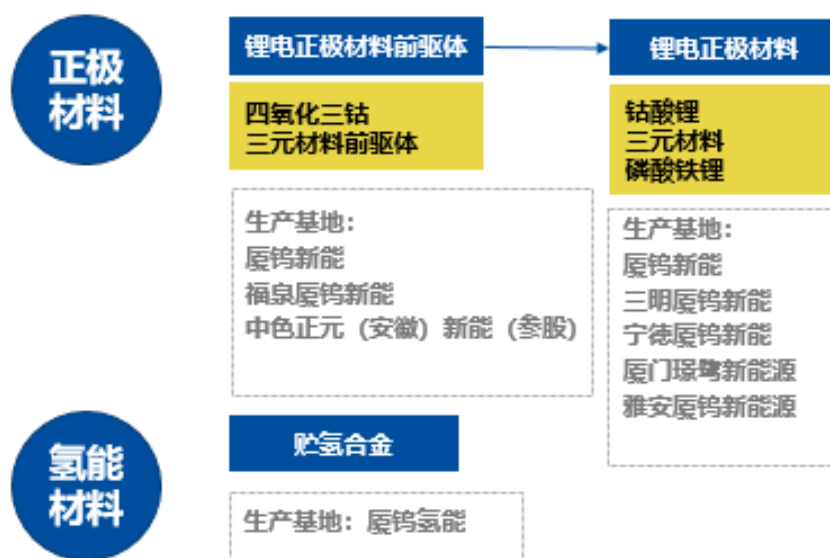


2.4 能源新材料产业

公司能源新材料板块主要从事新能源电池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能源新材料领域主要产品为高电压钴酸锂、高电压三元材料、高功率三元材料、高镍三元材料、氢能材料、磷酸铁锂等，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3C 消费电子、储能等领域。借助于多年来技术研发和生产实践积累形成的技术研发优势和产品质量优势，公司执行大客户战略，拓展了国内外众多知名电池客户。在 3C 锂电池领域，公司与 ATL、三星 SDI、村田、LGC、欣旺达、珠海冠宇及比亚迪等国内外知名电池企业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产品广泛应用到下游中高端 3C 电子产品中；在动力锂电池领域，公司与中创新航、松下、比亚迪、欣旺达、宁德时代及国轩高科等知名电池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紧跟优质客户需求进行新产品研发，通过与下游核心客户的紧密合作，持续进

行工艺技术优化和产品迭代。公司持续巩固在钴酸锂、氢能材料细分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逐步提升三元材料的行业排名。

产业介绍—能源新材料产业链



3. 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相比前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3.1 采购模式

公司钨钼材料所需原材料部分靠自有矿山或废料回收供给，部分自外部采购取得，稀土业务、电池材料业务原料大部分需向外采购。公司外部原材料采购模式为：每年与主要供应商签订当年采购框架协议，根据行情及生产库存情况不定期地进行采购，采购价格随行就市。

3.2 生产模式

公司钨钼材料、稀土、电池材料产品绝大部分均属于中间或配套应用产品，客户需要根据其自身的后加工设备和工艺或者终端配套应用的具体需求指标或参数加以选择并向公司下达订单进行生产。公司所主营钨钼材料、稀土、电池材料业务主要采用订单生产模式，根据客户订单确定的数量、规格及质量要求组织生产。

3.3 销售模式

由于公司钨钼材料、稀土、电池材料产品绝大部分均属于定制化的中间或配套应用产品，公司产品销售以面向客户的直接销售为主。

3.4 管理模式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建立了一套适合自身的管理模式：

一是建立了集团治理“战略+财务”双管控的模式，通过战略规划、全面预算管理及目标绩效管理，形成了有机统一的管理闭环；二是采取公司领导下的事业部制管理模式，产品事业部定位为公司的利润中心，贴近市场能够对市场的需求做出快速的反应，实现研产销一体化，在满足市

场需求和创造市场需求方面取得先机；三是建立健全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分配机制，以公司全面预算方案为目标牵引，实施全员绩效管理，按照业绩进行考核、实施奖惩；四是赋予下属子公司“定战略”“做预算”“问绩效”“建机制”“带团队”“控风险”等职能，提升了组织运作效率。

近年来，公司持续推进“全面预算管理、目标绩效管理、集成产品开发（IPD）、国际先进制造（IAM）”四大管理文化建设。

①全面预算管理。全面预算管理是覆盖全员、全业务、全过程的综合管理系统。公司以承接规划、正向前进为导向编制年度预算，制定多维目标、经营策略与关键举措，合理配置资源；通过对预算目标与关键举措的分解细化，落实主体责任，并相应形成各层级的绩效任务书；通过季度管理预算和月度分析，定期复盘，监测偏差，适时调整优化思路与举措，控制经营风险、牵引年度目标的达成，从而实现对经营战略、业务发展、财务运营、绩效管理等的有效整合，形成了具有厦钨特色的现代企业管理模式。

②目标绩效管理。目标绩效管理是通过科学的管理方法，有效地组织企业资源，按照企业战略方向和政策的要求，最终达成目标的过程。包含建立绩效目标库、绩效实施、绩效改进和绩效应用四个环节，形成了 PDCA 的闭环。公司实施绩效管理已经有十余年的历史，随着公司发展规模的不断壮大，厦钨绩效管理的方式和理念也一直在更新。从刚开始的绩效考核到后期的绩效管理，到 2020 年开始推行全面绩效管理，实施全员绩效管理，通过绩效指标的层层分解，压力的层层传递，打造以高绩效为目标的管理文化。

③集成产品开发（IPD）。IPD 是 Integrated Product Development（集成产品开发）的缩写，是关于研发创新的先进理念和管理流程。公司通过 IPD 体系建设，强化了以市场为导向的产品开发创新理念，构建了需求管理、规划管理、技术开发和产品开发四大流程，规范产品研发全生命周期管理，打造了一支专业化的创新管理团队，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注入了高质量创新活力。

④国际先进制造（IAM）。IAM 是 International Advanced Manufacturing（国际先进制造）的缩写。厦钨 IAM 深入贯彻“新质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以“管理科学化、产品高端化、盈利能力强”为目标，以“标准化、精益化、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为路径，以精益生产和六西格玛两大体系为主要抓手，全面夯实制造管理基础、提升制造能力水平，实现提质、降本、增效，推进公司的制造转型升级。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源保障能力。公司拥有三家在产钨矿企业（洛阳豫鹭、宁化行洛坑、都昌金鼎）和一家在建钨矿企业（博白巨典），为后端钨的深加工提供了稳定的资源保障；公司作为国家重点稀土集团，与中国稀土集团在福建稀土矿业开发、福建稀土冶炼分离产业、福建稀土深加工产业的原料保障、稀土产业基金及创新领域开展广泛的合作，共同推动福建省稀土产业高质量发展，同时

公司与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成立合资公司开发老挝稀土资源，促进公司提升稀土资源的保障能力；公司加强与锂电池正极材料上游企业合作，公司现为腾远钴业第三大股东，同时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钨新能分别与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雅化锂业（雅安）有限公司、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等上游企业合作成立合资公司，为公司电池材料提供了一定的原料保障。

2、技术研发优势。公司拥有专业高效的研发团队，聚焦钨钼、稀土和能源新材料三大产业的基础理论研究和应用技术开发，依托国家钨材料工程技术中心、高端储能材料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和福建省稀土材料及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公司通过持续的自主创新和较强的研发能力，解决了多项国家层面产业链供给安全的“卡脖子”问题，推动了行业技术的进步。报告期内，公司承担了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福建省中科院 STS 计划项目等国家各级科研项目 31 项，组织开展企业级重大重点研发项目 10 项，取得多项具有突破性的科研成果。“无粘结相碳化钨基硬质合金超精密光学模具开发及产业化”和“电火花加工用高强度钼合金丝的制造关键技术与产业化”成果均获厦门市科技进步一等奖。

公司持续推进知识产权强企建设，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了授权专利 126 项（其中发明专利 58 项），新获批省、市专利奖 2 项，其中：专利“一种用液相渗透法制备的粒度梯度硬质合金及其制备方法”获得福建省专利奖二等奖，专利“一种多元复合氧化物材料及其工业制备方法”获得福建省专利奖三等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授权专利 1803 项（其中发明专利 897 项）。公司通过 IPD 产品经营体系的持续建设，开展流程优化、人才培养、新产品激励，理顺全价值链，强化研发任务的市场导向，构建以客户需求为中心的创新体系。

3、全产业链优势。公司拥有完整钨产业链。一体化产业链使公司能够根据产业链上下游的技术变化、产能变化、市场与客户变化等灵活改变产品组合，更多地参与到附加值高的深加工业务领域中去。近年来，公司在过往产品结构调整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各生产基地的产品和市场分工，推进各基地的产品升级、转型和结构调整。

4、品牌优势。公司产品质量稳定，有较高的美誉度。公司生产的钨钼材料产品、硬质合金棒材、切削工具、钨钼丝材、电池材料、稀土产品质量可靠，在客户中具有一定的品牌效应。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国际环境更趋严峻复杂，国内经济整体呈现复苏态势，供给偏强、需求不足、预期偏弱的格局仍在持续，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面对当前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公司重点夯实内部管理，向管理要效益；深化国际先进制造，提高生产制造标准化、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完善产品集成创新经营体系和新产品管理体系，强化科技创新驱动；深耕国内大循环，参与国际产业循环，努力打造国内国际产业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行业运行情况

钨行业方面，2024年1-6月，国内钨市场呈现冲高回落、整体上行态势，均价同比大幅上涨。据安泰科数据显示，2024年1-6月国内黑钨精矿（65% WO₃）均价为13.44万元/吨，较2023年同期上涨13.04%；APT（88.5%）均价为19.84万元/吨，较2023年同期上涨11.02%。

供给方面，为保护和合理开发优势矿产资源，按照保护性开采特定矿种管理相关规定，2024年国家继续对钨矿实行开采总量控制。根据自然资源部和工信部公布的数据，2024年度全国第一批钨精矿（65% WO₃）开采总量控制指标为6.2万吨，较2023年同期减少1,000吨，同比下降1.59%。

需求方面，2024年全球局势复杂多变，业内对于终端消费仍持观望态度居多。根据安泰科数据，2024年1-6月中国钨消费合计3.52万金属吨，同比增长6.75%，其中，原钨消费2.97万金属吨，同比增长6.17%，废钨消费0.55万金属吨，同比增长10%。2024年1-6月国内钨出口量8,838金属吨，同比下降13.96%。

钨下游主要消费领域情况：机械工业领域，受房地产建设低迷以及行业周期性影响，工程机械行业仍在探底，根据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对挖掘机和装载机主要制造企业统计数据，2024年1-6月，共销售挖掘机103,213台，同比下降5.15%；共销售各类装载机57,018台，同比增长0.74%。汽车行业方面，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24年1-6月，国内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389.10万辆和1,404.70万辆，同比分别增长4.9%和6.1%；除新能源汽车外，其他类型汽车产销量分别完成896.20万辆和910.30万辆，同比分别下降5.26%和4.10%。机床行业方面，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规模以上企业统计数据，2024年1-6月，规模以上企业切削机床产量增加、成形机床产量减少，金属切削机床产量33.33万台，同比增长5.70%；金属成形机床产量8.30万台，同比下降6.70%。3C领域，根据国际数据公司（IDC）数据显示，2024年1-6月，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5.75亿部，同比增长7.70%；2024年1-6月，全球PC出货量1.25亿台，同比增长5.20%。光伏领域，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CPIA统计，2024年1-6月中国硅片产量超过402.00GW，同比增长58.90%；光伏组件产量超过271.00GW，同比增长超过32.20%。

2022年-2024年6月国内钨消费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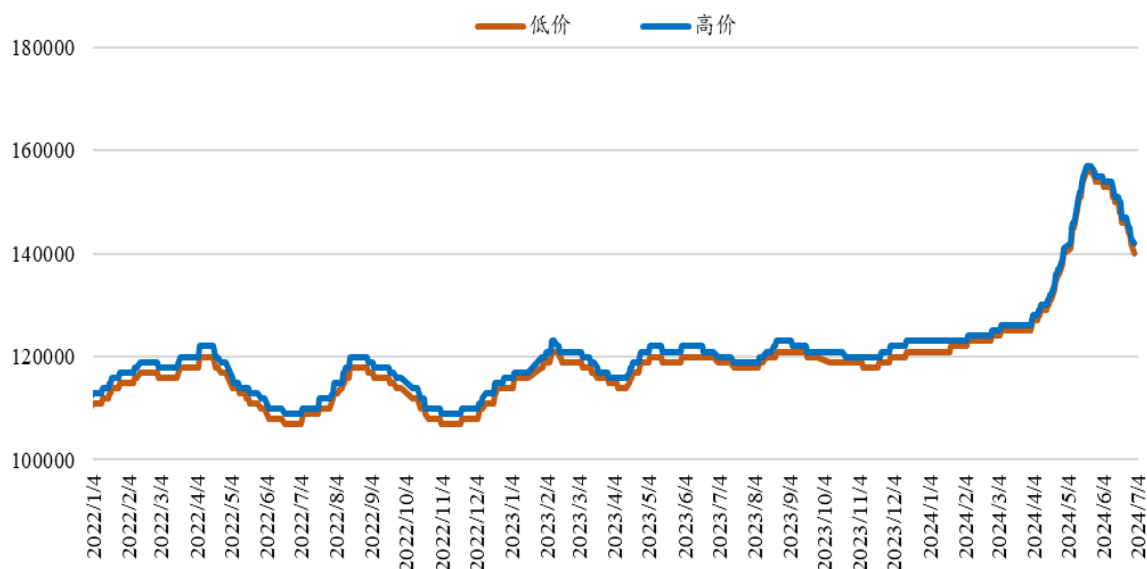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安泰科研究资料）

领域	2022年（金属吨）	2023年（金属吨）	2024年H1（金属吨）	同比增减%
硬质合金	36,720	35,986	20,400	4.13%
钨特钢	10,869	10,543	5,295	1.00%
钨材	13,040	15,000	8,127	20.00%
钨化工	2,680	2,658	1,328	0.05%
消费合计	63,309	64,187	35,150	6.75%
废钨	11,000	11,000	5,500	10.00%
原钨消费	52,309	53,187	29,650	6.17%

2022 年-2024 年 6 月国内钨精矿价格走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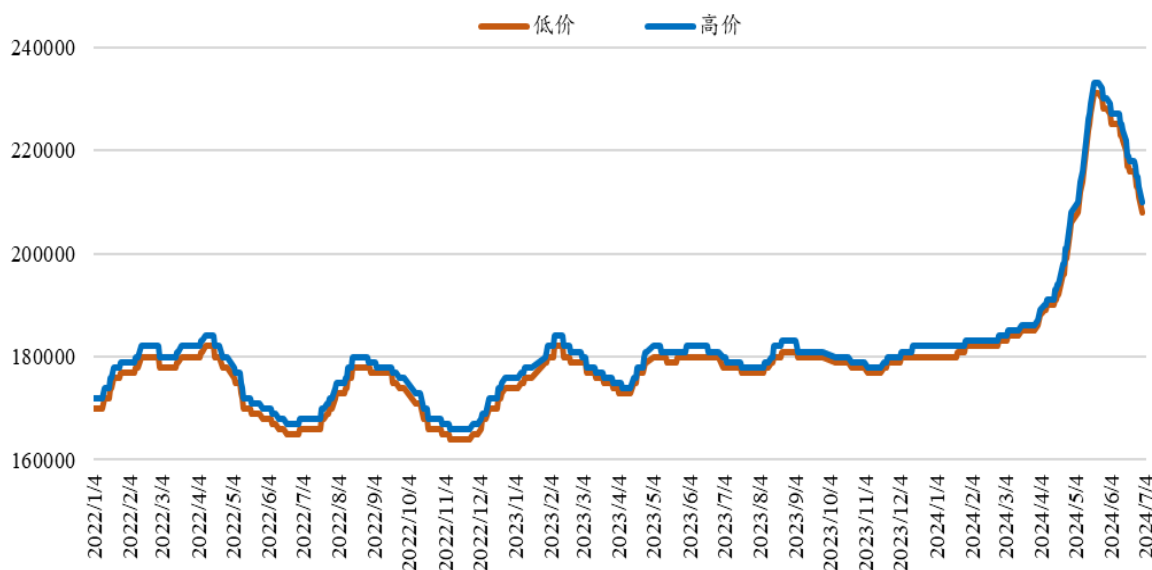
(65%黑钨精矿, 单位: 元/吨)

(数据来源: 安泰科研究资料)



2022 年-2024 年 6 月国内 APT 价格走势图

(单位: 元/吨; 数据来源: 安泰科研究资料)



稀土行业方面, 报告期内, 我国稀土整体价格呈现出下行趋势。百川资讯统计数据, 2024 年 1-6 月镨钕氧化物均价 38.32 万元/吨, 同比下降 33.6%; 氧化镝平均价格 195.34 万元/吨, 同比下降 9.4%; 氧化铽平均价格 593.13 万元/吨, 同比下降 4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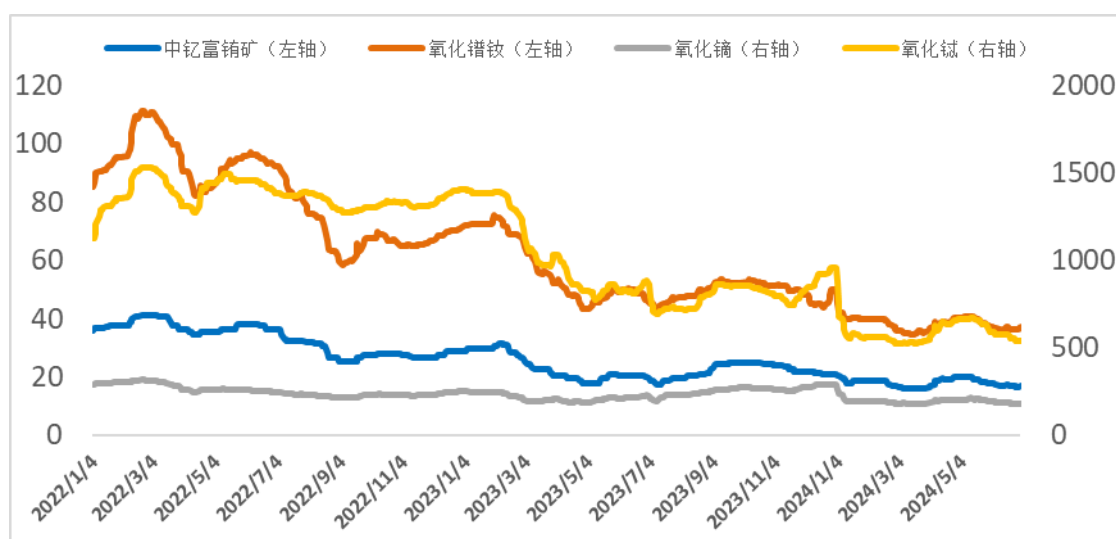
供给方面, 2024 年国家继续对稀土矿实行开采总量控制, 根据自然资源部和工信部公布的数据, 2024 年第一批次稀土开采总量控制指标为 135,000 吨, 较 2023 年第一批次增加了 12.5%, 其中岩矿型稀土矿 (以轻稀土为主) 指标 124,860 吨, 同比增长 14.5%, 离子型稀土矿 (以中重稀土

为主) 指标 10,140 吨, 同比减少 7.3%。2024 年第一批次稀土冶炼分离总量控制指标为 127,000 吨, 较 2023 年第一批次增加了 10.4%。根据百川资讯数据统计, 2024 年 1-6 月国内氧化镨钕产量 47,615 吨, 同比增长 25.45%, 氧化镱产量 1,801 吨, 同比增长 47.57%, 氧化铽产量 318 吨, 同比增长 44.28%。2024 年 1-6 月我国进口自美国的轻稀土精矿 2.83 万吨, 同比减少 25.23%。2024 年 1-6 月我国进口中重稀土原料(混合碳酸稀土+未列名氧化稀土+未列名稀土金属及其混合物的化合物) 共计 3.94 万吨, 同比减少 20.24%。

需求方面, 稀土产品是清洁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必不可少的核心材料, 符合国家大力倡导的节能环保理念, 下游应用领域广阔, 主要有风电、家电、新能源汽车、工业电机等领域。根据国家能源局全国电力工业统计数据显示, 2024 年 1-6 月我国风电新增装机量 2,584 万千瓦, 同比增加 12.4%。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 2024 年 1-6 月我国空调产量 15,705.60 万台, 同比增加 13.8%。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 2024 年 1-6 月国内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492.9 万辆和 494.4 万辆, 同比分别增长 30.1%和 32%, 市场占有率达到 35.2%, 高于 2023 年 1-6 月 6.9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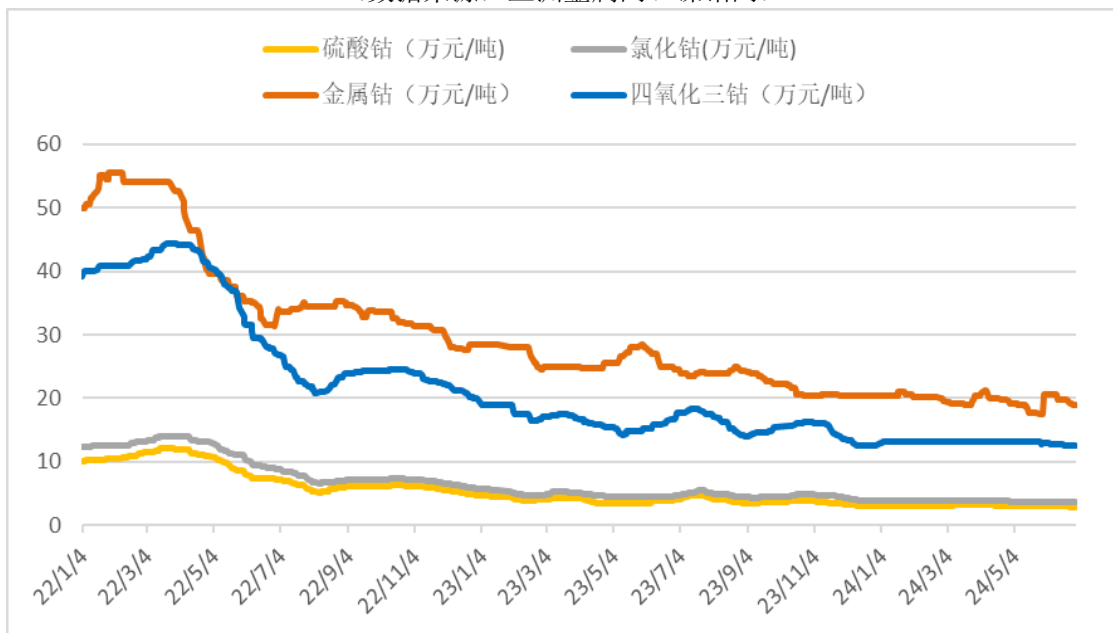
2022 年-2024 年 6 月主要稀土产品价格走势图

(单位: 万元/吨 数据来源: 百川资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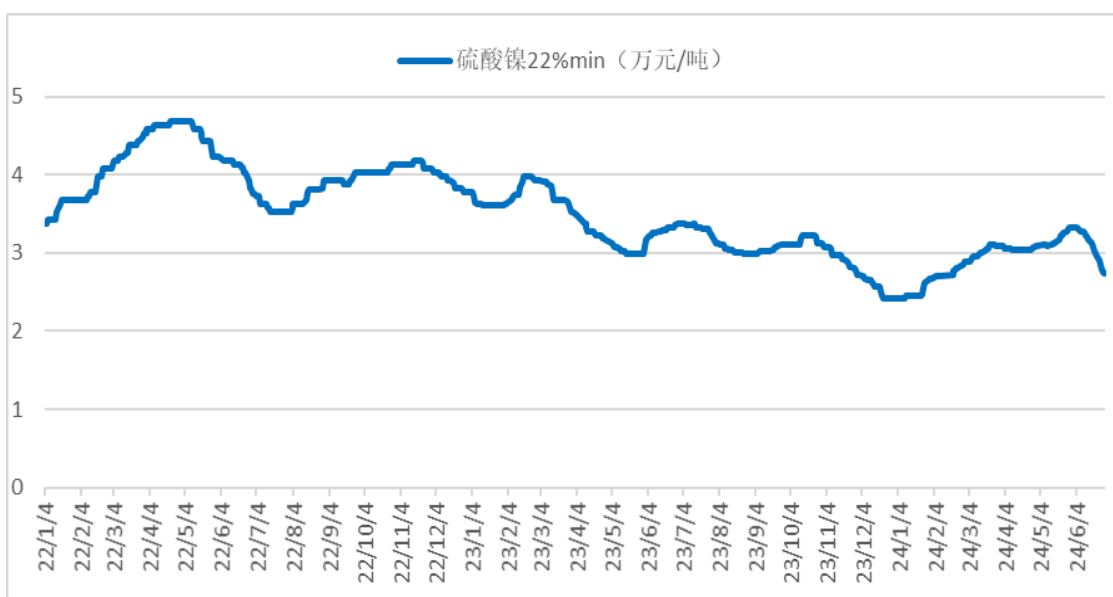


电池材料行业方面, 报告期内, 终端新能源汽车与储能市场平稳增长, 3C 电子消费出现复苏迹象。在供给持续增加的背景下, 金属钴价格震荡走弱, 钴市场延续过剩格局。亚洲金属网数据显示, 2024 年 1-6 月金属钴 (99.8%min) 均价约为 20.14 万元/吨, 同比下降 25.41%。报告期内, 镍价受宏观和产业供给侧影响, 总体呈现冲高回落态势, 全球供应继续增长, 库存显著增加, 需求较为平淡, 总体延续过剩格局。亚洲金属网数据显示, 2024 年 1-6 月硫酸镍 (22%min) 均价约为 2.93 万元/吨, 同比下降 16.28%。报告期内, 锂盐供应过剩格局持续加剧, 需求端虽有弹性但仍不乐观, 上半年价格小幅下降, 但波动明显加剧, 锂盐价格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亚洲金属网数据显示, 2024 年 1-6 月碳酸锂 (99.5%min) 均价约为 10.33 万元/吨, 同比下降 67.61%; 氢氧化锂 (56.5%min) 均价为 9.37 万元/吨, 同比下降 72.46%。

2022 年-2024 年 6 月钴价格走势
 (数据来源: 亚洲金属网、镍钴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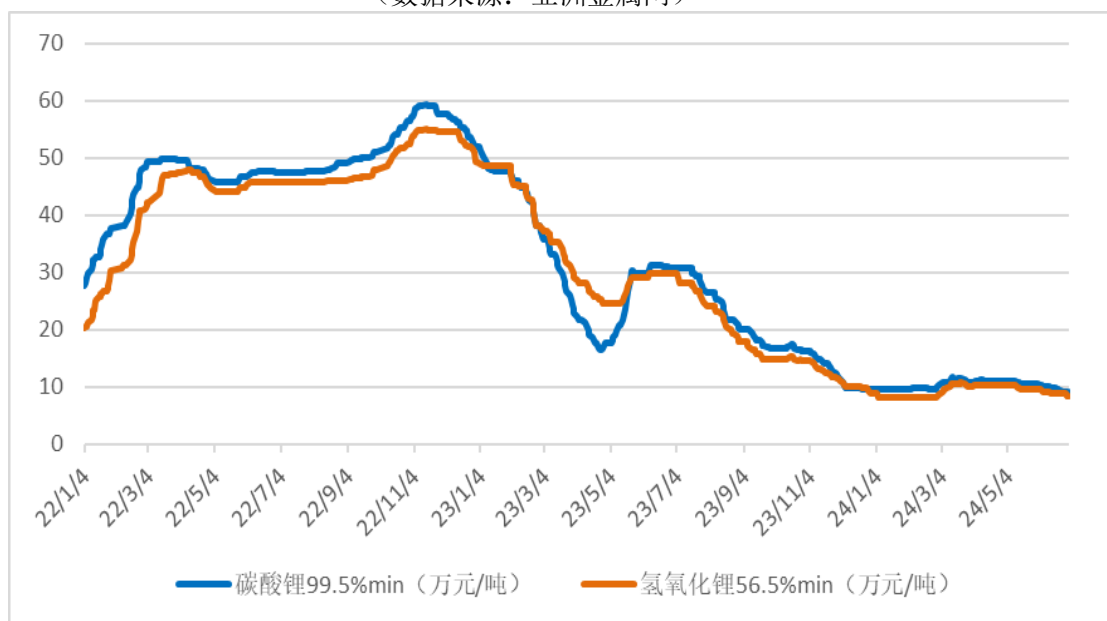


2022-2024 年 6 月硫酸镍价格走势
 (数据来源: 亚洲金属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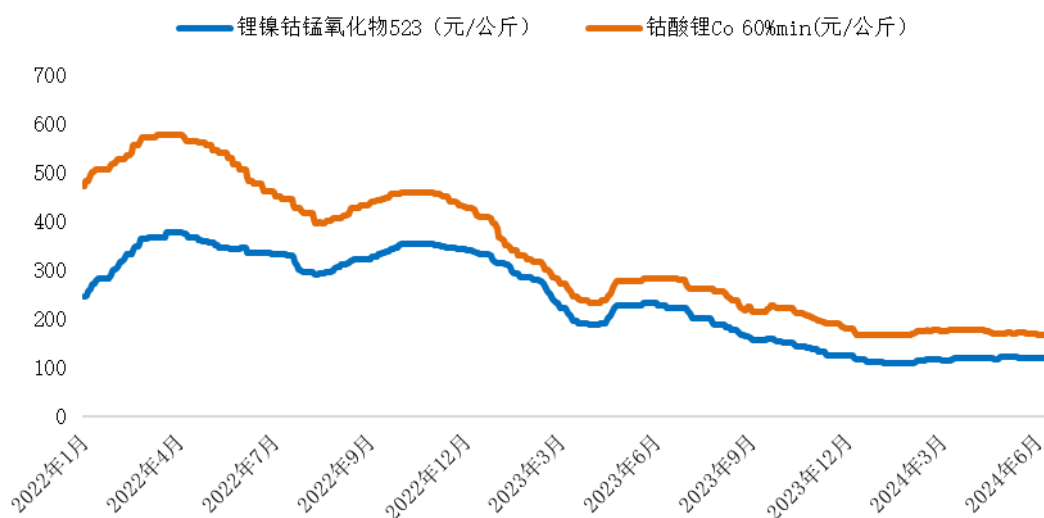
2022 年-2024 年 6 月锂盐价格走势图

(数据来源: 亚洲金属网)



2022-2024 年 6 月三元材料及钴酸锂价格走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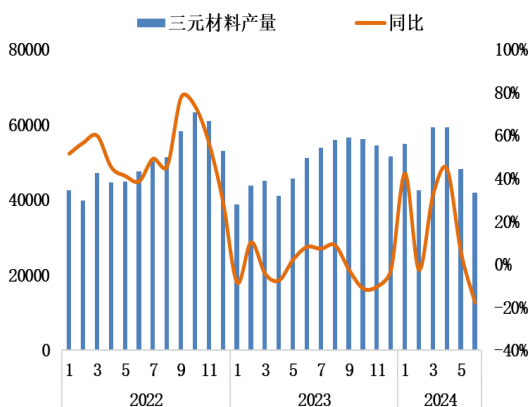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亚洲金属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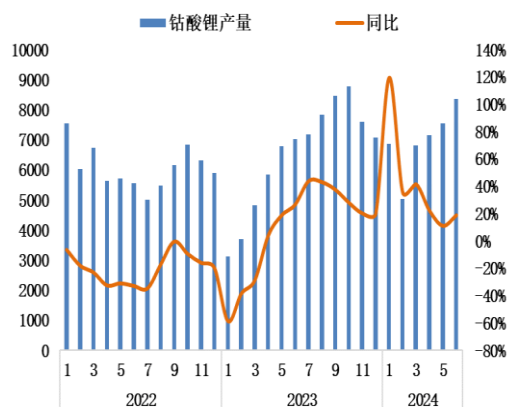
据鑫椏资讯统计, 2024 年 1-6 月国内三元材料产量 30.6 万吨, 同比增长 15.4%; 全球范围内三元材料总产量为 47.9 万吨, 同比增长 1.9%。下游新能源汽车消费平稳增长, 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 2024 年 1-6 月国内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492.9 万辆和 494.4 万辆, 同比分别增长 30.1% 和 32%, 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至 35.2%, 高于 2023 年 1-6 月 6.9 个百分点。其中, 纯电动产销量分别为 299 万辆、301.9 万辆, 同比增长 9.4% 和 11.6%; 插电式混合动力产销量分别为 193.7 万辆和 192.2 万辆, 同比增长 83.9% 和 85.2%。根据乘联会报告, 2024 年 1-6 月世界新能源乘用车零售销量达到 717.2 万台, 同比增长 20.2%, 新能源汽车渗透率达 16.9%。

据鑫椏资讯统计，2024 年 1-6 月国内钴酸锂总产量为 4.17 万吨，同比增长 33.4%，3C 消费类市场需求小幅复苏。根据国际数据公司（IDC）数据显示，2024 年 1-6 月，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 5.75 亿部，同比增长 7.70%；2024 年 1-6 月，全球 PC 出货量 1.25 亿台，同比增长 5.20%。

国内三元材料产量（鑫椏资讯，吨，%）



国内钴酸锂产量（鑫椏资讯，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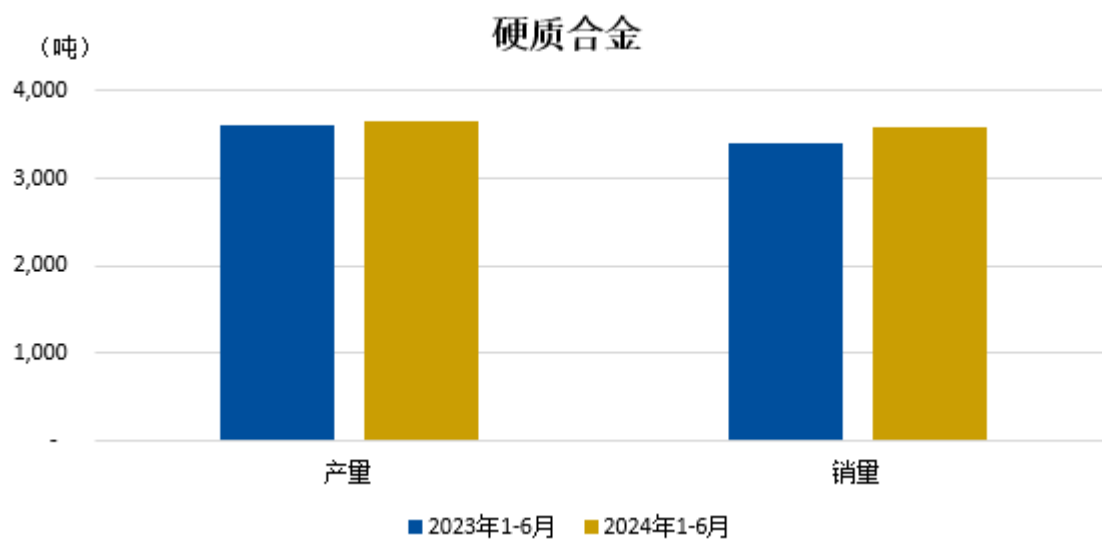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 1-6 月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171.62 亿元，同比下降 8.37%；合并营业成本 138.97 亿元，同比下降 10.72%；实现归属净利润 10.17 亿元，同比增长 28.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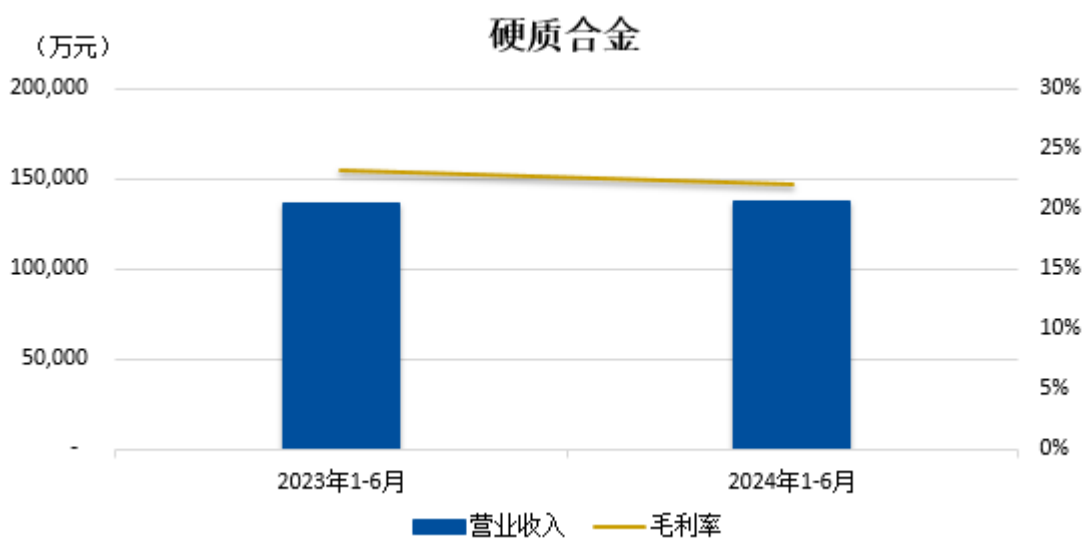
1. 钨钼业务方面，2024 年 1-6 月公司钨钼业务整体向好，主要深加工产品保持平稳发展态势，钨钼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87.81 亿元，同比增长 10.98%；实现利润总额 14.27 亿元，同比增长 29.50%。若剔除公司联营企业投资收益的影响，公司钨钼业务利润同比增长 27.73%。

钨矿山因钨精矿价格上涨，营收同比增长，利润同比大幅增加；钨冶炼产品通过提升出口份额，增加海外矿石采购，提升自产产能利用率，利润同比大幅增加；钨粉末产品由于原料成本上升，部分海外市场需求下降，销量和利润有所减少；硬质合金棒材产品销量同比持平，但由于部分市场竞争调价，利润小幅减少；切削工具产品着力提升产品品质，在 3C 市场领域重点客户项目取得较好增量，上半年营收、利润同比增加；钨钼丝材产品特别是光伏用钨丝产品快速扩产，产品质量持续升级，产销量及利润同比大幅增加，细钨丝上半年销量 743 亿米（其中光伏用钨丝销量 628 亿米）；钨钼制品通过产品差异化竞争，销售收入及利润同比增幅较大；钼冶炼产品稳固市场份额领先地位，联合重点客户推进资源循环利用，销量同比增长，但因钼精矿价格同比下降，销售收入同比减少，利润略有减少；钼粉末产品拓展高端应用市场，有效实施降本增效，利润实现大幅增长。

硬质合金产销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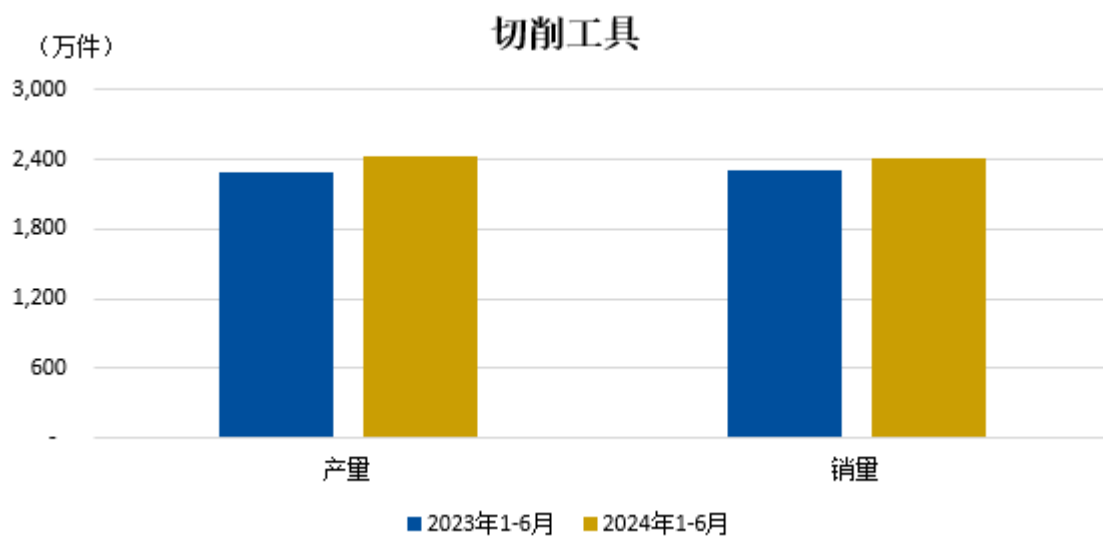


硬质合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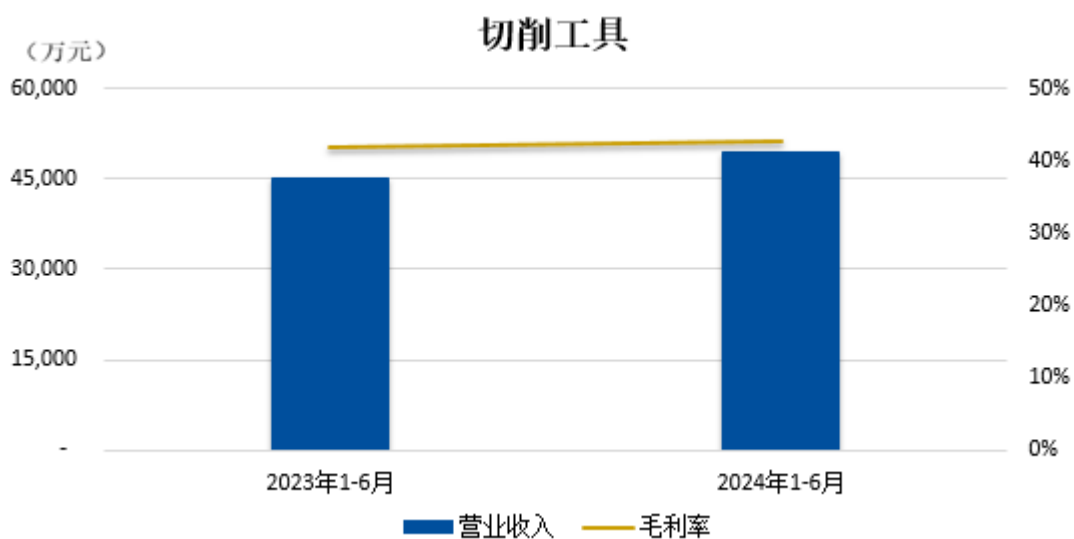


注：硬质合金包括合金棒材、矿用合金、盾构合金、顶锤、辊环、刀片毛坯、耐磨零件和硬面材料等。

切削工具产销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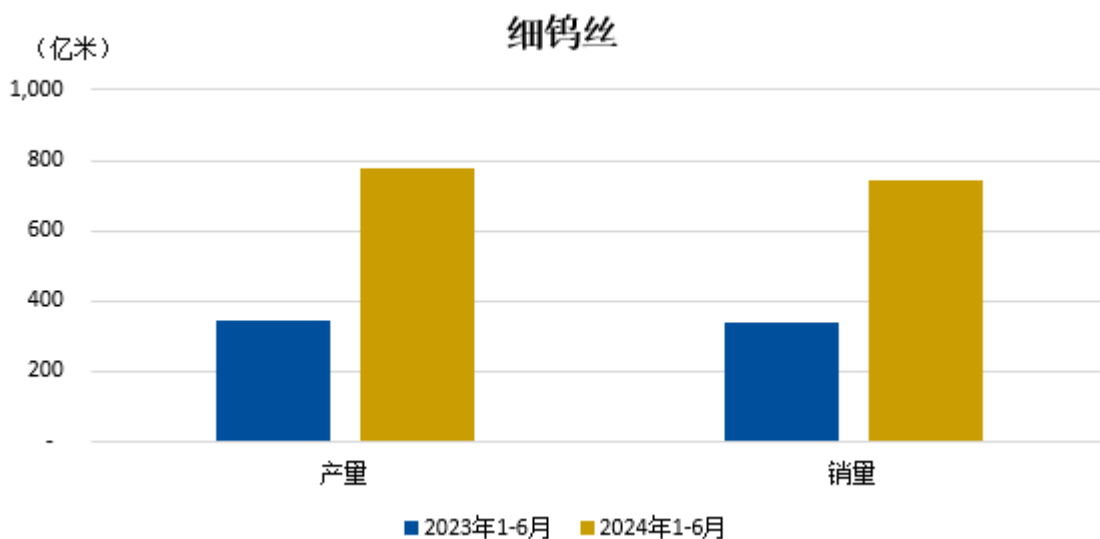


切削工具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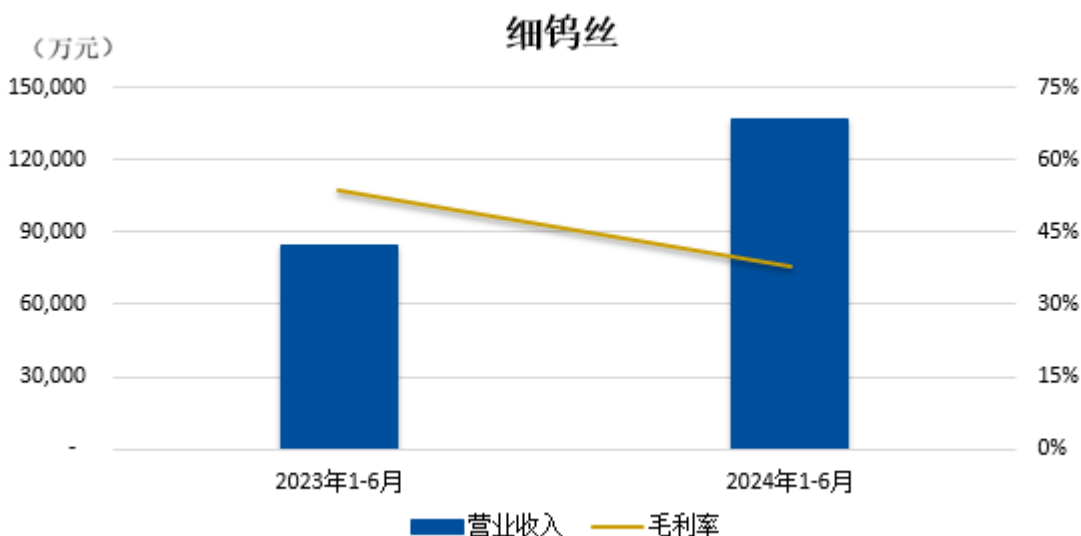


注：切削工具包含整体刀具、可转位刀片、超硬刀具等。

细钨丝产销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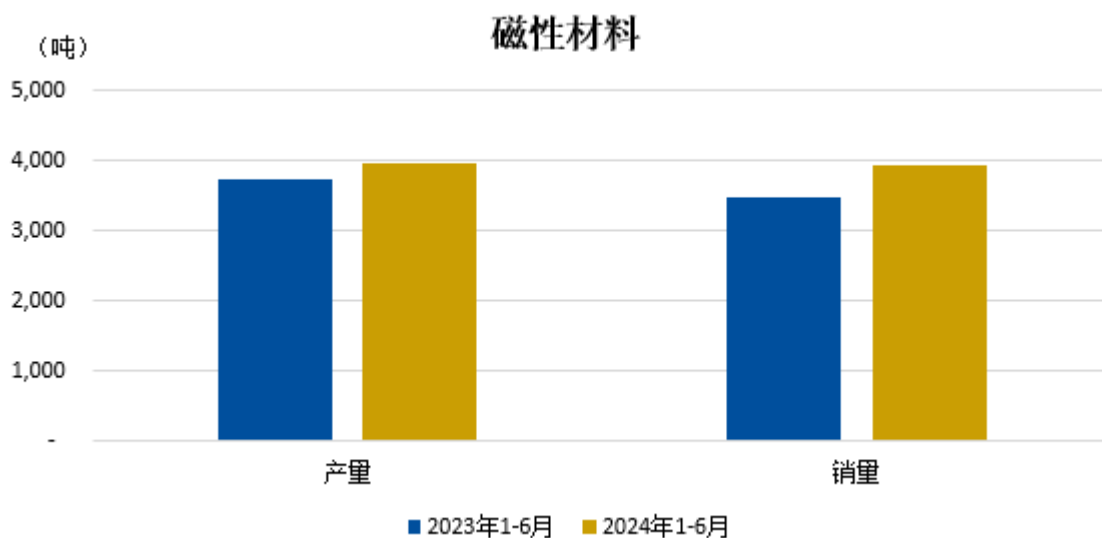


细钨丝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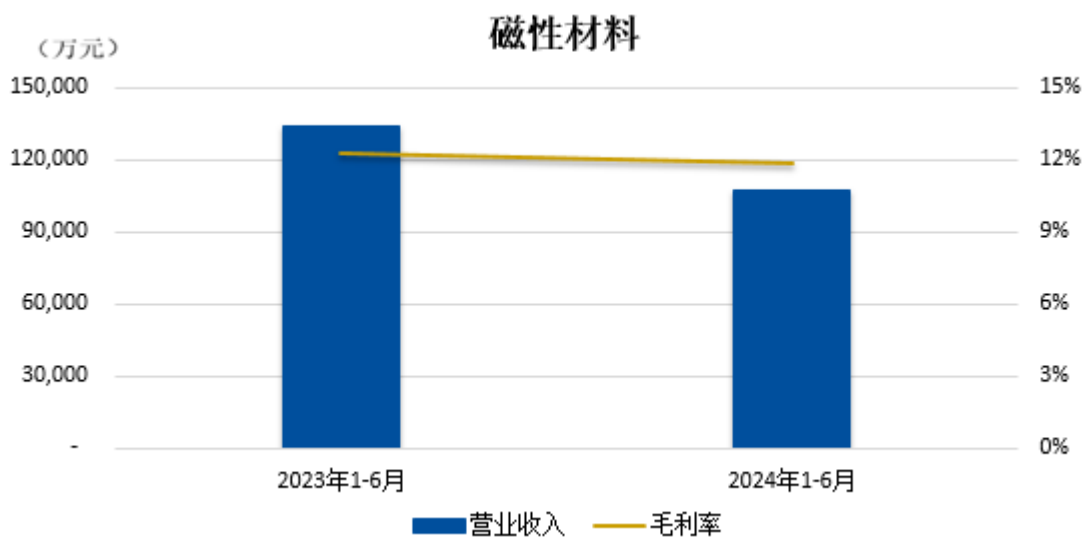


2. 稀土业务方面，2024 年 1-6 月公司稀土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0.54 亿元，同比下降 21.48%；实现利润总额 1.17 亿元，同比下降 23.50%。主要原因是与中国稀土集团进行整合，原控股子公司龙岩稀土公司和原金龙稀土冶炼分离业务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这部分业务的归属利润和收入同比大幅度下降，加上原材料价格下降及行业竞争加剧，稀土深加工产品盈利同比有所下降。公司磁性材料产品加大新能源汽车市场与海外客户拓展，稳固风电领域重点客户份额，上半年销量同比增长 13%，盈利能力逐季改善。

磁性材料产销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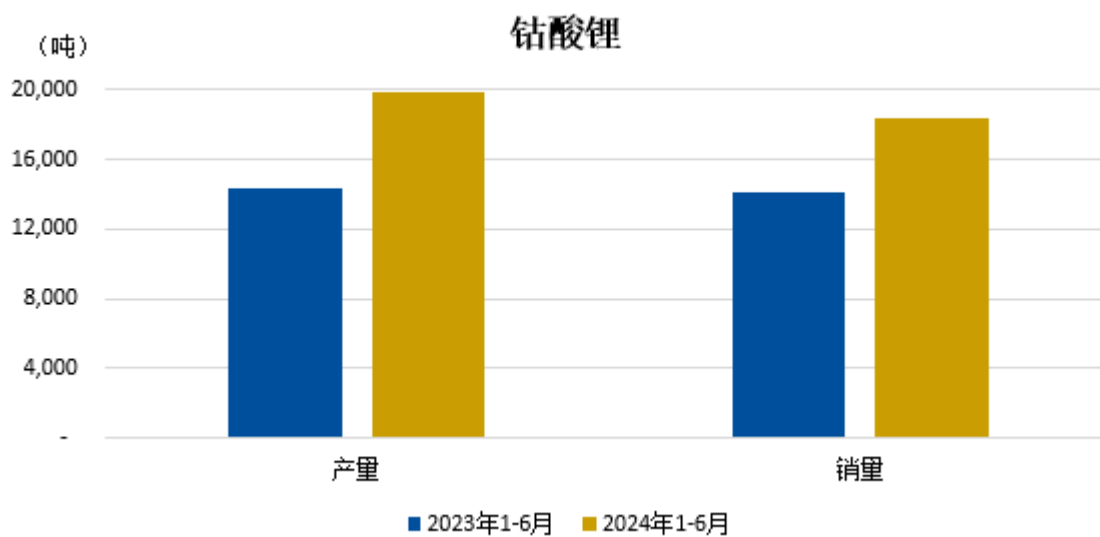


磁性材料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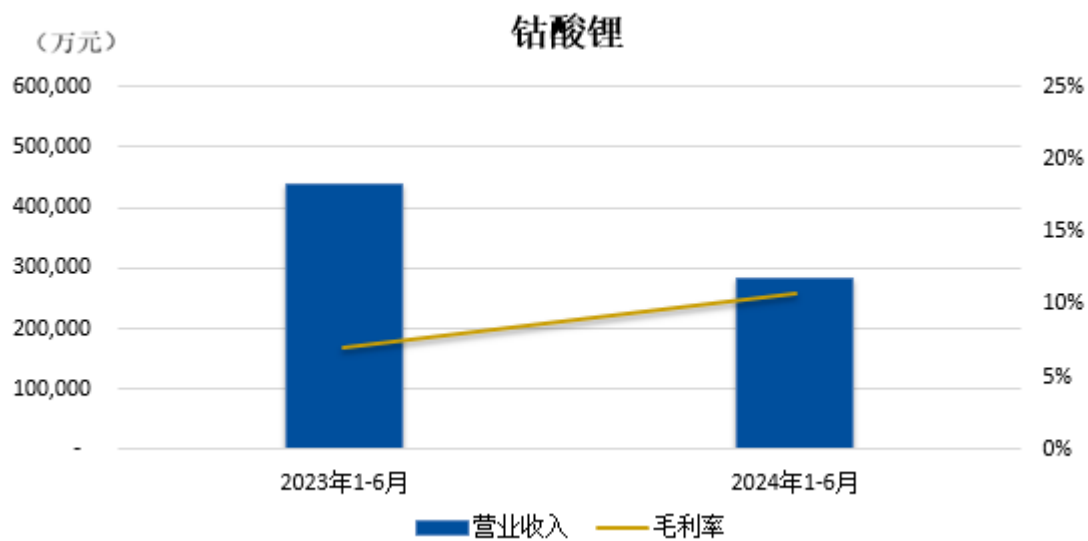


3. 能源新材料业务方面，2024 年 1-6 月，公司能源新材料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63 亿元，同比下降 22.43%；实现利润总额 2.46 亿元，同比下降 10.06%。3C 行业逐渐复苏，公司钴酸锂产品销量 1.84 万吨，同比增长 29.98%，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行业龙头地位稳固；三元材料产品凭借高电压、高功率的技术优势，销量 2.63 万吨，同比增长 108.59%，行业排名得到较大提升；贮氢合金销量 1,860 吨，同比增长 7.53%，继续保持行业龙头地位。但由于原材料与产品价格下降，市场竞争加剧，挤压盈利空间，整体营收与盈利同比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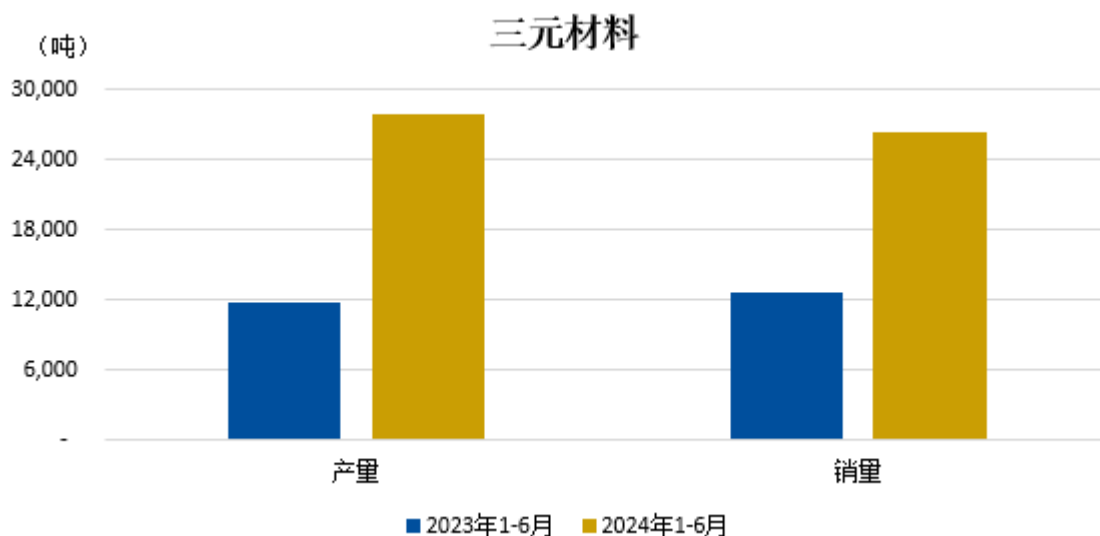
钴酸锂产销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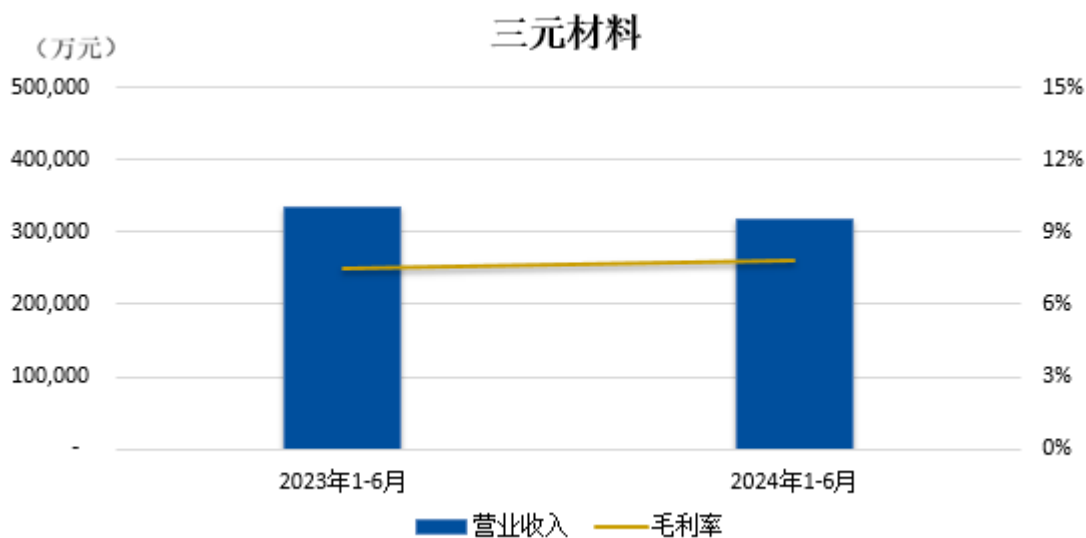
钴酸锂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图：



三元材料产销量图：



三元材料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图：



4、房地产业务方面，2024年上半年公司房地产业务实现营业收入0.26亿元，同比下降67.47%；利润总额0.94亿元，同比增利1.74亿元。主要原因为本期完成处置成都滕王阁地产及成都滕王阁物业股权，确认投资收益1.45亿元。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举措

报告期，公司积极推进年初制定的各项重点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1. 重点经营管理举措

（1）增强资源供应保障能力。2024年上半年，公司大力推动新矿山筹建工作；积极推进在产矿山重点技改项目和矿山技术创新研究；打造智能矿山，试点搭建矿产资源储量动态管理与开

采数字化平台，实现矿产资源储量精准管控和精准开采利用；参股公司赤金厦钨完成老挝川圹省勐康稀土矿项目收购及全面接收，已开始产出少量稀土矿半成品。

(2) 坚持技术创新引领发展。报告期，公司围绕核心业务实施年度研发专项，聚焦核心业务的科技创新，钨钼产业开展硬质合金棒材前沿技术、新型切削工具研发与产业化、高强细线钨丝开发、耐大电流线切割钼丝开发等研发专项；稀土产业围绕稀土元素高值化利用、稀土金属与合金开发、磁性材料降本提效等平台技术及核心产品攻关；能源新材料产业持续升级高电压钴酸锂、高电压高功率三元材料等优势产品，积极布局补锂材料、钠电正极材料、固态电池正极材料等前沿技术；提升新兴产业核心竞争力，推进稀土晶态材料技术开发。同时，公司围绕建机制、提能力和出精品三方面内容，升级 IPD 产品经营体系。

(3) 深入推广国际先进制造（IAM）。报告期，公司围绕“制造降本”主题，以“强提升，见实效”为核心，推进年度规划重点任务。组织事业部和制造基地编制年度 IAM 规划，将制造降本纳入规划重点；升级 IAM 评价标准，以常态化评价促进制造改善；开发研产销价值链协同诊断模型及标准，了解研产销环节协同现状和提升方向；完成管理信息化系统开发及应用、自动化推行指南及应用、开发数字化诊断模型及标准；更新 IAM 管理人才和五大专业支柱人才培养方案，夯实人才队伍。

(4) 持续优化营销管理体系。报告期，公司成立销售运营管理委员会，明确工作机制，指导权属公司建立和完善各自的营销管理制度；建立营销业务成熟度评价体系，通过自评和改善，持续优化营销业务管理；继续推广客户关系管理系统（CRM），完成标准版蓝图设计初稿和评审，通过试点应用，推动传统营销逐步向“数字化营销”和“智慧营销”迈进。

(5) 夯实采购管理降本增效。报告期，公司加强大宗原材料行情研判，以钨板块为试点，搭建行业基础数据库，优化市场价格行情分析及供应结构化分析。优化分类采购管理体系，修订完善各项采购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各类采购活动，实现从源头降本。

(6) 推动安全生产管理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公司以法律法规和安全生产标准化为抓手，实施现场安全生产管理技术专项，开展专项调研和全覆盖式交叉稽核，发现问题即刻整改。开展企业安全生产文化建设，召开安全文化启动会议和安全文化共创会议，建立安全生产文化建设体系和成熟度评估模型，引导员工树立正确的安全态度和自觉规范的安全行为，探索安全生产管理的可持续发展路径。

(7) 完善环保与碳中和管理体系。报告期，公司不断完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开展监督监测，草拟“三废一噪”监测管理办法，启动环保“三废”技术专项。优化碳中和管理体系，持续开展碳核查及产品碳足迹核查，已有 44 家权属公司取得 ISO14064 碳核查声明书，新增 2 款产品取得碳足迹核查声明书。推动绿色工厂建设，探索绿色制造和低碳领域的创新，今年已新增 1 家

权属公司取得省级绿色工厂称号。截至报告期末，共有 10 家权属公司取得省级绿色工厂称号，其中 7 家取得国家级绿色工厂称号。

2. 职能提升保障措施

(1) 深化全面预算管理与业财融合。报告期，公司持续提升全面预算管理效能，扎实开展季度管理预算，深入复盘目标完成情况及偏差，针对性地优化与调整经营管理思路、关键举措，保障各项重点任务的责任落实，有效发挥全面预算管理的“牵引与控制”作用。提升全面预算管理效率，优化全面预算管理信息化方案，有序推进预算管理系统升级开发，完善管理分析报表，助力经营分析与经营决策高效便捷。加强财务经理队伍选拔与优化，积极开展业财融合，组织财务人员为经营管理提供决策支持。

(2) 实施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报告期，公司围绕构建有厦钨特色全面风险管控体系的目标，制定了全面风险管理指引，明确体系建设方向及实操方法论。后续重点指导权属公司搭建各自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建立风险防范和应对举措，做好年度核心风险的应对跟踪。

(3) 优化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报告期，公司明确总经理“带团队”工作方案，制定干部梯队个人发展计划，规范矿山人才梯队建设流程和培养方案，建立绩效反馈和机制改进的工具方法，开展组织健康调查和组织能力评估，完成人力资源管理系统试点上线，通过提升人力资源管理驱动业务发展。

(4) 组织编制新一轮战略发展规划。报告期，公司完成战略管理系统信息化首期建设，实现战略规划全面在线编制与审核。启动编制新一轮五年（2024-2028 年）战略发展规划，截至目前各业务单元战略规划、职能规划和集团战略发展规划的编制工作均已完成。

(5) 组织编制新技术和新产品发展规划。报告期，公司以新的五年战略发展规划为牵引，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完成新产品和新技术规划初稿，着重强化前瞻性、引领性科技攻关。

3. 保障产业重点项目建设

报告期，公司深耕国内产业大循环建设，钨钼产业实施厦门金鹭硬质合金工业园、厦门金鹭切削工具生产线、厦门虹鹭 1000 亿米光伏用钨丝和福泉鼎盛氧化钼生产线建设等重点项目；能源新材料产业实施厦钨新能海璟基地和宁德基地的锂离子电池材料、四川雅安磷酸铁锂、福泉厦钨新能源等重点项目；稀土产业实施金龙稀土二次资源回收和高性能稀土磁性材料扩产等重点项目；目前各项目均按年度计划推进。同时，加快海外产业大循环建设，重点推进韩国厦钨钨废料回收生产基地、泰国金鹭硬质合金生产基地二期、厦钨新能法国基地正极材料等项目，同时跟进海外钨及稀土产业的调研等工作。

4. 推进房地产业务剥离

报告期，在房地产市场投资持续走弱的背景下，公司全力推进房地产业务的处置工作，完成成都滕王阁地产公司和成都滕王阁物业公司的股权转让。

5. 推进 A 股再融资工作

报告期，公司继续推进A股再融资工作，本次发行申请于2024年4月19日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于2024年7月22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文件。

（四）公司产业重点项目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各板块重点产能建设，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1、钨钼板块重点项目：

项目名称	产能规划	项目进展
宁化行洛坑钨矿建设项目	建设长石、石英回收工程项目，有助于提高尾矿库的利用年限，降低尾矿库运行成本。	主体建设已完成，预计2024年下半年逐步投产。
	建设运输系统改造项目，有助于解决短期内运矿能力不足的问题。	目前处于项目施工阶段，预计2025年底项目建成。
都昌金鼎建设项目	建设年处理300万吨废石绿色环保综合利用项目。	目前已完成设计招标工作。
博白县油麻坡钨钼矿建设项目	项目达产后预计年均产出钨精矿3,200吨（65% WO ₃ ）。	目前正在进行矿山建设前期准备工作，各项工作按计划有序推进。
厦门金鹭硬质合金工业园项目	一期棒材生产线项目：搬迁现有年产5,000吨生产线，扩产年产2,000吨生产线。	搬迁已完成并复产；新增产线目前正在进行设备采购、安装工作，2023年至2025年陆续投产。
	二期粉末及矿用合金生产线项目：搬迁现有年产7,500吨钨粉、6,000吨RTP混合料、1,100吨矿用合金生产线，扩产年产4,500吨钨粉、5,200吨RTP混合料和900吨矿用合金生产线。	目前正在进行主体工程建设，建设项目预计于2024年底完成，搬迁预计于2025年上半年进行。
泰国金鹭硬质合金生产基地二期项目	经董事会审议，调整为建设年产2,000吨粉末（钨粉）生产线，1,500吨RTP混合料生产线，搬迁现有800吨硬质合金棒材生产线（即一期）并扩产至1,300吨硬质合金（其中1,200吨为硬质合金棒材，100吨为硬质合金旋转锉）。	目前处于勘察设计阶段，预计2024年下半年开工，2026年完成建设并投产。
厦门金鹭同安精密刀具工业园项目	硬质合金切削工具扩产项目：项目建设完成后将具有年产整体刀具产品200万件、可转位刀片3,000万件、超硬刀具170万件的生产能力。	目前正在进行设备采购工作，厂房已完成产线布局设计，各项工作按计划有序推进。
九江金鹭刀片毛坯项目	新增年产2,000万片刀片毛坯生产线项目。	已建成投产。
	建设年产2,000万片刀片毛坯扩产项目。	一期计划2024年年底建设完成，二期计划2025年建设完成。
洛阳金鹭硬面材料产线扩产项目	建设年产500吨钛基热喷涂粉产线及年产1,000吨镍基热喷涂粉产线。	目前正在进行前期准备工作，预计2026年建成投产。
厦门虹鹭细钨丝产线建设项目	1,000亿米光伏用钨丝产线建设项目。	目前正在进行配套基建项目建设和设备投资建设，各项工作按计划有序推进。
成都鼎泰新材料建设项目	建设年产8,000吨钼新材料生产线项目（原虹波钼业高新钼材异地搬迁升级	已建成投产。

	改造项目)。	
	建设年产 3,000 吨钼新材料生产线项目。	已逐步投产。
	新建年产 200 吨精磨钼片生产线项目。	目前正在进行前期准备工作, 预计 2025 年末建设完成。
福泉鼎盛氧化钼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年产 22,000 吨氧化钼(含 2,000 吨钼铁)生产线项目。	已完成土地招拍挂, 预计 2025 年下半年建设完成。
韩国厦钨氧化钨生产基地项目	建设年产 1,500 吨氧化钨的钨废料回收生产基地项目。	已逐步投产。

2、稀土板块重点项目:

项目名称	产能规划	项目进展
长汀金龙高性能稀土磁性材料项目	新增 5,000 吨节能电机用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扩产项目。	正在进行厂房建设, 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长汀金龙稀土二次资源回收项目	建设年处理 15,000 吨稀土废料的稀土二次资源回收项目(一期)。	目前正在进行前期准备工作, 预计 2026 年完成。

3、能源新材料板块重点项目:

项目名称	产能规划	项目进展
厦钨新能海璟基地	年产 40000 吨锂离子电池材料产业化项目。	项目已建设完成并投产。
	年产 30,000 吨锂离子电池材料(9#生产车间)项目。	项目工程建设、设备采购及安装工作根据产能规划有序推进中。但受市场环境变化、行业发展变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 项目整体进度较计划有所延后。
	年产 15,000 吨锂离子电池材料(综合生产车间)项目。	有序推进中, 部分车间已完成土建竣工验收和消防验收。
厦钨新能宁德基地	年产 70,000 吨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项目(C、D 车间)。	已完成 C、D 车间封顶, 正在进行设备采购工作。
厦钨新能法国基地	年产 40,000 吨三元正极材料生产线	正在进行工厂建设前期筹备工作, 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厦钨新能四川雅安磷酸铁锂项目	总体规划年产 100,000 吨磷酸铁锂生产线的首期和二期项目。	一期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进入生产调试阶段, 二期项目正在进行设备安装工作。
厦钨新能高端能源材料工程创新中心项目	新增年产 1,500 吨中试产线。	已完成招标工作, 各项工作按计划有序推进, 预计于 2025 年底建设完成。
福泉厦钨新能源	厦钨新能与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沧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资设立福泉厦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40,000 吨前驱体生产线。	项目已顺利完成立项备案、环评批复等前期工作, 入场平阶段。

备注:

①厦门钨业与赤峰黄金合资设立参股公司上海赤金厦钨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专注于开发老挝稀土资源, 并作为双方未来在老挝运营稀土资源开发的唯一平台。2024 年 3 月赤金厦钨及其全资

子公司 CHIXIA Laos Holdings Limited 与中国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China Investment Mining (Laos) Sole Co., Ltd（以下简称“目标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收购目标公司 90%的股权，详见《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6）。目前已完成老挝川圹省勐康稀土矿项目收购及全面接收，已开始产出少量稀土矿半成品。

②厦钨新能与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参股子公司中色正元(安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约 60,000 吨锂电正极材料前驱体（预计含 20,000 吨三氧化二钴、40,000 吨三元前驱体）生产线。目前主工艺线路各单体处于土建收尾并开始交付安装，主要产线的主体工艺设备和主要通用设备采购完成。

③上述项目建设投产过程中，可能存在行业政策及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变化、不可控事项的影响，导致建设投产进展不达预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2024 年下半年主要工作

公司下半年将继续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和总体工作思路部署，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夯实资源供应保障能力。加快新矿山建设，推动广西博白的征地、土地挂牌受让及井巷施工建设；按计划推进矿山企业的重点技改项目和技术创新项目。资源接续方面，推进现有矿山的储量核实及地质勘查，加快推进老挝勐康稀土矿开发，构建数字化采矿平台，完成部分设备的智能化改造。

2、坚持技术创新引领发展。继续围绕三大核心产业和新兴产业实施年度研发专项，开展共性平台及关键核心技术攻坚，同时面向市场需求，实施技术与产品研发、改进和升级。夯实集团层面和产品事业部层面的产品经营体系（IPD）运行，推进建机制、提能力和出精品三方面的试点和各项任务，提升产品经营效率和新产品竞争力。

3、深耕国际先进制造（IAM）。开展产品事业部和制造基地的规划复盘，跟踪评价改进计划的实施，让每个改善项目有可预期、可衡量的收效；开展全价值链协同诊断全面自评，制定阶段性改善计划；持续优化 IAM 项目管理系统，开发 IAM 数字化推行指南手册。

4、持续优化营销管理体系。建立客户关系管理系统（CRM）标准版蓝图，在三家重点企业推广，提升总体经营水平、效率和效力，推动传统营销逐步向“数字化营销”和“智慧营销”迈进，快速提升战略性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5、落实采购管理降本增效。完成钨原材供需量化分析模型规划蓝图，实现钨原料关键指标的量化模型预测，提升原材料委员会决策的科学性。持续夯实供应商管理，持续监督采购运营效率指标表现，督促改善提升，完成年度采购降本目标。

6、推动安全生产管理可持续发展。实施消防安全管理、应急能力建设、个体防护管理、安全可视化等专项工作，开展全员培训，发布安全生产文化手册和建设指南，适时开展安全文化成熟度评估，建设安全生产文化体系，以文化促安全，以安全促发展。

7、完善环保与碳中和管理体系。发布“三废一噪”管理办法，推动权属公司完善环保管理体系。推进各产品碳足迹盘查及核查，升级 ESG 和碳排放管理平台，更新碳中和预测报告及规划，推广能源数据采集，建设绿色工厂。

8、推进三大核心产业重点项目建设。主要包括：博白县油麻坡钨钼矿建设项目、厦门金鹭硬质合金工业园二期项目、泰国金鹭硬质合金生产基地二期项目、厦门金鹭切削工具生产线项目、厦门虹鹭 1000 亿米光伏用钨丝项目、韩国厦钨钨废料回收生产基地项目、成都鼎泰新材料项目、金龙稀土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扩产项目、金龙稀土二次资源回收项目、厦钨新能海璟基地和宁德基地的锂离子电池材料项目、厦钨新能四川雅安磷酸铁锂项目、厦钨新能福泉基地三元前驱体项目、厦钨新能法国基地正极材料项目等。

9、剥离房地产业务。积极开展漳州区域地产项目和海峡国际社区项目的资产处置工作。

10、职能提升保障措施

(1) 深化全面预算管理 with 业财融合。切实提升全面预算管理效能，推动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提升全面预算管理效率，完成年度预算信息化优化方案与季度管理预算信息化方案上线，优化管理分析报表。提升财务队伍的整体能力，推动财务人员参与决策支持与价值创造。

(2) 实施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分阶段在权属公司推广体系、搭建体系、深化管理机制、持续跟踪提升。对总经理及实操人员开展专项培训，将风险防范纳入企业的日常经营管理中，形成长期、持续的风险防控机制。

(3) 优化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按年度要求推进总经理“带团队”、人才能力建设、全面绩效管理、组织机制管理及人力资源数字化管理等项目，强化基于绩效的组织和人才管理。

(4) 完成新技术发展规划和新产品发展规划的编制。更新产业领域技术全景图，组织新技术发展规划和新产品发展规划宣导，输出推动规划落地的关键举措，抓抢科技发展先机。

(5) 规范资本运作及股权管理，推进公司 A 股再融资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7,161,676,195.77	18,730,079,340.54	-8.37
营业成本	13,896,960,250.73	15,565,415,886.82	-10.72
销售费用	182,052,049.89	165,669,441.23	9.89
管理费用	461,544,992.38	449,227,209.14	2.74
财务费用	143,354,648.11	284,789,072.76	-49.66

研发费用	744,562,791.07	700,822,724.05	6.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4,681,993.01	1,002,441,349.75	83.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552,920.88	-834,443,736.63	-9.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139,746.50	1,077,183,519.31	-79.47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公司能源新材料、稀土主要产品价格下跌，营业收入相应减少。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公司能源新材料、稀土主要原料价格下跌，营业成本相应减少。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销售人员薪酬增加，委托代销费和展销活动等增加导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职工薪酬、折旧摊销、管理咨询等费用增加导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有息负债同比减少，且融资成本同比下降，利息支出减少，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子公司研发投入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净利润同比增加，且营运资金同比下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实现较大额经营活动净现金流，融资金额减少。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比变动
其他收益	166,898,111.70	108,178,775.04	54.28%
投资收益	180,547,810.38	1,693,378.92	10,561.99%
信用减值损失	42,837,170.66	87,243,517.01	-50.90%
资产减值损失	-124,962,548.02	-186,105,991.51	-32.85%
资产处置收益	79,160.20	-360,341.86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3,167,001.49	6,179,633.32	-48.75%
营业外支出	8,663,531.42	13,891,729.50	-37.64%

说明：

表中“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项目损失以“-”列示。

其他收益变动主要为本期先进制造业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增加。

投资收益增加主要为本期处置成都滕王阁地产和成都滕王阁物业股权，以及公司与中国稀土集团进行整合，金龙稀土冶炼分离业务转让确认的投资收益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同比减少主要因上年同期末铺底贷款较期初减少的金额比本报告期减少的金额大，本期坏账准备转回金额同比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减少主要为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减少。

资产处置收益增加主要为本期处置零星固定资产收益增加。

营业外收入减少主要为上期清理无需支付的长账龄应付账款，本期无该事项。

营业外支出减少主要为本期固定资产报废减少。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187,238,429.70	10.29	2,851,087,849.06	7.26	46.86	主要是权属公司在报告期末回笼货款,加上厦钨新能欧洲公司注资未使用完,资金余额增加
持有待售的资产	/	/	734,205,472.65	1.87	-100	本期完成成都滕王阁地产与成都滕王阁物业股权处置及金龙稀土公司冶炼分离业务转让
短期借款	3,312,720,283.24	8.14	2,165,595,042.98	5.51	52.97	本期银行借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226,430,770.94	0.56	143,272,730.60	0.36	58.04	本期计提而尚未发放的职工绩效奖金增加
其他应付款	1,244,246,207.73	3.06	757,949,474.90	1.93	64.16	主要为本期子公司收取的保证金增加以及子公司对少数股东的未支付股利增加
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34,992,863.38	0.09	-100	本期完成成都滕王阁地产与成都滕王阁物业股权处置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2,807,955,988.82	6.90	1,173,131,376.63	2.99	139.36	主要为本期一年内到期的中期票据

负债						增加
应付债券	/	/	1,638,572,226.00	4.17	-100	中期票据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1,076,692,837.0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65%。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9,815,594.36	保证金
合计	39,815,594.36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对外股权投资额（万元）	66,656.00
其中：合并范围内股权投资金额	38,236.00
合并范围外股权投资金额	28,420.00
上年同期投资额（万元）	64,493.04
对外股权投资额增减变动数（万元）	2,162.96
投资额增减幅度(%)	3.35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是主营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厦门厦钨新能源欧洲有限公司	欧洲业务平台	是	增资	23,274.00	1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筹	/	/	完成	/	181.63	否	2023年12月20日	《厦门钨业关于控股子公司厦钨新能向境外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107）
合计	/	/	/	23,274.00	/	/	/	/	/	/	/		181.63	/	/	/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投资情况详见 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四）公司产业重点项目进展，以及附注七、22 在建工程。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理财产品	504,162,210.94	3,540,044.35			1,229,998,000.00	1,277,091,868.71		460,608,386.58
合伙企业份额	496,742.97	-182,628.37						314,114.60
合计	504,658,953.91	3,357,415.98			1,229,998,000.00	1,277,091,868.71		460,922,501.18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创合鑫材(厦门)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创合鑫材”)于2020年12月28日发起设立,基金规模50亿元,创合鑫材基金主要定位新材料领域,重点围绕钨钼、稀土和新能源材料及产业链上下游等开展投资业务。厦门创合鹭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合鹭翔”)做为创合鑫材的管理机构和执行事务合伙人,拥有基金投资业务的管理和运营职权,我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厦钨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钨投资”)持有创合鹭翔35%股权,进而参与创合鑫材基金的管理和运营。厦钨投资与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金圆”)共同设立特殊目的载体(即厦钨SPV, Special Purpose Vehicle)厦钨鸿鑫(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厦钨鸿鑫”),厦钨鸿鑫占创合鑫材的出资比例为34.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厦门钨业关于公司拟参与发起设立新材料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100)。截至2024年6月30日,创合鑫材基金已完成实缴出资到位42.2亿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创合鑫材已累计通过立项项目85个,投决项目41个,实际完成交割项目26个,合计完成投资25.64亿元。

2、公司下属公司厦门厦钨嘉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钨嘉泰”)作为普通合伙人,福建冶控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冶控投资”)作为基金管理人,与有限合伙人西证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证创投”)、厦门瑞丞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瑞丞”)、福建省中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嘉建设”)、杨嘉红、黄少锬、胡秋萍、林来英共同投资厦门嘉锂天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锂天泰”)。嘉锂天泰重点围绕绿色低碳领域及其产业链上下游开展投资,重点对新能源材料等细分领域,聚焦传统优势产业兼顾其他战略新兴产业的非上市企业进行直接或间接的股权或准股权投资或从事与投资相关的活动(包括参与上市公司定向增发、战略配售、基石投资等)。详见公告《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6)。嘉锂天泰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基金备案手续。详见公告《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7)。2022年7月,经嘉锂天泰合伙人一致同意,西证创投退出嘉锂天泰;王素云作为新的有限合伙人,认购嘉锂天泰基金份额。本次变更完成后,西证创投不再持有嘉锂天泰份额,嘉锂天泰认缴出资额由之前的拟认缴总额16,100万元减少至7,888万元,公司下属公司厦钨嘉泰出资额未发生变化。嘉锂天泰于2022年7月19日完成相关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详见

公告：《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68）。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已经通过投决项目 1 个，投资金额 7,116.85 万元。

3、公司下属公司厦门厦钨嘉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钨嘉泰”）作为普通合伙人和基金管理人，全资子公司厦门厦钨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钨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与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投资嘉泰绿能（长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绿能基金”）。详见公告：《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拟参与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89）、《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拟参与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1）。绿能基金认缴出资总额为 43,500 万元，重点围绕双碳绿色发展、ESG、新能源可持续性产业开展投资，兼顾其他国家新兴领域的非上市企业进行直接或间接的股权或准股权投资或从事与投资相关的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参与上市公司定向增发、战略配售等）。绿能基金首期 21,750 万元出资已于 2022 年 12 月全部到位，并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基金备案手续。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绿能基金累计通过投决项目 5 个，完成交割项目 4 个，投资金额 11,179.5 万元。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业务均为正常经营业务为基础的远期结售汇，目的是为了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不开展以投机或套利为目的的交易，业务主要币种涉及美元、欧元及日元等，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公司在手远期结售汇余额为零，远期合约交割账面盈利 20.02 万元。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成都滕王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公开挂牌转让的议案》。会议同意以 6,000 万元为挂牌底价，公开挂牌转让成都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同意以 389 万元为挂牌底价，公开挂牌转让成都滕王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成都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成都滕王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公开挂牌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8）。厦门滕王阁委托福建省产权交

易中心公开披露转让标的信息，2023年12月按照产权交易规则确定成都盛腾阁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盛腾阁”）为转让标的的受让方。其中，成都滕王阁100%股权的成交价格为6,000万元；成滕物业100%股权的成交价格为389万元。2023年12月29日，厦门滕王阁与成都盛腾阁就转让成都滕王阁100%股权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及《补充协议》，厦滕物业与成都盛腾阁就转让成滕物业100%股权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30日披露的《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及成都滕王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公开挂牌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120）。2024年1月，厦门滕王阁向成都盛腾阁转让成都滕王阁100%股权和厦滕物业向成都盛腾阁转让成滕物业100%股权所涉及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2024年3月公司已收回全部股权和债权款项。

2.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海峡国际社区项目相关合作协议项下合同权利和义务及厦门原石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67.285%股权公开挂牌转让的议案》。会议同意以5,300万元为挂牌底价，公开挂牌转让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海峡国际社区项目相关合作协议项下的全部合同权利义务；同意以10万元为挂牌底价，公开挂牌转让厦门滕王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厦门原石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67.285%股权。公司董事会授权总裁班子根据转让方案确认具体协议内容、决定具体挂牌相关事宜、签署有关协议和交易文件、办理股权过户手续等。若本次挂牌转让在产权交易中心信息披露期满未征集到合格受让方，公司董事会授权总裁班子根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等国有资产交易的相关规定处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披露的《关于海峡国际社区项目相关合作协议项下合同权利和义务及厦门原石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67.285%股权拟公开挂牌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57）。本次挂牌转让海峡国际社区项目相关合作协议项下合同权利和义务及厦门原石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67.285%股权事项，公司在福建省产权交易中心进行了预公告、公开挂牌，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前述交易未能达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披露的《关于海峡国际社区项目相关合作协议项下合同权利和义务及厦门原石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67.285%股权拟公开挂牌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3）。

3.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及股权转让的议案》。会议同意通过公开挂牌方式以46,168.4216万元为底价引进投资方认购赣州豪鹏新增实缴注册资本13,421.0528万元对应的股权，公司拟放弃对赣州豪鹏本次增资的优先认缴增资权；新引进投资方同时须受让公司持有的实缴注册资本3,086.8421万元对应的股权，挂牌底价为10,618.7368万元。经过增资扩股和股权转让后，公司持股比例拟由47%降至5%，不再是赣州豪鹏的控股股东，公司不再将赣州豪鹏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披露的《厦门钨业关于拟放弃对控股子公司赣州豪鹏优先认缴增资权及转让其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60）。本次交易公司在福建省产权交易中心进行了预公告、公开挂牌，截至2024年7月25日，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基于战略统筹考虑，公

司决定终止前述项目的挂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5日披露的《厦门钨业关于拟放弃对控股子公司赣州豪鹏优先认缴增资权及转让其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实收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宁化行洛坑钨矿有限公司	钨矿生产	主营钨矿及其副产品的生产、销售、采购	20,000.00	91,265.46	43,359.72	31,102.99	11,165.69
江西都昌金鼎钨钼业有限公司	钨矿生产	主营钨矿及其副产品的生产、销售、采购	26,000.00	62,158.43	52,084.22	30,379.95	11,185.60
洛阳豫鹭钨业有限公司	钨生产	主营钨矿及其副产品的生产、销售、采购	5,000.00	23,357.45	17,925.30	19,076.61	8,661.94
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工业生产	主营钨粉、碳化钨粉、异型硬质合金及其他难熔金属材料 and 氧气、钴粉、合金粉的生产与销售	61,000.00	641,159.11	393,302.83	233,236.34	24,451.97
九江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工业生产	钨制品生产和销售	40,000.00	83,687.26	63,943.01	79,968.25	4,595.51
洛阳金鹭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	工业生产	硬质合金制品生产销售	105,000.00	109,051.27	81,534.61	40,838.69	3,248.33
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	工业生产	生产、销售钨丝、钼丝等各种电光源材料	24,067.00	379,737.07	113,261.13	235,212.55	61,917.16
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生产	主营稀土冶炼	247,500.00	449,797.82	359,697.69	203,051.09	11,227.87
厦门厦钨新能	工业生产	电池材料	42,077.10	1,399,449.27	875,848.12	630,013.73	23,843.60

源材料有限公司								
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生产	主营房地产开发	4,000.00	247,580.09	-47,057.73	2,584.26	9,148.74	

报告期, 受益于钨精矿价格上涨影响, 宁化行洛坑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31,102.99 万元, 同比增加 15.18%, 实现净利润 11,165.69 万元, 同比增加 18.38%; 都昌金鼎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30,379.95 万元, 同比增加 8.40%, 实现净利润 11,185.60 万元, 同比增加 89.31%; 洛阳豫鹭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19,076.61 万元, 同比增加 12.17%, 实现净利润 8,661.94 万元, 同比增加 16.92%。

厦门金鹭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233,236.34 万元, 同比增加 3.58%, 实现净利润 24,451.97 万元, 同比减少 7.29%, 主要因上半年 APT 价格快速上涨后回落, 钨粉末盈利承压, 毛利率略有下滑。

九江金鹭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79,968.25 万元, 同比增加 7.37%, 实现净利润 4,595.51 万元, 同比增加 15.93%, 主要是其他收益增加影响。

洛阳金鹭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40,838.69 万元, 同比增加 0.25%, 实现净利润 3,248.33 万元, 同比减少 22.57%, 主要由于硬质合金顶锤等产品市场竞争加剧, 售价、毛利下降。

厦门虹鹭受益于光伏用钨丝在技术、质量、规模等方面的竞争优势, 产能快速扩大, 产销量快速增长, 销售收入及盈利同比大幅增长,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235,212.55 万元, 同比增加 66.38%, 实现净利润 61,917.16 万元, 同比增加 51.15%。

金龙稀土受产品价格下行影响,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203,051.09 万元, 同比减少 22.23%; 实现净利润 11,227.87 万元, 同比增加 57.87%, 主要是受稀土冶炼分离业务转让取得的收益影响增利。

厦钨新能受主要原材料价格下行、行业竞争加剧影响, 本期产品售价下降,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630,013.73 万元, 同比减少 22.43%, 实现净利润 23,843.60 万元, 同比减少 6.59%。

厦门滕王阁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2,584.26 万元, 同比减少 67.47%, 实现净利润 9,148.74 万元, 同比减亏 15,774.26 万元, 主要是本期完成处置成都滕王阁地产及成都滕王阁物业股权, 确认投资收益 1.45 亿元。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为厦门海峡国际社区项目, 该项目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建明(厦门)房地产有限公司合作开发的房地产项目, 根据协议, 由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项目建设启动资金, 并享有项目 67.285% 收益权。厦门滕王阁房地产

开发有限公司通过主导项目管理、销售管理、财务管理行使控制权。该项目开发进展顺利，一期项目于2007年12月份开盘发售，二期于2009年7月28日开盘销售，三期于2011年9月开盘销售，第四期于2013年开盘销售。2016年，因五期规划的优化提升，2016年4月起开始暂停施工。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海峡国际社区项目相关合作协议项下合同权利和义务及厦门原石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67.285%股权公开挂牌转让的议案》。会议同意以5,300万元为挂牌底价，公开挂牌转让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海峡国际社区项目相关合作协议项下的全部合同权利义务；同意以10万元为挂牌底价，公开挂牌转让厦门滕王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厦门原石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67.285%股权。公司董事会授权总裁班子根据转让方案确认具体协议内容、决定具体挂牌相关事宜、签署有关协议和交易文件、办理股权过户手续等。若本次挂牌转让在产权交易中心信息披露期满未征集到合格受让方，公司董事会授权总裁班子根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等国有资产交易的相关规定处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披露的《关于海峡国际社区项目相关合作协议项下合同权利和义务及厦门原石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67.285%股权拟公开挂牌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57）。截止2024年6月28日，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前述交易未能达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披露的《关于海峡国际社区项目相关合作协议项下合同权利和义务及厦门原石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67.285%股权拟公开挂牌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3）。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经济波动影响需求和价格的风险

公司钨钼、稀土、能源新材料产品与宏观经济紧密相关。全球经济的波动将影响公司有色金属产品的价格和下游需求，特别是出口需求，进而导致公司的收入和利润产生波动。

2. 政策风险

钨和稀土均为我国战略稀有资源，能源新材料为我国新兴产业，国家对钨、稀土、能源新材料行业的一系列调控政策将对公司产生一定的影响，使得公司面临一定的行业政策风险。国家商务部对钨品直接出口企业资格制定非常严格的标准，目前公司部分产品销往国外，如果国家对出口企业资格标准进行大幅调整，则可能使公司出口业务受到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3. 安全生产及环保风险

本公司下属的矿山企业从事矿产资源采选业务，在安全生产方面投入了大量资源，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持续推进安全标准化管理，形成了较为完备的安全生产管理、防范和监督体系，但仍难以完全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矿山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必然产生大量的废石、尾矿渣，如果排渣场和尾矿库管理不善，存在形成局部灾害的可能。此外，若发生重大自然灾害，如暴雨、泥石流等，可能会对尾矿库、排渣场等造成危害。同时，公司在勘探、选矿、冶炼及精

炼过程中，同样存在发生意外事故、技术问题、机械故障或损坏等的可能；这些技术问题、机械故障或损坏均可能导致本公司的业务运作中断，造成经营成本增加，或人员伤亡。此外，近年来新的法规不断出现，对公司安全生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公司从事的有色金属行业须遵守多项有关空气、水质、废料处理、公众健康安全、污染物排放方面的环境法律和法规，如果公司在某些方面未能达到要求，可能需要支付罚金或采取整改措施，公司存在一定的环保风险。

4. 原材料风险

(1) 公司钨钼材料、稀土业务所需原材料部分靠自有矿山或废料回收供给，部分自外部采购取得，电池材料原料大部分需向外采购，原材料供应安全存在一定风险。

(2) 公司所主营钨钼、稀土和电池材料等业务的产品价格受钨钼、稀土、钴锂等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大。如钨、稀土、钴锂等原材料的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5. 技术风险

(1) 现有产品技术不能持续创新的风险。公司是国内钨钼、稀土和电池材料领域的领先企业，通过紧跟行业技术发展动态，引进和培养高素质的技术人才，加强同国内外科研机构和同行业先进企业的技术合作，持续进行产品和技术的创新研发，公司构建了相对成熟的技术研发体系，形成了行业领先的产品和技术体系。但由于行业技术进步发展迅速，技术和产品的竞争层次日益提高，公司存在技术研发不能紧跟市场发展的节奏和国家产业政策的导向，导致公司技术和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下降的风险。

(2) 产品技术路线选择风险。公司光伏用钨丝、新能源汽车电池材料、稀土发光材料所处的光伏、新能源汽车和照明等行业技术进步发展迅速，行业未来发展的技术路线具有一定不确定性，且技术更新速度较快。虽然公司对行业发展的最新态势保持高度关注，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高度强调保持技术路线转换灵活度以便及时调整生产规模，但公司在该等行业的未来发展仍面临一定的技术路线选择风险。

6. 不能达到预期发展目标的风险

公司未来经营的发展方向主要是向上游拓展占有资源，进一步增强上游原材料资源保障；向下游延伸扩大市场，重点拓展硬质合金、切削及凿岩工程工具、光伏用钨丝、电池材料、稀土深加工等高端产品领域，优化产品结构，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若上述上下游延伸的发展规划不能顺利实现，公司经营存在不能达到未来发展规划目标的风险。

7. 产业重点项目不达预期的风险

虽然公司对产业重点项目在工程建设方案、项目实施等方面经过缜密分析和可行性研究，但是由于项目经济效益的测算均是按照项目获批时的情况进行测算，未来行业政策、市场环境、技术进步等因素可能发生较大变化或不达预期，同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存在不可控事项，以上不确定因素将直接影响项目的建设进度、投资回报和公司的预期收益。

8. 对子公司的管理风险

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公司一级子公司 29 家。随着子公司规模扩张，加之不同子公司的业务差异，存在对子公司管理不力的风险，以及由此产生的资产损失风险、或有负债风险等可能性。

9. 汇率风险

汇率波动及外汇政策的变动将影响公司进口原材料成本和出口产品的销售价格。

10. 应收款项发生坏账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558,923.16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27.46%；如果公司收款措施不力或客户信用发生变化，可能存在发生坏账的风险。

11. 存货金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804,905.8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39.55%，存货占比较高可能使公司面临存货跌价风险，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12. 海外资产的运营风险

近年来本公司加速国际化步伐，但不同国家政治、经济、法律和劳工等经营环境的差异对公司不同地区的经营管理带来较大挑战。同时也给公司国际化管理的各类专业化人才的储备、培养和引进带来了一定的挑战，公司海外资产的经营管理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受到人才紧缺的影响。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9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1 月 10 日	会议通过了《关于下属长汀赤铜公司拟终止受托管理福建稀土集团长汀分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 8 项议案，详见《厦门钨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1）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11 日	会议通过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 17 项议案，详见《厦门钨业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8 月 1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8 月 2 日	会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详见《厦门钨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63）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谢小彤	董事	选举
钟可祥	董事	选举
李翔	监事会主席	选举
陈芬清	监事	选举
王文艳	监事	选举
郭丽华	职工监事	选举
林振坚	职工监事	选举
周闽	董事	离任
许继松	监事会主席	离任
谢小彤	监事	离任
张伟	职工监事	离任
陈素艺	职工监事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变动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正常换届。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厦门钨业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4-003
《厦门钨业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4-018
《厦门钨业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4-021
《厦门钨业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4-022
《厦门钨业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4-032
《厦门钨业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4-033
《厦门钨业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4-043
《厦门钨业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4-044

注：厦门钨业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名称	污染物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名称	24 年上半年排放总量(吨)	排污许可核定排放量(吨/年)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超标排放情况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海沧分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	107.38716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30.571246	468.39	达标后排放	1	厂区西南侧废水总排口	无
		氨氮	14.539167mg/L		4.068915	42.155				
		总铅	0.1755mg/L		0.048758	0.9368				
		总砷	0.083433mg/L		0.023648	0.4684				
		总汞	0.000343mg/L		0.000107	0.0469				
		总镍	0.026005mg/L		0.01446	0.9368				
		总铬	0.046333mg/L		0.009645	/				
		总镉	0.042166mg/L		0.011711	/				
	总钴	0.098883mg/L	《上海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0.027065	/					
	总氮	18.4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5.147646	65.575					
废气	颗粒物	4.760667mg/m3	《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3-2018)	0.348637	7.13	达标后有组织排放	3	车间楼顶排气筒、球磨楼顶排气筒、技术中心西南侧排气筒		
	氨气	2.456mg/m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0.108549	68.904					

		钴及其化合物	0.012257mg/m3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3-2015）	0.000163	/				
	废弃物	废弃物包括冶炼废渣 3,570.1 吨，危险废物 47.88 吨。冶炼废渣、危险废物委托第三方综合利用/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								
成都鼎泰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23mg/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1/2672-2020）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GB31573-2015）	0.0624	/	达标后有组织排放	8	厂区一车间、 厂区二车间、 厂区三车间、 厂区四车间、 厂区锅炉房	无
		二氧化硫	ND		0.0055476	/				
		颗粒物	3.26375mg/m3		0.071328	/				
		钼	0.00072mg/m3		0.00000774	/				
		氨气	4.2267mg/m3	0.2916	/					
	废弃物	废弃物包括固体废物 28.57 吨，危险废物 15.445 吨。危险废物、固体废物委托第三方综合利用/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等。								
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									
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	94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5.88302	/	达标后排放	2	厂区南排口、 厂区北排口	无
		氨氮	10.05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0.62387	/				
		总氮	26mg/L		1.912853	/				
	废气	颗粒物	47.1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	0.0394	/	达标后有组织排放	2	四管炉排放口、筛分除尘排口	
		颗粒物	9.5mg/m ³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中其他炉窑排放限值	0.421288	/				

		化学需氧量	78.5 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B 级标准	0.3685	1.083					
		废弃物	氨氮								
		噪声	总氮								
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工业新区厂区)	废水	化学需氧量	78.5 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B 级标准	0.3685	1.083	达标后排放	2	厂区废水总排口、生活污水排出口	无	
		氨氮	0.8775 mg/L		0.003736	0.07					
		颗粒物	7.277 mg/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标准	0.53902	/					
		非甲烷总烃	12.929 mg/m3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5/1782-2018)表 1 其他行业排放限值	0.14886	/					
		废弃物	转移废旧大理石 124.33 吨、危险废物 44.16 吨。均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表 1 的 3 类标准								
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稀土工业园区厂区)	废水	化学需氧量	10.458 mg/L	《稀土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451-2011) 表 2 直接排放、《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A 级标准值 (生活污水)	0.295233	11.18	达标后排放	2	厂区废水总排口、生活污水排出口	无	
		总氮	7.02 mg/L		0.200659	/					
		总镍	0.028 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A 级标准值 (生活污水)	0.000002	0.00112					

		总铜	0.036 mg/L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0-2008）表 2 标准	0.001021	0.01184				
		氨氮	0.958 mg/L	《稀土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451-2011）表 2 直接排放、《污水排入城镇下水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A 级标准值（生活污水）	0.023987	1.048				
		总锌	0.145 mg/L		0.004194	0.0216				
		总磷	0.014 mg/L		0.000387	/				
	废气	氮氧化物	2.14 mg/m3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0-2008）表 5 标准	0.648833	5.77	达标后有组织排放	19	电解废气排放口 3 个；；喷涂废气排放口 2 个；退镀、电泳废气排放口 1 个；磷化废气排放口 3 个、电解废气排放口 2 个、镀锌废气排放口 1 个、抛丸废气排放口 1 个	
		硫酸雾	0.52 mg/m3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0-2008）表 5 标准	0.916555	/				
		颗粒物	5.9 mg/m3	《稀土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451-2011）表 5 排放限值	1.058871	/				
		非甲烷总烃	0.665 mg/m3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2-2018）表 1 其他行业排放限值	0.2069	/				
	废弃物		转移废旧大理石 54.41 吨、危险废物 139.2 吨。均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							
福建鑫鹭钨业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	34.9374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B 级标准	1.3265	4.51	达标后排放	1	厂区东北侧废水总排口	无
		氨氮	0.2373mg/L		0.009	0.601				
		总铅	0.006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1 标准	0.00023	0.0502				
		总砷	0.00349mg/L		0.000125	0.0314				
		总铬	0.038mg/L		0.000149	0.0314				

	总镉	0.00738mg/L		0.000218	0.0062				
	总钴	0.01mg/L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T31573-2015)表1	0.000379	/				
	废气	颗粒物	9.92mg/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福建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	0.103916	1.527	达标后有组织排放	6	合金除尘排气筒、APT 废气排气筒、浸出碱喷淋排气筒、钨酸烘干排气筒、钨酸废气排气筒、废钨废气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1.73mg/m3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2-2018)表1	0.00259	/			
	废弃物	废弃物包括一般固废 19,384.12 吨;危险废物 0 吨。冶炼废渣及其他一般固废均委托第三方处理,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	7.112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	0.1086	1.977	达标后排放	1	厂区东北角
		氨氮	0.628mg/L		0.0414	0.049			
		总镍	0.005mg/L		0.000145	/			
		总钴	0.0725mg/L		0.00125	/			
	废气	氮氧化物	75.5mg/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2中限值;《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4-2020 表3中限值;《工业窑炉大气污染排放标准》GB 9078-1996 表2和表4中二级标准限值;《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 表2限值	0.13909	/	达标后有组织排放	4	天然气锅炉废气总排口、破碎分选废气排口、焙烧炉废气排口、浸出废气排口
		二氧化硫	23mg/m3		0.07814	/			
		颗粒物	7.24mg/m3		0.12742	/			
		镍及其化合物	0.000418mg/m3		0.000005	/			
	废弃物	危险废物上半年产废 32.796 吨。委托第三方综合利用/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25.2344 吨。							

		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江西都昌金鼎钨钼矿业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	26.26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一级标准的基础上提标	29.693	100.48	达标后排放	1	厂区北侧排污口	无
		氨氮	0.0625mg/L		0.0707	5.98				
		总磷	0.354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一级标准	0.400857	0.598				
		总氮	1.7681mg/L	《鄱阳湖生态经济区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提标	1.998888	14.35				
		总铅	0.000329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 1	0.000372	1.2				
		总砷	0.124959mg/L		0.141267	0.6				
		总汞	0.000678mg/L		0.000766	0.06				
		总镉	0.005471mg/L		0.006185	0.12				
	废气	氮氧化物	42.884261mg/m3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0.37953	/	达标后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内部	
		二氧化硫	4.326618mg/m3		0.038291	/				
废弃物		一般固体废物总计 1,383,252.78 吨，包括废石 828,437.151 吨，入库尾矿量 554,815.63 吨。危险废弃物转移处置总量 6.2044 吨。综合利用尾矿产生机制砂 316,103.64 吨。								
		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							
洛阳豫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13.89mg/m3	《河南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9-2021）	0.09431	1.972	达标后有组织排放	2	锅炉房顶	无
		二氧化硫	0.556mg/m3		0.0044	0.394				
		颗粒物	0.255mg/m3		0.00294	0.197				
麻栗坡海隅钨业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	12.83mg/L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3-2015）表 1	0.25704	2.274	达标后排放	1	厂区西侧	无
		氨氮	1.1mg/L		0.022265	0.455				
		总铅	0.01mg/L		0.000202	/				
		总砷	0.0126mg/L		0.000254	/				
		总镉	0.005mg/L		0.000101	/				
		总氮	8.5867mg/L		0.1767	/				
	废气	氮氧化物	142.667mg/m3		4.56568	11.6275		2	厂区东侧	

	二氧化硫	29mg/m3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1 标准限值	0.96422	9.302	达标后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23.5mg/m3		0.72596	2.326					
	废弃物	废弃物包括冶炼渣 7,460.9 吨，工业副产石膏 6,997.3 吨，炉渣 952.6 吨；上半年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综合利用共计 15,410.8 吨。								
	噪声	厂区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区标准限值。								
宁化行洛坑钨矿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	21.140779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1.102756	/	达标后排放	5	生活污水排放口、雨季尾矿库废水排放口、沉淀池排放口 2 个、废石场淋溶水排放口	无
		氨氮	0.278185mg/L		0.014511	/				
		总砷	0.003011mg/L		0.000154	/				
		总镉	0.000157mg/L		0.000008	/				
		总钼	0.205838mg/L		0.010518	/				
	废弃物	一般固废：废石外售 490,034.36 吨；尾砂外售 170,007.37 吨；入库尾矿 664,686.02 吨，统一贮存在尾矿库。危险废弃物：废机油委托第三方转移处置 3.06 吨。								
	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								
厦门嘉鹭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	41.81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2.895716	12.9	达标后排放	1	厂区废水总排口	无
		氨氮	14.322		0.960862	2.3				
		总铅	0.2		0.013553	0.148				
		总砷	0.001371		0.001371	0.01				
		总氮	0.0201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0.293267	10.326				
	废气	氮氧化物	63.12	《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3-2018）	0.916104	/	达标后有组织排放	4	氨排放口、废气排放口 1、废气排放口 2、4#排气筒	
		二氧化硫	14		0.016512	/				
		颗粒物	2.3		0.039122	4.37				
	废弃物	产生及综合利用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953.3 吨，委托处置危险废物 27.36 吨，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均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综合利用或处置。								
	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								
	废水	化学需氧量	29.5mg/L		7.9436	45.9557		1		无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海沧基地)	废气	氨氮	2.925mg/L	《厦门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2-2018)	0.7996	6.1274	达标后排放		厂区西北侧排污口
		总镍	0.0825mg/L		0.017	0.0383			
		总锰	0.02mg/L		0.0063	1.5319			
		总钴	0.1925mg/L		0.0574	/			
	废气	颗粒物	5.84mg/m3	《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3-2018)	1.0706	3.14996	达标后有组织排放	26	厂区内车间楼顶
		氨气	5.585mg/m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0.2104	17.56			
		镍及其化合物	0.01265mg/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0.002632	1.51			
钴及其化合物		0.024mg/m3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0.00473	1.08				
	锰及其化合物	0.01415mg/m3	《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0.0026	0.55				
	废弃物	废弃物包括工业垃圾如废旧匣钵、吨袋共计 1,409.868 吨；危险废物转移处置总量共计 11.6334 吨。一般工业垃圾委托第三方回收处理，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噪声	东侧、西侧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南邻道路，北侧邻铁路，南侧、北侧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							
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	27mg/L	《厦门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2-2018)	0.953	/	达标后排放	1	厂区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排放口
		氨氮	0.523mg/L		0.0184	/			
	废气	颗粒物	5.97mg/m3	《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3-2018)	2.033	/	达标后有组织排放	11	粉尘排放口 9 个、有机废气排放口 1 个、氯化氢排放口 1 个
		非甲烷总烃	2.39mg/m3		0.0199	/			
	氯化氢	1.07mg/m3		0.0522	/				

	废弃物	一般工业固废主要为非金属、废木头、废纸皮等可回收固废和一般不可回收固废，其中可回收固废 53.716 吨，不可回收固废 93.4 吨，均交由有处理能力的单位进行回收处理或处置，危险废物 29.45 吨，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									
成都联虹铝业 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	32.2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1144	/	达标 后排 放	1	厂南排口	无	
		氨氮	0.681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 水质标准》(GB/T31962- 2015)	0.0024	/					
	废气	颗粒物	4.14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标准》（GB16297- 1996）	0.1412	/	达标 后有 组织 排放	6	厂房周边		
		氮氧化物	13.66mg/m ³		0.0288	/					
		氯化氢	1.06mg/m ³		0.0022	/					
	废弃物	危废废物处置 23.46 吨，均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										
厦门金鹭硬质 合金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	36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6.7598	/	达标 后排 放	2	厂区生产废水 及生活污水排 放口	无	
		氨氮	26.4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 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0.4889	/					
	废气	颗粒物	13.3mg/m ³	《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DB35/323- 2018）	0.296	/	达标 后有 组织 排放	4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11mg/m ³		0.316	/					
	废弃物	废弃物包括废不锈钢、废纸皮、废木头及废铁等，共处理一般工业固废 63.105 吨，危险废物 63.9067 吨。一般工业固废委托第三方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及 GB12523-2011《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各重点排污单位的各项环保设施均稳定正常运行，各项指标排放均符合相应标准。公司下属各重点排污单位针对生产运营中产生的污染物，建设有对应的废水废气处理系统，废水、废气均经过处理后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均按照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及环境影响评价批复要求依法合规进行综合利用或委托有资质第三方单位进行处置。同时，通过制定相应的管理文件，明确防治污染设施的运行维护要求，确保各防治污染设施持续稳定运行。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下属各重点排污单位的新、改、扩建项目均已按照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获得环评报告批复等环保行政许可。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下属各重点排污单位依照当地生态环境部门要求，编制、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生态环境部门进行备案。同时按照要求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高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各重点排污单位依照生态环境部门法律法规的要求，编制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所排放的污染物定期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均为合格。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在生态保护上，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基本农田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及运营所在地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法律法规，始终秉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原则，坚守“在保护中开发，在开发中保护”的理念，最大限度地减轻开采活动对生态环境的冲击，积极开展生态恢复措施。公司在推动业务发展的同时，同步针对受到开采活动影响的区域进行生态恢复工作和绿化，通过减少土壤侵蚀和粉尘排放，努力营造适宜的生态环境，保护当地的生物多样性。在报告期内，公司权属企业宁化行洛坑积极推进生态修复工作，采场复绿面积 5,000 平方米，排土场复绿面积 6,500 平方米，矿山停车场及生活区复绿面积 1,700 平方米。公司权属企业都昌金鼎对采场道路两侧挡墙、边坡与排土场进行复绿，播撒草籽合计 250kg，种植栀子树苗 300 棵，面积约 12,000 平方米。

在水资源保护上，公司高度注重水资源保护，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根据《环境保护声明》的要求，在各项业务运营中制定了相应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境保护基本规范》等规章制度以加强水资源的保护与管理，通过技术与设备的革新，实现水资源的循环利用，最大程度地降低对所在地区水资源的负面影响。公司权属企业宁化行洛坑实现选矿生产用水循环使用，针对尾矿库因降雨导致的多余水量，将外排水处理达到地表三类水质标准后再外排。公司权属企业赣州虹飞对还原炉淋洗水进行循环水改造，预计每年可节约水量达 129,600 立方米。公司权属企业洛阳金鹭将节水工作视为企业社会责任和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推行各项措施，降低了生产成本，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并获评河南省“节水型企业”。公司权属企业虹波实业开展循环水系统优化处理，通过增设机械过滤器和离子棒水处理器去除掉循环水中的悬浮物和藻类、采用树脂交换吸附方式除去进水中容易引起结垢的钙镁离子，每年可减少新鲜水用量约 34,650 立方米。公司权属企业长汀卓尔在工艺生产过程中通过回收利用冷却水和机加工循环水，实现水资源的循环利用不外排。公司权属企业厦钨新能的 MVR 废水处理中心持续稳定运行，减少了四钴废水 80%左右的排放量。

在大气污染防治上，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地方政策，确保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总量符合国家及业务所在地区排放标准。公司权属企业赣州虹飞推行废气收集系统改造，提升废气的收集回收效率，预计每月可以回收 120kg 氧化钨。公司权属企业洛阳金鹭采用覆膜滤袋过滤和压缩空气吹扫的方式，减少颗粒物排放与物料消耗，降低废气排放。公司权属企业九江金鹭与厦门金鹭不断加大污染治理投入，增设多台除尘设备以降低粉尘无组织排放。公司权属企业贝思科在工艺生产中采用旋风除尘+喷淋除尘，可有效捕捉作业时产生的粉尘，降低粉尘排放影响，同时还通过持续推进设备改造，降低废气排放量。

在废弃物污染防治上，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危险废弃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等相关法律法规，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进行贮存和处理。通过引入新的环保技术和设备，公司提高了资源的

利用率、降低了废弃物的排放量和污染程度。在矿山开采环节，公司秉持“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理念，对废弃物进行分类管理，并通过技术创新，不断提升废弃物的循环利用水平，降低对环境的影响。公司权属企业宁化行洛坑持续提升废石分离回收利用技术及矿石加工系统抛废富集技术，在选矿厂筛分工序进行抛废富集，抛出的废石料作为建筑骨料对外销售。公司权属企业都昌金鼎持续推进矿产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拟建设 165 万吨/年矿化围岩破碎分选生产线，通过智能分选设备对矿化围岩（钨品位 0.05%~0.1%）进行分选富集，回收钨钼矿石供给选厂并产出骨料，实现固废资源化利用，目前该项目已经完成工程勘察、初步设计、安评、环评等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权属企业九江金鹭坚持贯彻新发展理念，通过不断完善环境管理体系，加快能源转型发展，工业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化、无害化及资源化等方式推动“无废工厂”建设，于报告期内获评九江市“无废工厂”。公司权属企业联虹铝业引入新工艺新设备进行废酸资源再利用，预计项目完成后，可实现年处理约 100 吨废酸液，并进行酸液中钼成分的再提取，以实现废物减量化及废物资源化的双重效益。公司权属企业厦钨新能重视危险废弃物的合规处置，根据公司的《目标和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将危险废弃物处置工作纳入危险废弃物产生部门的经理绩效考核中，有效保证相关部门协同执行危险废物的监管及污染防治工作。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 ISO14064-1:2018 标准的要求，完成了 2023 年度温室气体盘查与核查工作，依据 ISO14067:2018 标准要求，组织开展了 27 款主要产品的碳足迹盘查与核查工作，并制定了相应的减排计划，通过技术创新，持续降低产品的能耗和资源的消耗，降低温室气体排放量和排放强度，逐步实现碳达峰与碳中和。

公司高度关注能源管理，将节能减排视为提升企业竞争力的关键策略之一，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持续改造设备设施，优化工艺流程，助力节能减排。公司权属企业厦钨新能积极推行节能项目，其中厦门基地开展脱氨塔蒸汽余热回收项目建设，通过热泵技术改造，对现有脱氨塔蒸汽进行余热回收，项目计划于 2024 年 8 月建成，预计每年可减少蒸汽消耗量 1,575 万千克蒸汽，折合碳排放量为 4,834.37 吨；宁德基地通过余热回收和锂回收项目，将余热和废水进行循环使用，并使用 LED 照明替代无极灯或其他灯具、使用电动叉车替换柴油叉车等方式来减少温室气体的排放；三明基地通过推行集中供气改造，压缩空气统一供给，半年度节省电量约 1623MWH，同时通过提升烧结产能、改善炉区保温、优化送排风机频率、制定相应标准、提高加热有功功率等措施来降低吨产品烧结能耗；海璟基地优化辊导料板材质并重新设计安装结构，可有效消除导料板故障，减少电能浪费。公司权属企业赣州虹飞开展退火设备节能改造，采用超音频电源代替原高频电源，感应加热电转换效率较之前提高约 50%，并增加加热自动启停装置，电单耗较改造前下降了 56%。公司权属企业海隅钨业、洛阳豫鹭、赣州豪鹏开展节能电机改造，将普通电机改用永磁电机，提升能源效率。公司权属企业都昌金鼎将部分公务车更换为新能源车来降低温室气体排

放。公司权属企业鼎泰新材料通过降蒸汽循环利用技术、烟气热能综合利用系统与汽提塔改造以降低产品单位能耗；进行设备改造，部分煅烧进料装置电机更换为永磁电机，部分路灯更换为太阳能路灯，减少化石能源的使用，同时将公司全部叉车更换为电叉车以减少碳排放。公司权属企业金龙稀土通过永磁电机替换传统点击、采用潮汐式循环水、提高烧结炉平均装载量，优化改善充电电压等多种措施，持续提升能源使用效率。

公司积极推广清洁能源，优化能源结构，以降低温室气体排放。其中，公司权属企业厦钨新能各基地积极引进清洁能源，厦门基地报告期内共使用核电、水电、风电等清洁能源 103,573,788KWH，同时新增年发电量 300 万千瓦时的光伏建设项目，预计 2024 年 10 月完成建设；宁德基地报告期内光伏发电量 197,425.6KWH，使用清洁能源 70,708,289KWH；三明基地报告期内使用 56,811MWH 清洁能源。公司权属企业金龙稀土公司已建成分散式光伏装机容量 5.9765MW，非排放电力比例为 85.69%，降低了 47,262.44 吨二氧化碳排放。公司权属企业行洛坑报告期内，新增光伏发电 159,820KWH。公司权属企业九江金鹭建设光伏发电，装机容量 5MW，报告期预计减少排放 1,176.41 吨二氧化碳。

公司积极研发生产助力减碳的创新产品，持续开创产品在新能源及各类绿色行业的应用，其中公司研发的齿轮刀具助力风电行业发展；铝合金加工刀具助力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光伏用高强度钨丝助力光伏行业发展；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等产品凭借其高磁性能、优良的机械特性、稳定的热性能和化学性能，助力新能源汽车、风力发电、伺服电机、变频空调等多个领域发展。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通过助力基础设施建设、消费帮扶、支持教育文化产业等举措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彰显国有企业的担当与作为：

（一） 积极支持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助力美丽乡村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多措并举推动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权属企业宁化行洛坑钨矿捐赠 48 万元，用于协助周边村镇开展饮水改造工程与道路修缮等项目建设；权属企业都昌金鼎捐赠款物共计 34 万余元用于完善乡村基础设施，助力乡村振兴；权属企业海隅钨业共投入 8 万元，助力周边乡村完善基础设施、进行绿美乡村建设；权属企业博白巨典共捐赠 1.5 万元用于周边村镇人居环境整治与村民活动中心建设。

（二） 开展消费帮扶，助力农民增收

报告期内，权属企业金龙稀土累计采购 21 万元的农副产品作为员工福利助力解决农产品滞销问题，实现农民增收，为乡村振兴添活力；权属企业九江金鹭采购本地茶叶产品 9 千余元，助力当地特色茶叶产业建设。

（三） 推进教育帮扶，支持当地教育文化事业发展

报告期内，权属企业洛阳豫鹭捐赠 5 万元用于丰富当地村庄的公益文化活动；权属企业厦门虹鹭向集美区教育基金下“特教基金”捐款 3 万元，用于开展孤独症患儿 MDT 医疗救助项目；权属企业海隅钨业向周边村小捐赠教学用具合计 1.84 万元，以促进所在社区义务教育的均衡发展。

（四） 因地制宜，推动志愿帮扶活动与就业帮扶走深落实

权属企业厦钨新能组织开展“情满沧江·立德树人”冬令营志愿者服务、“党员进社区，温暖老人心”志愿者服务、“迎新接福送春联，翰墨飘香添年味”等志愿者服务活动，总参与志愿者服务人数累计 232 人次；权属企业宁德厦钨新能向孤儿院捐赠各类生活物资合计折款 4,741 元；权属企业金龙稀土先后到长汀部分重点村镇进行就业帮扶。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福建冶金	详见备注 1	首次公开发行所作的承诺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福建稀土集团	详见备注 2	2018 年 12 月 24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福建冶金	详见备注 3,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2023 年 5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福建稀土集团	详见备注 4,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2023 年 5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福建冶金	详见备注 5, 关于本次发行认购资金、限售期及相关减持计划的承诺。	2023 年 5 月 18 日	是	详见备注 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福建稀土集团	详见备注 6, 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股份的承诺。	2023 年 5 月 18 日	是	自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潘洛铁矿、华侨实业	详见备注 7，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股份的承诺。	2023 年 5 月 18 日	是	自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8，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2023 年 5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9，关于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承诺	2023 年 11 月 7 日	是	至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福建冶金	详见备注 10	2023 年 11 月 7 日	是	至本次发行结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福建冶金	详见备注 11，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23 年 11 月 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福建稀土集团	详见备注 12，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23 年 11 月 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13，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23 年 11 月 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福建冶金	详见备注 14	2012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15，关于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2020 年 7 月 13 日	是	自厦钨新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16, 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2020 年 9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17,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2020 年 7 月 13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18,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20 年 9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19,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20 年 7 月 13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20,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2020 年 7 月 13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21,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2020 年 7 月 13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22,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2020 年 9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23, 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相关事项的承诺。	2020 年 7 月 13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24, 关于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及承诺。	2020 年 7 月 13 日	是	自厦钨新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福建冶金、福建稀土集团	详见备注 25, 关于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2020 年 7 月 2 日	是	自厦钨新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福建冶金、福建稀土集团	详见备注 26,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20年9月18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福建冶金、福建稀土集团	详见备注 27,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20年7月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福建冶金、福建稀土集团	详见备注 28,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2020年7月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福建冶金、福建稀土集团	详见备注 29,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2020年7月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福建冶金、福建稀土集团	详见备注 30,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2020年9月18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冶控投资、闽洛投资	详见备注 31, 关于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2020年7月13日	是	自厦钨新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冶控投资	详见备注 32, 关于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2020年9月18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33, 主要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2020年9月11日	是	自腾远钴业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34, 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2020年9月1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35,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20年9月1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冶控投资、三钢闽光、潘洛铁矿	详见备注 36，关于本次发行认购资金、限售期及相关减持计划的承诺	2022 年 3 月 1 日	是	自厦钨新能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福建稀土集团、冶控投资	备注 37，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2022 年 3 月 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福建冶金	备注 38，关于增持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事项的承诺	2023 年 12 月 20 日	是	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福建稀土集团、潘洛铁矿、华侨实业	备注 39，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股份的承诺	2023 年 12 月 20 日	是	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

福建冶金承诺：福建冶金及其自身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并承诺若本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发行人享有优先权，福建冶金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备注 2:

福建稀土集团承诺：1、福建稀土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保证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任何与厦门钨业主营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为避免同业竞争问题，在福建稀土集团控制的涉及钨矿业务的其他企业相关钨矿建成投产之前，福建稀土集团将以直接出售或资产注入等方式向厦门钨业转让。转让过渡期间，福建稀土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将按市场公允价格将钨矿全部销售给厦门钨业；3、福建稀土集团不会利用在厦门钨业的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厦门钨业及厦门钨业其它股东的利益；4、福建稀土集团保证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并同意赔偿厦门钨业因福建稀土集团或其附属公司违反本承诺而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支出。

备注 3：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福建冶金承诺：1、公司承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权利，承诺不越权干预厦门钨业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厦门钨业利益。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厦门钨业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该等新的监管规定的，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公司承诺切实履行厦门钨业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厦门钨业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厦门钨业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4、公司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公司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备注 4：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福建稀土集团承诺：1、公司承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权利，承诺不越权干预厦门钨业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厦门钨业利益。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厦门钨业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该等新的监管规定的，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公司承诺切实履行厦门钨业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厦门钨业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厦门钨业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4、公司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公司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备注 5：关于本次发行认购资金、限售期及相关减持计划的承诺。

福建冶金承诺：1、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由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具有参与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持有厦门钨业股份的情形。2、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由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资产、资信状况良好，具备本次认购的出资能力。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由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参与本次发行，是全部以自有或合法自筹资金并以自身名义进行的独立投资行为，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投资的情况；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直接间接使用厦门钨业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不存在接受厦门钨业直接或间接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3、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由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不存在接受厦门钨业及其利益相关方向公司做出保底保收益或者变相保底保

收益承诺的情形。4、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由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将确保参与本次发行的认购资金在本次发行的缴付期间足额及时到位。5、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厦门钨业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公告日前 6 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控制的关联方不存在减持厦门钨业股票的情况；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后 6 个月内，本公司及控制的关联方不存在减持厦门钨业股票的计划。6、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若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发行结束之日前 12 个月，增持不超过厦门钨业已发行的 2% 的股份，则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由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通过本次发行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反之，若增持超过厦门钨业已发行的 2% 的股份，则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由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通过本次发行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由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基于本次发行所取得的股份因厦门钨业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安排；如果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前述限售安排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7、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由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发行对象的规定，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由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承诺遵循公平、公正原则参与本次发行。上述承诺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若违反本承诺，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 6：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股份的承诺。

福建稀土集团承诺：1、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厦门钨业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公告日前 6 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控制的关联方不存在减持厦门钨业股票的情况；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后 6 个月内，本公司及控制的关联方不存在减持厦门钨业股票的计划。2、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期间内不可撤销且对本公司具有约束力。在此期间，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情况，则减持所得全部收益归厦门钨业所有，同时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3、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在特定期间不存在减持情况及减持计划的承诺有不同意见或要求的，本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意见或要求进行修订并执行。

备注 7：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股份的承诺。

潘洛铁矿、华侨实业承诺：1、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厦门钨业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公告日前 6 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控制的关联方不存在减持厦门钨业股票的情况；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后 6 个月内，本公司及控制的关联方不存在减持厦门钨业股票的计划。2、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期间内不可撤销且对本公司具有约束力。在此期间，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情况，则减持所

得全部收益归厦门钨业所有，同时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3、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在特定期限不存在减持情况及减持计划的承诺有不同意见或要求的，本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意见或要求进行修订并执行。

备注 8：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本人承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本人承诺在本人自身职责和合法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由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6、如公司未来制订股权激励计划的，本人承诺在本人自身职责和合法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制订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7、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该等新的监管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8、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措施的承诺，如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9、本人作为填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本人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备注 9：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承诺

公司承诺：1、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向硬质合金切削工具扩产项目、1,000 亿米光伏用钨丝产线建设项目、博白县油麻坡钨铂矿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2、自本函出具日起至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本公司及下属企业不会将募集资金投入房地产相关业务。3、本公司已积极建立有效的隔断机制，确保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不存在投入房地产业务的情形。

备注 10：

福建冶金承诺：1、本公司长期看好钨钼行业以及厦门钨业未来发展前景，经审慎分析厦门钨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本公司对本次发行后募集资金运用对厦门钨业产生的积极影响具备信心，同时为保障本公司对厦门钨业长期持续和稳定的控股地位，本公司决定参与本次发行认购，并于2023年5月18日与厦门钨业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认购协议》），拟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实际控制企业认购厦门钨业本次发行的部分股票，认购金额为不低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的15%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的20%。本公司当时在决定自身参与认购的基础上，考虑到自厦门钨业申请本次发行到最终发行需经历一定的时间，本公司拟为下属实际控制企业在本次发行的适当时间参与认购本次发行股份预留相应的空间，以便进一步促进本次发行顺利进行和继续增强本公司的控股地位，因此本公司与厦门钨业协商将认购对象约定为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实际控制企业。2、根据本公司及下属实际控制企业目前的投资发展规划、财务和资金状况等客观情况，本公司现明确不指定本公司下属实际控制企业参与本次认购，由本公司作为认购人履行《股份认购协议》项下全部权利和义务，全额认购《股份认购协议》约定的认购人应认购的本次发行全部股份，本函出具后，即视为本公司对《股份认购协议》有关认购对象的约定进行了相应明确。3、本公司将全部以自有资金出资认购本公司应当认购的本次发行全部股份。4、本公司系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制的所出资企业，本公司资产、资信状况良好，作为认购对象具备相应的出资实力。5、本公司认购本次发行股份不存在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6、本公司认购本次发行股份，不存在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等违规持股的情形。7、本公司系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全资子公司，不存在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持有本公司股权的情形，本公司认购本次发行股份不存在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的情形，不存在离职人员不当入股的情形。

备注 11：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福建冶金承诺：1、本公司作为厦门钨业的控股股东期间，保证将依法行使作为厦门钨业控股股东的权利和义务，充分尊重厦门钨业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厦门钨业独立经营、自主决策。2、本公司作为厦门钨业的控股股东期间，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厦门钨业的资金、资产的行为。3、本公司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厦门钨业及其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除外，下同）与厦门钨业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与厦门钨业或其下属子公司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厦门钨业章程、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本公司保证将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严格和善意地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按照公允价格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公司不会向厦门钨业谋求超出该等交易以外的利益或收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厦门钨业及厦门钨业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4、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厦门钨业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12：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福建稀土集团承诺：1、本公司作为厦门钨业的控股股东期间，保证将依法行使作为厦门钨业控股股东的权利和义务，充分尊重厦门钨业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厦门钨业独立经营、自主决策。2、本公司作为厦门钨业的控股股东期间，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厦门钨业的资金、资产的行为。3、本公司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厦门钨业及其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除外，下同）与厦门钨业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与厦门钨业或其下属子公司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厦门钨业章程、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本公司保证将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严格和善意地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按照公允价格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公司不会向厦门钨业谋求超出该等交易以外的利益或收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厦门钨业及厦门钨业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4、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厦门钨业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13：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承诺：1、本公司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包括间接控股股东，下同）及其控制的企业及其他关联企业（本公司及本公司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除外，下同）发生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的审议、批准、授权等程序，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企业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公司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签订的各项关联交易协议；本公司将不会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谋求或输送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者收益。3、本公司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备注 14：

福建冶金承诺：1、未来如有新的钨资源投资项目，只要项目符合上市公司投资管理规范要求及监管要求，承诺优先由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投资；2、为不影响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正常矿业开发，承诺今后不从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抽调骨干管理人员和骨干专业技术人员参与厦门三虹钨钼股份有限公司的钨资源勘探及矿山开发事宜；3、为协助提高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原料保障能力，将促使厦门三虹钨钼股份有限公司将其下属矿山生产的钨精矿在同等价格下优先销售给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备注 15：关于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承诺：1、自厦钨新能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也不由厦钨新能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厦钨新能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厦钨新能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所持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前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果因厦钨新能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3、本公司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本公司所持有的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将明确并披露厦钨新能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厦钨新能持续稳定经营。4、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5、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 16：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公司承诺：1、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持有厦钨新能的股份，并严格履行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公司股份锁定承诺。2、减持方式。如本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拟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厦钨新能股份的，将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3、减持数量及减持价格。本公司所持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1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厦钨新能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和减持股份数量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4、信息披露。本公司如为持股 5%以上股东且拟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采取其他方式减持的，本公司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厦钨新能予以公告。若减持信息披露规则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履行相应义务。5、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 17：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总股本亦相应增加，由于发行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投入到实现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短期内发行人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可能出现下降。针对此情况，本公司承诺将督促发行人采取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若发行人董事会决议采取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本公司承诺就该等表决事项在股东大会中以本公司控制的股份投赞成票。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8：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承诺：1、本公司作为厦钨新能的控股股东期间，保证将依法行使作为厦钨新能控股股东的权利和义务，充分尊重厦钨新能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厦钨新能独立经营、自主决策。2、本公司作为厦钨新能的控股股东期间，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厦钨新能的资金、资产的行为。3、本公司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厦钨新能及其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除外，下同）与厦钨新能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与厦钨新能或其下属子公司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本公司保证将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严格和善意地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按照公允价格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公司不会违法违规向厦钨新能谋求任何利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厦钨新能及厦钨新能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厦钨新能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19：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承诺：1、本公司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厦钨新能控股股东期间，将厦钨新能作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企业范围内从事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的研发、制造和销售的唯一平台。2、本公司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厦钨新能控股股东期间，将尽一切合理努力保证本公司控制企业（厦钨新能除外，下同）不从事与厦钨新能形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对控制企业的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本次分拆上市后本公司控制企业的业务与厦钨新能的业务出现竞争情况，本公司承诺在知悉相关情况后立即书面通知厦钨新能，并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本公司股票上市地相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有权监管机构的其他要求的前提下，尽一切合理努力采取以下措施解决本条所述的竞争情况：（1）在必要时，本公司将减持所控制企业股权直至不再控制，或者本公司将转让所控制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2）在必要时，厦钨新能可以通过适当方式以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收购本公司控制企业的股权或本公司控制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3）有利于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的其他措施。3、本公司承诺不会利用本公司作为厦钨新能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厦钨新能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应对相关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作出赔偿。

备注 20: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公司承诺：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做出最终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4、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责任有不同规定的，本公司承诺将遵守该等规定。

备注 21: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公司承诺：1、如果非因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变化及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立即采取措施消除违反承诺的事项，并继续履行相关承诺。（3）如果继续履行相关承诺不可行的，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4）如果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如果因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变化及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和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22: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公司承诺：1、保证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厦门钨业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23: 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相关事项的承诺。

公司承诺：如果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前未按中国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下同）和住房公积金，而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监管机构要求补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者被

处罚的，本公司承诺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补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者受到处罚而产生的经济损失或支出的费用予以全额补偿，以保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会遭受损失。

备注 24：关于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及承诺。

公司承诺：自厦钨新能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每年首次出现厦钨新能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厦钨新能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厦钨新能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一、厦钨新能回购股票；二、控股股东增持厦钨新能股票：当下列任一条件成就时，厦门钨业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厦钨新能股票进行增持：1、厦钨新能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每日厦钨新能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厦钨新能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被再次触发。厦门钨业为稳定厦钨新能的股价增持厦钨新能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厦门钨业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厦门钨业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厦钨新能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3、厦门钨业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厦钨新能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0%。三、若厦门钨业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厦门钨业应：（1）在厦钨新能股东大会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2）因不可抗力之外的原因导致未能履行承诺的，厦门钨业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并将其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厦钨新能分得的税后现金股利返还给厦钨新能。如未按期返还，厦钨新能可以从之后发放的现金股利中扣发，直至扣减金额累计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厦钨新能已分得的税后现金股利总额。

备注 25：关于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福建冶金、福建稀土集团承诺：1、自厦钨新能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也不由厦钨新能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厦钨新能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厦钨新能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所持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前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果因厦钨新能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3、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其所持有的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将明确并披露厦钨新能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厦钨新能持续稳定经营。4、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5、如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 26：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福建冶金、福建稀土集团承诺：1、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作为厦钨新能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保证将依法行使作为厦钨新能间接控股股东的权利和义务，充分尊重厦钨新能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厦钨新能独立经营、自主决策。2、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作为厦钨新能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厦钨新能的资金、资产的行为。3、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及其控制的企业（厦钨新能及其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除外，下同）与厦钨新能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及其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与厦钨新能或其下属子公司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厦钨新能章程、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4、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保证将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严格和善意地进行上述关联交易。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及其控制的企业将按照公允价格进行上述关联交易，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不会违法违规向厦钨新能谋求任何利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厦钨新能及厦钨新能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5、上述承诺在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作为厦钨新能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27：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福建冶金、福建稀土集团承诺：1、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承诺在作为厦钨新能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将厦钨新能作为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及其控制企业范围内从事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的研发、制造和销售的唯一平台。2、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承诺在其作为厦钨新能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将尽一切合理努力保证其控制企业（厦钨新能除外，下同）不从事与厦钨新能形成竞争的业务。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将对其控制企业的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其控制企业的业务与厦钨新能的业务出现竞争情况，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承诺在知悉相关情况后立即书面通知厦钨新能，并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有权监管机构的其他要求的前提下，尽一切合理努力采取以下措施解决本条所述的竞争情况：（1）在必要时，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将减持所控制企业股权直至不再控制，或者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将转让所控制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2）在必要时，厦钨新能可以通过适当方式以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收购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控制企业的股权或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控制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3）有利于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的其他措施。3、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承诺不会利用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作为厦钨新能间接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厦钨新能

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若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违反上述承诺，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应对相关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作出赔偿。

备注 28：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福建冶金、福建稀土集团承诺：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做出最终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4、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对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责任有不同规定的，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承诺将遵守该等规定。

备注 29：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承诺。

福建冶金、福建稀土集团承诺：1、如果非因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变化及不可抗力等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立即采取措施消除违反承诺的事项，并继续履行相关承诺。（3）如果继续履行相关承诺不可行的，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4）如果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如果因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变化及不可抗力等发行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和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30：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福建冶金、福建稀土集团承诺：1、保证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31：关于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冶控投资承诺：1、自厦钨新能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也不由厦钨新能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厦钨新能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厦钨新能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所持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前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果因厦钨新能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3、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以及本公司增资入股厦钨新能时于 2019 年 4 月签署的《增资扩股协议》中对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4、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 32：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冶控投资承诺：1、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持有厦钨新能的股份，并严格履行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公司股份锁定承诺。2、减持方式。如本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拟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厦钨新能股份的，将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3、减持数量及减持价格。本公司所持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首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50%，第二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前剩余股份总数，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厦钨新能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和减持股份数量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4、信息披露。本公司如为持股 5%以上股东且拟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采取其他方式减持的，本公司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厦钨新能予以公告。若减持信息披露规则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履行相应义务。5、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 33：主要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公司承诺：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的 2 年内，本企业每年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及大宗交易系统减持的首发前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所持有首发前股份数量的 3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应作相应调整）。3、如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届满两年后减持的，将依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有关的规定进行减持。4、本企业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及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发行人股份前，将配合发行人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本企业如违反关于持股意向、减持意向的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进行公开道歉。同时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自减持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内回购该违规卖出的股票，在认定未履行上述承诺的事实发生之日起停止本企业在发行人的分红，直至原违规卖出的股票已购回完毕。

备注 34： 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公司承诺：一、如果本企业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本企业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告相关情况，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二、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腾远钴业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的，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腾远钴业股份在本企业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腾远钴业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三、在本企业作为腾远钴业的股东期间，如果腾远钴业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本企业应承担责任的，本企业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四、本承诺函是本企业真实的意思表示，自本企业签署之日起生效且不可撤销。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35：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承诺：一、本企业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份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严格遵守《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程序，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三、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

权益。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企业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四、本承诺函自本企业签章之日即行生效，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企业被认定为股份公司关联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备注 36：关于本次发行认购资金、限售期及相关减持计划的承诺。

公司、冶控投资、三钢闽光、潘洛铁矿承诺：1、公司资产、资信状况良好，具备本次认购的出资能力。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是全部以自有或合法自筹资金并以自身名义进行的独立投资行为，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投资的情况；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直接或间接使用厦钨新能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不存在厦钨新能直接或间接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2、公司不存在接受厦钨新能及其利益相关方向公司做出保底保收益或者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3、公司将确保参与本次发行的认购资金在本次发行的缴付期间足额及时到位。4、自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2022 年 3 月 2 日）前 6 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公司及控制的关联方不存在减持厦钨新能股票的情况；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后 6 个月内，公司及控制的关联方不存在减持厦钨新能股票的计划。5、公司本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但如果中国证监会或相关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公司基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所取得的股份因厦钨新能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相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6、公司符合《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发行对象的规定，公司承诺遵循公平、公正原则参与本次发行。上述承诺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若违反本承诺，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 37：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冶控投资、三钢闽光、潘洛铁矿承诺：1、公司承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权利，承诺不越权干预厦钨新能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厦钨新能利益。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厦钨新能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该等新的监管规定的，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公司承诺切实履行厦钨新能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厦钨新能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厦钨新能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4、公司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如违反

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公司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本承诺函自公司签署之日起生效。

备注 38：关于增持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事项的承诺

福建冶金承诺：1、本公司及控制的关联方在本次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厦门钨业股份。若本公司违反前述承诺发生减持情况，则减持所得全部收益归厦门钨业所有，同时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2、本公司承诺在上述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3、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在特定期间不减持的承诺有不同意见或要求的，本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意见或要求进行修订并执行。

备注 39：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股份的承诺

福建稀土集团、潘洛铁矿、华侨实业承诺：1、本公司及控制的关联方在本次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厦门钨业股份。若本公司违反前述承诺发生减持情况，则减持所得全部收益归厦门钨业所有，同时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2、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在特定期间不存在减持情况及减持计划的承诺有不同意见或要求的，本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意见或要求进行修订并执行。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厦门钨业关于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4-029
《厦门钨业关于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4-030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预计发生金额	本期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及商品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32,000	6,000.88
	其中：		
	1. 福建马坑矿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2,000	1,370.58
	2. 厦门势拓伺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0	1,909.48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7,800	303.08
	日本联合材料公司及其子公司	175	35.76
	TMA Corporation	3,000	-
	小计	42,975	6,339.72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4,200	959.16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86,000	34,761.79
	其中：		
	1.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分公司	30,000	18,610.89
	2. 中钨稀有金属新材料(湖南)有限公司	24,000	6,971.69
	3. 株洲钻石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8,800	1,544.94
4. 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	8,400	2,734.58	

	日本联合材料公司	220	29.89
	TMA Corporation	42,500	15,256.69
	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5,100	739.82
	小计	138,020	51,747.35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1,500	130.05
	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	100	2.00
	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10	-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1,300	-
	TMA Corporation	500	-
	中稀厦钨（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600	-
	小计	4,010	132.0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9,000	2,580.64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500	18.19
	小计	9,500.00	2,598.83
租入资产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500	-
	小计	500	-
合计		195,005	60,817.95

注：1、上述数据均为含税数（采购暂估除外）。

2、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于当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范围内，允许公司及公司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在与以同一控制下的各个关联人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合计的预计总金额范围内进行调剂。

3、2024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对 2024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适当调整，2024 年关联交易原预计金额为 190,335 万元，调整后 2024 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 195,005 万元。允许公司及公司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在与以同一控制下的各个关联人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合计的预计总金额范围内进行调剂。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900		900
合计					900		90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本公司资金周转需要，福建冶金（或其下属子公司）同意向本公司提供借款并根据其融资成本计收利息。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关联方将闲置资金提供本公司使用并根据其融资成本计收利息，有益于本公司流动资金周转，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本期公司确认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利息费用 5.46 万元。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按持有参股公司厦门势拓御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比例为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度 8,134 万元的反担保，同时势拓御能为该担保事项向公司提供反担保。详见《厦门钨业关于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26）。

2、2024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托管协议》，受托管理中稀（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标的公司）49%股权，股权托管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福建稀土集团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权之日止。详见《厦门钨业关于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4-028）。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稀（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49%股权	/	2024年5月14日	福建稀土集团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权之日止	146,995.73	在《股权托管协议》有效期内，稀土集团就公司为其提供的委托管理，向公司支付股权托管费，股权托管费包括基础托管费和托管奖励。具体托管费标准见《厦门钨业关于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	是	控股股东

托管情况说明

公司 2024 年 4 月 17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 2024 年 5 月 10 日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福建稀土集团签订《股权托管协议》，福建稀土集团拟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49%股权委托给公司管理，股权托管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福建稀土集团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权之日止。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 (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	4,704.00	2023年8月4日	2023年8月16日	2028年7月16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是	参股子公司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	960.40	2023年8月4日	2024年3月15日	2028年7月16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是	参股子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960.4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5,664.4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2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7,864.4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6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5,664.4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5,664.4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
担保情况说明	A项担保:公司为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5,664.40万元,该担保事项,由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为其子公司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按持有势拓御能股份比例为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同时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为该担保事项向公司提供反担保。B项担保: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宁化行洛坑提供融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200万元。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福建冶金计划自2023年12月25日起6个月内,通过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截至2024年6月24日增持计划期限届满,福建冶金按照增持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本公司股份2,942,000股,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0.21%,累计增持金额5,037.35万元,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详细情况见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披露的《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暨增持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岳庆光先生、罗东水先生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贺捷先生、阮钒昌先生、张善鸿先生、孙国钦先生因离职不符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条件，根据《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规定，公司决议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 186,600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为 0.0132%，回购价格为 6.65 元/股。详见公告《厦门钨业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3）。本次回购并注销限制性股票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1,418,285,200 股变更为 1,418,098,600 股，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将由 3,636,900 股调整为 3,450,300 股。截止目前，公司回购注销登记结算等事宜尚未完成。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4,83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0	450,582,682	31.77	-	无	-	国有法人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0	121,931,674	8.60	-	无	-	国有法人
日本联合材料公司	0	50,720,145	3.58	-	无	-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503,963	39,899,042	2.81	-	无	-	其他
上海核威投资有限公司	0	21,226,400	1.50	-	无	-	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490,076	12,000,000	0.85	-	无	-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508,200	10,155,522	0.72	-	无	-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1,285,500	6,960,184	0.49	-	无	-	其他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增长中小盘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612,600	6,954,731	0.49	-	无	-	其他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2,871,753	5,801,448	0.41	-	无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450,582,682	人民币普通股	450,582,682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121,931,674	人民币普通股	121,931,674				
日本联合材料公司	50,720,145	人民币普通股	50,720,14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9,899,042	人民币普通股	39,899,042
上海核威投资有限公司	21,226,4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26,4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155,522	人民币普通股	10,155,52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6,960,184	人民币普通股	6,960,184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东方增长中小盘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6,954,731	人民币普通股	6,954,731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5,801,448	人民币普通股	5,801,44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一大股东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5,674,684	0.40	417,000	0.03	6,960,184	0.49	0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647,322	0.33	1,380,600	0.10	10,155,522	0.72	344,700	0.02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新增	0	0.00	6,960,184	0.49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陈大崑	130,500	详见说明	130,500	详见说明
2	许德钦	86,100	详见说明	86,100	详见说明
3	张永健	80,400	详见说明	80,400	详见说明
4	祁金赋	80,100	详见说明	80,100	详见说明
5	陈焕然	77,700	详见说明	77,700	详见说明
6	范超颖	75,300	详见说明	75,300	详见说明
7	王清江	72,600	详见说明	72,600	详见说明
8	杨伟	71,100	详见说明	71,100	详见说明
9	颜海云	64,500	详见说明	64,500	详见说明
10	贺捷	62,100	详见说明	62,100	详见说明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均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为公司员工。			

说明：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20年12月28日，在满足解锁条件的前提下，授予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分三次解锁，解锁时间安排如下：

1、第一次解锁期为自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为40%；

2、第二次解锁期为自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为30%；

3、第三次解锁期为自首次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为 30%。

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禁售期、解锁期和解锁条件等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和《厦门钨业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锁业绩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101）。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 厦钨 MTN001	102280325	2022 年 2 月 21 日	2022 年 2 月 23 日	2025 年 2 月 23 日	800,000,000.00	3.250	到期还本，分期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无	无	否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	22 厦钨 MTN002	102280717	2022 年 4 月 6 日	2022 年 4 月 8 日	2025 年 4 月 8 日	800,000,000.00	3.270	到期还本，分期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无	无	否

二期中 票据												
-----------	--	--	--	--	--	--	--	--	--	--	--	--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到期，已如期兑付。

(三)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四)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1.45	1.84	-21.20	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
速动比率	0.88	1.16	-24.14	本期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
资产负债率 (%)	51.95	51.44	增加 0.51 个百分点	本期短期借款增加
	本报告期 (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	变动原因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857,939,765.34	721,406,584.91	18.93	整体盈利能力增强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3	0.12	8.33	整体盈利能力增强
利息保障倍数	10.66	5.21	104.61	整体盈利能力增强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0.68	3.72	187.10	经营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大幅增加，同时利息支出减少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3.77	6.91	99.28	盈利能力增强，同时利息支出减少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	不适用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七、1	4,187,238,429.70	2,851,087,849.0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附注七、2	460,608,386.58	504,162,210.9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附注七、4	240,763,698.13	242,417,105.24
应收账款	附注七、5	5,589,231,557.58	6,200,615,374.66
应收款项融资	附注七、7	959,076,435.33	1,301,251,053.60
预付款项	附注七、8	334,459,287.57	334,120,538.9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附注七、9	163,140,581.07	186,204,283.6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附注七、10	8,049,058,807.75	7,418,938,646.8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附注七、11		734,205,472.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七、13	368,556,877.12	296,245,665.18
流动资产合计		20,352,134,060.83	20,069,248,200.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附注七、16	40,059,288.00	40,059,288.00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七、17	3,564,997,965.56	3,300,212,780.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附注七、18	31,937,548.10	31,937,548.1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附注七、19	73,028,963.92	496,742.97
投资性房地产	附注七、20	55,996,837.99	57,845,872.22
固定资产	附注七、21	10,207,258,105.20	10,138,176,901.02
在建工程	附注七、22	3,345,177,451.88	2,664,792,595.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附注七、25	106,947,619.14	104,519,959.35
无形资产	附注七、26	1,649,991,110.80	1,655,831,311.9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附注七、27	13,919,625.06	13,919,625.06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七、28	138,636,011.42	123,825,231.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七、29	845,627,916.81	838,526,955.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七、30	249,929,656.58	233,127,350.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323,508,100.46	19,203,272,162.54
资产总计		40,675,642,161.29	39,272,520,363.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七、32	3,312,720,283.24	2,165,595,042.9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附注七、35	1,750,779,773.17	1,892,007,962.42
应付账款	附注七、36	3,626,977,184.39	3,674,311,085.0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附注七、38	579,646,306.79	696,773,967.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七、39	226,430,770.94	143,272,730.60
应交税费	附注七、40	280,641,621.27	223,123,905.97
其他应付款	附注七、41	1,244,246,207.73	757,949,474.9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附注七、41	561,391,158.06	236,165,413.6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附注七、42		34,992,863.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七、43	2,807,955,988.82	1,173,131,376.63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七、44	167,814,339.29	137,403,584.37
流动负债合计		13,997,212,475.64	10,898,561,993.8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附注七、45	6,501,140,002.35	7,026,588,765.25
应付债券	附注七、46		1,638,572,226.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附注七、47	80,306,768.76	93,195,781.01
长期应付款	附注七、48	111,066,592.70	112,170,792.7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七、49	28,918,038.58	28,918,038.58
预计负债	附注七、50	4,431,321.07	4,869,568.70
递延收益	附注七、51	345,281,479.80	330,611,147.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附注七、29	61,109,629.50	67,840,004.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32,253,832.76	9,302,766,324.65
负债合计		21,129,466,308.40	20,201,328,318.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七、53	1,418,285,200.00	1,418,285,2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七、55	3,302,660,143.88	3,312,938,634.82
减：库存股	附注七、56	18,053,049.00	19,433,169.00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七、57	5,485,330.94	17,351,550.38
专项储备	附注七、58	159,265,628.28	144,148,337.49
盈余公积	附注七、59	582,978,758.31	582,978,758.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附注七、60	6,204,899,530.29	5,755,535,909.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655,521,542.70	11,211,805,221.13
少数股东权益		7,890,654,310.19	7,859,386,823.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546,175,852.89	19,071,192,044.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675,642,161.29	39,272,520,363.25

公司负责人：黄长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炳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浩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61,464,237.20	488,143,088.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附注十九、1	350,246,353.29	463,297,021.95
应收款项融资		3,084,515.01	2,859,417.16
预付款项		29,412,179.52	57,918,462.16
其他应收款	附注十九、2	5,728,812,341.77	5,736,608,964.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附注十九、2	845,581,116.84	351,628,595.54
存货		209,383,152.96	151,777,263.1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42,824.19	1,202,061.54
流动资产合计		7,586,145,603.94	6,901,806,279.4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十九、3	12,090,710,488.56	11,860,303,731.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999,200.00	24,999,2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6,426,264.49	232,314,605.15
在建工程		6,852,977.95	4,232,614.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308,694.27	10,335,803.92
无形资产		77,763,425.99	54,535,666.9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561,800.16	542,311.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903,963.23	71,748,643.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5,793.00	7,153,148.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26,292,607.65	12,266,165,725.05
资产总计		20,112,438,211.59	19,167,972,004.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65,918,160.71	1,539,926,109.5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700,000.00	63,723,880.43
应付账款		290,448,557.59	308,429,589.4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5,680,392.29	48,882,488.26
应付职工薪酬		28,543,680.21	30,280,004.73
应交税费		4,494,972.84	7,064,663.35
其他应付款		3,754,976,524.45	3,291,053,742.8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47,547,529.20	1,007,544,649.56
其他流动负债		5,938,450.99	6,372,723.49
流动负债合计		8,761,248,268.28	6,303,277,851.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83,460,000.00	4,319,160,000.00
应付债券			1,638,572,226.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95,835.22	3,859,008.9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746,693.89	5,288,885.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96,304.14	1,550,370.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03,498,833.25	5,968,430,490.82
负债合计		12,864,747,101.53	12,271,708,342.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18,285,200.00	1,418,285,2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65,972,154.33	3,461,521,528.33
减：库存股		18,053,049.00	19,433,169.00
其他综合收益		21,138,720.36	14,304,294.06
专项储备		25,954,542.32	22,875,783.14
盈余公积		582,978,758.31	582,978,758.31
未分配利润		1,751,414,783.74	1,415,731,267.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247,691,110.06	6,896,263,661.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112,438,211.59	19,167,972,004.50

公司负责人：黄长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炳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浩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附注七、61	17,161,676,195.77	18,730,079,340.54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七、61	17,161,676,195.77	18,730,079,340.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540,437,324.78	17,283,884,286.59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七、61	13,896,960,250.73	15,565,415,886.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附注七、62	111,962,592.60	117,959,952.59
销售费用	附注七、63	182,052,049.89	165,669,441.23
管理费用	附注七、64	461,544,992.38	449,227,209.14
研发费用	附注七、65	744,562,791.07	700,822,724.05
财务费用	附注七、66	143,354,648.11	284,789,072.76
其中：利息费用		190,884,895.63	340,410,850.98
利息收入		24,916,661.87	22,080,978.23
加：其他收益	附注七、67	166,898,111.70	108,178,775.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68	180,547,810.38	1,693,378.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850,510.80	6,444,076.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0	3,357,415.98	-7,953.2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1	42,837,170.66	87,243,517.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2	-124,962,548.02	-186,105,991.5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3	79,160.20	-360,341.8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89,995,991.89	1,456,836,438.32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七、74	3,167,001.49	6,179,633.32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七、75	8,663,531.42	13,891,729.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84,499,461.96	1,449,124,342.14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七、76	280,961,147.03	195,931,072.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3,538,314.93	1,253,193,269.9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3,538,314.93	1,253,193,269.9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6,603,061.16	791,310,464.9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86,935,253.77	461,882,805.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附注七、57	-19,451,437.87	17,599,430.9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866,219.44	17,876,781.12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866,219.44	17,876,781.1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838,759.63	8,264,927.9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77,493.19	-1,082,734.97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982,472.26	10,694,588.10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85,218.43	-277,350.19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84,086,877.06	1,270,792,700.9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04,736,841.72	809,187,246.0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79,350,035.34	461,605,454.8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86	0.560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86	0.560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黄长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炳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浩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十九、4	1,386,091,963.35	1,277,329,590.16
减：营业成本	附注十九、4	1,277,320,329.38	1,104,097,918.12
税金及附加		2,789,054.09	3,994,314.72
销售费用		3,778,644.84	3,689,016.82

管理费用		74,069,343.08	68,494,013.85
研发费用		61,572,700.64	64,693,455.79
财务费用		127,503,868.88	142,536,715.80
其中：利息费用		164,852,747.51	177,262,954.03
利息收入		37,890,547.21	39,787,025.94
加：其他收益		16,328,067.90	17,738,651.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十九、5	1,066,490,744.69	707,967,084.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892,405.51	-8,876,081.1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50,349.35	-394,926.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58,358.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24.46	1,317.7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0,276,250.34	615,136,282.61
加：营业外收入		86,639.50	57,613.13
减：营业外支出		748,554.33	327,726.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9,614,335.51	614,866,169.23
减：所得税费用		16,691,378.92	-142,788.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2,922,956.59	615,008,957.7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2,922,956.59	615,008,957.7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34,426.30	8,253,330.1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834,426.30	8,253,330.1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838,759.63	8,264,927.99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333.33	-11,597.88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09,757,382.89	623,262,287.8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黄长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炳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浩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926,244,111.69	16,780,878,557.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642,374.40	61,059,239.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262,510,344.82	250,749,390.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52,396,830.91	17,092,687,187.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24,530,049.31	13,640,512,157.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6,032,783.71	1,225,967,448.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5,590,895.75	840,589,501.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391,561,109.13	383,176,730.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17,714,837.90	16,090,245,837.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4,681,993.01	1,002,441,349.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1,078,328.75	803,013,116.6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572,662.57	26,857,168.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4,417.20	715,981.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15,398,464.6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6,673,873.18	830,586,267.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6,631,677.90	1,064,890,004.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06,595,116.16	600,14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3,226,794.06	1,665,030,004.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552,920.88	-834,443,736.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38,633,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38,633,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40,188,517.09	5,295,124,087.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405,408,623.29	1,048,871,469.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5,597,140.38	7,682,628,557.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97,763,658.58	4,782,983,840.6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8,229,742.79	985,379,743.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13,511,461.60	301,119,488.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358,463,992.51	837,081,454.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4,457,393.88	6,605,445,037.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139,746.50	1,077,183,519.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03,155.46	20,107,251.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9,571,974.09	1,265,288,384.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7,850,861.25	2,157,348,119.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47,422,835.34	3,422,636,503.42

公司负责人：黄长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炳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浩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73,127,933.93	1,389,624,324.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48,761.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157,797.66	141,968,511.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1,285,731.59	1,532,941,596.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87,863,383.71	1,138,631,934.9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583,753.92	96,143,488.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64,144.43	16,809,624.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90,022.66	33,332,204.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2,701,304.72	1,284,917,252.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84,426.87	248,024,343.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8,852,984.06	677,672,001.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14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3,004,84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8,890,130.06	730,676,841.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697,586.95	16,345,357.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6,600,000.00	96,390,4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297,586.95	112,735,757.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592,543.11	617,941,084.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94,840,584.54	2,980,2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0,775,284.60	2,302,638,273.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5,615,869.14	5,282,898,273.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89,500,000.00	2,901,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4,509,205.52	662,415,637.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8,496,772.72	2,650,612,857.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2,505,978.24	6,214,628,494.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109,890.90	-931,730,221.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287.68	-2,776,185.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3,321,148.56	-68,540,979.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8,143,088.64	770,758,932.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1,464,237.20	702,217,953.04

公司负责人：黄长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炳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浩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418,285, 200.00				3,312,938, 634.82	19,433,169 .00	17,351,55 0.38	144,148,33 7.49	582,978,7 58.31		5,755,535, 909.13		11,211,805, 221.13	7,859,386, 823.63	19,071,192, 044.76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前期 差错 更正															
其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418,285, 200.00				3,312,938, 634.82	19,433,169 .00	17,351,55 0.38	144,148,33 7.49	582,978,7 58.31		5,755,535, 909.13		11,211,805, 221.13	7,859,386, 823.63	19,071,192, 044.76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少以					- 10,278,4 90.94	-1,380,12 0.00	-11,866,2 19.44	15,117,2 90.79			449,363, 621.16		443,716,3 21.57	31,267,4 86.56	474,983,8 08.13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50,626.00								4,450,626.00	4,450,626.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4,450,626.00								4,450,626.00	4,450,626.00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1,380,120.00				- 567,239,440.00		-565,859,320.00	- 538,737,205.98	- 1,104,596,525.9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380,120.00				- 567,239,440.00		- 565,859,320.00	- 538,737,205.98	- 1,104,596,525.9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5,117,290.79					15,117,290.79	5,284,263.90	20,401,554.69
1. 本期提取							62,454,430.42					62,454,430.42	20,953,009.04	83,407,439.46
2. 本期使用							47,337,139.63					47,337,139.63	15,668,745.14	63,005,884.77
(六) 其他					-	14,729,116.94						14,729,116.94	14,629,606.70	29,358,723.64
四、本期末余额	1,418,285,200.00				3,302,660,143.88	18,053,049.00	5,485,330.94	159,265,628.28	582,978,758.31	6,204,899,530.29		11,655,521,542.70	7,890,654,310.19	19,546,175,852.89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18,459,200.00				3,277,406,312.52	50,098,868.00	-2,538,947.05	123,152,423.24	534,043,080.11		4,690,078,951.07		9,990,502,151.89	6,069,532,684.17	16,060,034,836.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 更正													
其他													
二、 本年期 初余额	1,418,459,200.00			3,277,406,312.52	50,098,868.00	2,538,947.05	123,152,423.24	534,043,080.11	4,690,078,951.07	9,990,502,151.89	6,069,532,684.17	16,060,034,836.06	
三、 本期增 减变动 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25,744,136.39	-2,606,730.00	17,876,781.12	18,999,231.30		294,956,444.95	360,183,323.76	1,461,728,146.92	1,821,911,470.68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17,876,781.12			791,310,464.95	809,187,246.07	461,605,454.85	1,270,792,700.92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25,744,136.39						25,744,136.39	1,321,897,891.07	1,347,642,027.46	
1. 所有者 投入的											1,338,633,000.00	1,338,633,000.00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009,027.46							9,009,027.46			9,009,027.46
4. 其他				16,735,108.93							16,735,108.93	16,735,108.93		
(三) 利润分配					-2,606,730.00					-496,460,720.00	-493,853,990.00	-325,719,488.32		-819,573,478.3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 2,606,73 0.00						- 496,460,720 .00				- 493,853,990 .00				- 325,719,488 .32				- 819,573,478 .32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8,999,231.30				18,999,231.30	3,944,289.32	22,943,520.62
1. 本期提取							54,184,052.62				54,184,052.62	11,997,265.02	66,181,317.64
2. 本期使用							35,184,821.32				35,184,821.32	8,052,975.70	43,237,797.02
(六) 其他									106,700.00		106,700.00		106,700.00
四、本期	1,418,459,200.00			3,303,150,448.91	47,492,138.00	15,337,834.07	142,151,654.54	534,043,080.11	4,985,035,396.02	10,350,685,475.65	7,531,260,831.09	17,881,946,306.74	

期末 余额															
----------	--	--	--	--	--	--	--	--	--	--	--	--	--	--	--

公司负责人：黄长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炳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浩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18,285 ,200.00				3,461,521 ,528.33	19,433,16 9.00	14,304,2 94.06	22,875,78 3.14	582,978, 758.31	1,415,73 1,267.15	6,896,263 ,661.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18,285 ,200.00				3,461,521 ,528.33	19,433,16 9.00	14,304,2 94.06	22,875,78 3.14	582,978, 758.31	1,415,73 1,267.15	6,896,263 ,661.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4,450,626 .00	- 1,380,120 .00	6,834,42 6.30	3,078,759 .18		335,683, 516.59	351,427,4 48.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34,42 6.30			902,922, 956.59	909,757,3 82.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4,450,626 .00						4,450,626 .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450,626 .00						4,450,626 .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1,380,120				567,239,440.00	565,859,32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1,380,120				567,239,440.00	565,859,32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078,759.18			3,078,759.18
1. 本期提取								4,172,992.26			4,172,992.26
2. 本期使用								1,094,233.08			1,094,233.08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18,285,200.00				3,465,972,154.33	18,053,049.00	21,138,720.36	25,954,542.32	582,978,758.31	1,751,414,783.74	7,247,691,110.06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18,459,200.00				3,441,603,971.26	50,098,868.00	8,933,871.23	18,586,713.24	534,043,080.11	1,450,620,443.55	6,822,148,411.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18,459,200.00				3,441,603,971.26	50,098,868.00	8,933,871.23	18,586,713.24	534,043,080.11	1,450,620,443.55	6,822,148,411.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09,027.46	-2,606,730.00	8,253,330.11	2,571,532.20		118,548,237.74	140,988,857.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53,330.11			615,008,957.74	623,262,287.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09,027.46						9,009,027.4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009,027.46						9,009,027.4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06,730.00				-496,460,720.00	-493,853,99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06,730.00				-496,460,720.00	-493,853,99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571,532.20			2,571,532.20
1. 本期提取								4,499,861.46			4,499,861.46
2. 本期使用								1,928,329.26			1,928,329.2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18,459,200.00				3,450,612,998.72	47,492,138.00	17,187,201.34	21,158,245.44	534,043,080.11	1,569,168,681.29	6,963,137,268.90

公司负责人：黄长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炳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浩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于1997年12月22日经福建省人民政府闽政体股[1997]48号文批准,由福建省冶金工业总公司(现变更为: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主要发起人,联合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后变更为:五矿龙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本东京钨株式会社(现变更为:日本联合材料株式会社)、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韩国大韩重石株式会社、福建省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和厦门市宝利铭贸易有限公司等六家国内外企业,在对福建省厦门钨品厂进行整体改制的基础上,以发起设立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初始注册资本为18,716万元人民币,设立时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福建省冶金工业总公司	95,000,000.00	50.76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6,000,000.00	29.92
日本东京钨株式会社	28,000,000.00	14.96
韩国大韩重石株式会社	2,550,000.00	1.36
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	1,870,000.00	1.00
福建省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	1,870,000.00	1.00
厦门市宝利铭贸易有限公司	1,870,000.00	1.00
合计	187,160,000.00	100.00

1999年6月,公司股东韩国大韩重石株式会社因破产而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55万股全部转让。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闽政体股(1999)15号文批复及公司第二次股东大会决议,上述股份由福建省冶金工业总公司、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日本东京钨株式会社三个股东分别购买,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变更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福建省冶金工业总公司	96,354,688.00	51.48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6,796,875.00	30.35
日本东京钨株式会社	28,398,437.00	15.17
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	1,870,000.00	1.00
福建省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	1,870,000.00	1.00
厦门市宝利铭贸易有限公司	1,870,000.00	1.00
合计	187,160,000.00	100.00

2000年4月,为适应市场发展需要,增强公司经营清晰性,增强企业竞争力,根据公司199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公司分立的决议,并经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局闽国工

[2000]027号文及福建省人民政府闽政体股[2000]7号文批复，公司以1999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依照产品系列，以派生分立方式分立为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存续公司，即本公司）和厦门三虹钨钼股份有限公司（新设公司），将钨钼丝生产企业及相关部分资产分立组建新的厦门三虹钨钼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资产留存本公司继续经营；本公司主要经营仲钨酸铵、氧化钨、钨粉、碳化钨粉、硬质合金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兼营房地产业务，新设公司主要经营钨、钼丝系列电光源材料；各股东在分立后的两个公司中的股份比例不变，分立后，本公司注册资本9,000万元，新设公司注册资本9,716万元，分别在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和设立登记手续。分立后本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6,332,000.00	51.48
五矿龙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315,000.00	30.35
日本联合材料株式会社	13,653,000.00	15.17
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	900,000.00	1.00
福建省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	900,000.00	1.00
厦门市宝利铭贸易有限公司	900,000.00	1.00
合计	90,000,000.00	100.00

2002年5月21日，五矿龙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股份全部转让给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6,332,000.00	51.48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7,315,000.00	30.35
日本联合材料株式会社	13,653,000.00	15.17
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	900,000.00	1.00
福建省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	900,000.00	1.00
厦门市宝利铭贸易有限公司	900,000.00	1.00
合计	90,000,000.00	100.00

2002年9月1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2）109号文《关于核准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公司发行3,000万股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002年11月7日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12,000万元，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6,332,000.00	38.61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7,315,000.00	22.76
日本联合材料株式会社	13,653,000.00	11.38
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	900,000.00	0.75
福建省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	900,000.00	0.75
厦门市宝利铭贸易有限公司	900,000.00	0.75
社会流通股股东	30,000,000.00	25.00
合计	120,000,000.00	100.00

2003 年 12 月 8 日，厦门市宝利铭贸易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股份全部转让给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7,232,000.00	39.36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7,315,000.00	22.76
日本联合材料株式会社	13,653,000.00	11.38
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	900,000.00	0.75
福建省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	900,000.00	0.75
社会流通股股东	30,000,000.00	25.00
合计	120,000,000.00	100.00

2004 年 4 月 12 日，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民事裁定书，裁定福建省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 90 万股权于 2004 年 3 月 16 日被拍卖给了杭州锦园丝绸有限公司。拍卖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7,232,000.00	39.36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7,315,000.00	22.76
日本联合材料株式会社	13,653,000.00	11.38
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	900,000.00	0.75
杭州锦园丝绸有限公司	900,000.00	0.75
社会流通股股东	30,000,000.00	25.00
合计	120,000,000.00	100.00

2004 年 6 月，根据公司 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2003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公司以 200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2,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8 股，送转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94,464,000.00	39.36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54,630,000.00	22.76
日本联合材料株式会社	27,306,000.00	11.38
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	1,800,000.00	0.75
杭州锦园丝绸有限公司	1,800,000.00	0.75
社会流通股股东	60,000,000.00	25.00
合计	240,000,000.00	100.00

2006年3月，经公司相关股东会议批准，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每10股流通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2.9股股份，流通股股东获付的股份总数为17,400,000股。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85,332,480.00	35.5552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49,349,100.00	20.5621
日本联合材料株式会社	24,666,420.00	10.2777
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	1,626,000.00	0.6775
杭州锦园丝绸有限公司	1,626,000.00	0.6775
社会流通股股东	77,400,000.00	32.2500
合计	240,000,000.00	100.00

2006年4月，根据公司2005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200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2005年12月31日总股本24,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4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6股，本公司股本变更为48,000万元。

2007年1月31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以14.31元/股向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和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9家机构定向增发4,460万A股，公司股本变更为52,460万元。

2008年6月，根据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200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2007年12月31日总股本52,46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3股，共转增15,738万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为68,198万股。

2012年8月24日，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与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无偿划转协议》，无偿将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229,176,94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33.60%的股份划转给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于2012年12月完成股权过户手续。

2014年12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1031号）核准，公司以19.98元/股向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9家机构定向增发15,000万A股，公司股本变更为83,198万元。

2015年4月，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总股本831,98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转增249,594,000股，资本公积金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081,574,000股，注册资本增至1,081,574,000元。

2017年6月，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17年7月，公司向91名激励对象授予505.47万股限制性股票，实施该股权激励计划后，公司总股本为1,086,628,700股，注册资本增至1,086,628,700元。

2017年12月，公司向符合条件的20名激励对象授予53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实施该股权激励计划后，公司总股本为1,087,158,700股，注册资本增至1,087,158,700元。

2018年4月，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资本公积金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413,306,310股，注册资本增至1,413,306,310元。

2019年10月，公司回购注销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后，公司总股本及注册资本变更为1,406,046,200.00元。

2020年12月，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0年12月，公司向符合条件的99名激励对象授予1,247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2021年1月完成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418,516,200.00股，注册资本增至1,418,516,200.00元。

2021年6月，公司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57,000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418,459,200.00股，注册资本变更为1,418,459,200.00元。

2023年10月，公司回购并注销部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74,000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418,285,200股，注册资本变更为1,418,285,200元。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155013367M，注册地址：厦门市海沧区柯井社，法定代表人：黄长庚。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现主要从事钨、稀土投资；钨及有色金属冶炼、加工；钨合金、钨深加工产品和稀有稀土金属深加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粉末、硬质合金、精密刀具、钨钼丝材、能源新材料和稀有稀土金属的制造技术、分析检测以及科技成果的工程化转化；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企业管理及社会经济咨询等。公司主要产品品种有：仲钨酸铵、氧化钨、钨粉、碳化钨粉、硬质合金、精密刀具、钨钼丝系列电光源材料、新能源材料等。

本公司现有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洛阳豫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赣州虹飞钨钼材料有限公司、厦门嘉鹭金属工业有限公司、宁化行洛坑钨矿有限公司、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佳鹭（香港）有限公司、麻栗坡海隅钨业有限公司、九江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洛阳金鹭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江西都昌金鼎钨钼矿业有限公司、厦门欧斯拓科技有限公司、屏南县稀土开发有限公司、厦门创云精智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百斯图工具制造有限公司、福建贝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厦钨投资有限公司、厦门鸣鹤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谦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福建鑫鹭钨业有限公司、湖南厦钨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博白县巨典矿业有限公司、韩国厦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厦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 29 家一级子公司，公司内部设置财务管理中心、人力资源中心、战略发展中心、运营管理中心、矿山事业部、监察室、审计部、董秘办、IT 中心、技术中心、办公室、法务与风险管理部、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管理部、海沧分公司等职能部门。

公司控股股东为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为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子公司。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系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出资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五、21、附注五、26 和附注五、34。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 2 亿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总资产占公司期末合并总资产的 10% 以上或利润总额占公司当期合并利润总额的 10% 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项目	单项投资活动占公司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 以上且金额大于 1 亿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占公司期末合并归母净资产的 5%，且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收益占公司当期合并利润总额 5% 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前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分别进行如下处理：

-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者业务发生当月月初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但是，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满足条件的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2）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十一、公允价值计量。

（4）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收入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1)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款项

-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

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3%、5%或 10%	4.85%—2.2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4	3%、5%或 10%	19.40%—6.7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或 10%	19.40%—9.00%
模具	年限平均法	2-5	3%、5%或 10%	48.50%—18.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2	3%、5%或 10%	19.40%—4.32%
境外土地		—	—	—

说明：本公司拥有所有权的境外土地，不计提折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采矿权、尾矿使用权、专有技术、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受益年限	直线摊销法
专利权	受益年限	直线摊销法
采矿权	受益年限	直线摊销法
专有技术	受益年限	直线摊销法
软件	受益年限	直线摊销法
尾矿使用权 及其他	受益年限	直线摊销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

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借款费用。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贴息冲减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按财资〔2022〕136 号文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回购股份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4、维修基金

根据开发项目所在地的有关规定，维修基金在开发产品销售（预售）时，向购房人收取或由公司计提计入有关开发产品的开发成本，按规定将收取的维修基金交付给土地与房屋管理部门时，减少代收或计提的维修基金。

5、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9%、15%、16.5%、20%、25%、29.74%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土地增值税	增值额	按增值额适用的超率累进税率
资源税	应纳税销售额	钨矿 6.5%、稀土 20%

其他说明：增值税简易征收率 3%、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15%
厦门朋鹭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5%
台北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20%
金鹭硬质合金(泰国)有限公司	20%
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5%
洛阳豫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	15%
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25%
赣州虹飞钨钼材料有限公司	15%
厦门嘉鹭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15%
宁化行洛坑钨矿有限公司	25%
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州珠江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福建源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佳鹭(香港)有限公司	16.50%
麻栗坡海隅钨业有限公司	25%
九江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15%
江西都昌金鼎钨钼矿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5%
洛阳金鹭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	15%
德国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15%
厦门欧斯拓科技有限公司	25%
福建省长汀卓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屏南县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25%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境内子公司	25%

厦门厦钨新能源欧洲有限公司	15%
厦门创云精智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5%
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15%
百斯图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15%
福建贝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
厦门厦钨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5%
厦门鸣鹤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5%
厦门谦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
日本金鹭硬质合金株式会社	29.74%
厦门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15%
广东友鹭工具有限公司	25%
新疆金鹭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	25%
福建鑫鹭钨业有限公司	25%
巴西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20%
湖南厦钨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5%
韩国厦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
博白县巨典矿业有限公司	25%
常州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25%
金龙稀土创新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赣州虹飞钨钼材料有限公司、厦门嘉鹭金属工业有限公司、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九江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洛阳金鹭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厦门创云精智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百斯图工具制造有限公司、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和福建省长汀卓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867.07	4,299.10
银行存款	4,107,395,374.56	2,832,157,860.38
其他货币资金	79,835,188.07	18,925,689.58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4,187,238,429.70	2,851,087,849.0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40,571,629.71	123,362,287.04

其他说明

(1) 期末，本集团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含存出保证金 3,981.56 万元，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作为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60,608,386.58	504,162,210.94	/
其中：			
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	460,608,386.58	504,162,210.94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460,608,386.58	504,162,210.9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为子公司厦钨新能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理财管理。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3,963,283.47	
商业承兑票据	36,800,414.66	242,417,105.24
合计	240,763,698.13	242,417,105.2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2,873,185.9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42,873,185.97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2,598,889.42	100.00	1,835,191.29	0.76	240,763,698.13	254,506,147.25	100.00	12,089,042.01	4.75	242,417,105.24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	203,963,283.47	84.07	0.00	0.00	203,963,283.47					
商业承兑票据	38,635,605.95	15.93	1,835,191.29	4.75	36,800,414.66	254,506,147.25	100.00	12,089,042.01	4.75	242,417,105.24
合计	242,598,889.42	/	1,835,191.29	/	240,763,698.13	254,506,147.25	/	12,089,042.01	/	242,417,105.2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内	38,635,605.95	1,835,191.29	4.75
合计	38,635,605.95	1,835,191.29	4.7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12,089,042.01	597,918.68	10,851,769.40			1,835,191.29
合计	12,089,042.01	597,918.68	10,851,769.40			1,835,191.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866,254,098.74	6,507,669,008.96
1 年以内小计	5,866,254,098.74	6,507,669,008.96
1 至 2 年	9,915,354.28	12,689,639.98
2 至 3 年	3,274,274.41	4,546,322.87
3 年以上	40,157,168.23	40,638,626.97
合计	5,919,600,895.66	6,565,543,598.7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527,755.91	0.58	34,527,755.91	100.00		35,863,472.87	0.55	35,863,472.87	100.00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85,073,139.75	99.42	295,841,582.17	5.03	5,589,231,557.58	6,529,680,125.91	99.45	329,064,751.25	5.04	6,200,615,374.66
其中：										
应收其他客户	5,885,073,139.75	99.42	295,841,582.17	5.03	5,589,231,557.58	6,529,680,125.91	99.45	329,064,751.25	5.04	6,200,615,374.66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款项										
合计	5,919,600,895.66	/	330,369,338.08	/	5,589,231,557.58	6,565,543,598.78	/	364,928,224.12	/	6,200,615,374.6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福建宁化金江钨业有限公司	23,099,311.55	23,099,311.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	9,311,955.15	9,311,955.1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南意谱电动系统有限公司	1,004,256.79	1,004,256.7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小额公司	1,112,232.42	1,112,232.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4,527,755.91	34,527,755.91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其他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5,866,150,763.87	285,799,448.88	4.87
1至2年	9,874,149.74	1,974,829.94	20.00
2至3年	2,452,306.97	1,471,384.18	60.00
3年以上	6,595,919.17	6,595,919.17	100.00
合计	5,885,073,139.75	295,841,582.17	5.0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35,863,47 2.87		169,645. 76	1,166,07 1.20		34,527,755.91
按组合计提的	329,064,7 51.25	20,034,13 1.31	53,078,9 96.44		178,303.95	295,841,582.17

坏账准备						
合计	364,928,24.12	20,034,131.31	53,248,642.20	1,166,071.20	178,303.95	330,369,338.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66,071.2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A	1,392,208,707.64		1,392,208,707.64	23.52	69,610,435.38
客户 B	452,794,443.48		452,794,443.48	7.65	22,639,722.17
客户 C	293,332,099.44		293,332,099.44	4.96	14,486,776.87
客户 D	152,391,235.74		152,391,235.74	2.57	7,619,561.79
客户 E	128,290,220.80		128,290,220.80	2.17	6,414,511.04
合计	2,419,016,707.10		2,419,016,707.10	40.87	120,771,007.2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58,651,800.19	1,301,251,053.60
其他数字化债权凭证	424,635.14	
合计	959,076,435.33	1,301,251,053.6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547,528,561.20	
其他数字化债权凭证	34,996,656.17	
合计	6,582,525,217.37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银行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司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34,217.46 万元。

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本期末，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05,297,403.42	91.28	330,686,527.17	98.98
1 至 2 年	27,405,729.90	8.19	2,482,010.13	0.74
2 至 3 年	1,194,241.46	0.36	440,219.73	0.13
3 年以上	561,912.79	0.17	511,781.89	0.15
合计	334,459,287.57	100.00	334,120,538.9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	68,774,418.21	20.56
腾冲金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7,247,732.00	11.14
云南迪庆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22,380,659.87	6.69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厦门供电公司	21,228,871.65	6.35
福建马坑矿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9,138,265.64	5.72
合计	168,769,947.37	50.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3,140,581.07	186,204,283.62
合计	163,140,581.07	186,204,283.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7,819,089.18	100,836,812.35
1 年以内小计	77,819,089.18	100,836,812.35
1 至 2 年	78,324,758.25	83,996,237.15
2 至 3 年	9,666,542.11	5,537,460.61
3 年以上	24,225,393.66	22,108,366.20
合计	190,035,783.20	212,478,876.3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2,736,235.81	10,313,452.34
保证金	31,838,076.89	26,045,028.44
押金	3,176,053.78	2,550,767.95
代垫款项	52,268,762.77	46,698,031.76
往来款	46,219,091.72	45,992,756.20
暂付款	14,324,321.05	9,570,819.08
股权转让款	29,366,560.66	71,201,340.02
其他	106,680.52	106,680.52
合计	190,035,783.20	212,478,876.3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166,303.01		10,108,289.68	26,274,592.69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15,543,831.68		10,730,761.01	26,274,592.69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622,471.33		622,471.33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86,893.46		729,151.85	2,316,045.31
本期转回	1,684,854.36			1,684,854.3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0,581.51			10,581.51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6,057,760.60		10,837,441.53	26,895,202.1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26,274,592.69	2,316,045.31	1,684,854.36		10,581.51	26,895,202.13
合计	26,274,592.69	2,316,045.31	1,684,854.36		10,581.51	26,895,202.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汀县住房保障中心	44,951,869.86	23.65	代垫款	1年以内 24346528.42元；1-2年 5093579.58元；2-3年 3642420.42元；3年以上 11869341.44元	5,105,698.51
三明市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40,759,791.35	21.45	往来款	1年以内 2187657.27元，1-2年 34897189.9元，2-3年 3674944.18元	5,436,573.94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366,560.66	15.45	股权转让款	1年以内 1863773.14元，1-2年 27502787.52元	2,843,467.41
福泉市工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8,800,000.00	4.63	保证金	1年以内 5800000元，1-2年 3000000元	0
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6,000,000.00	3.16	保证金	1年以内	300,000.00
合计	129,878,221.87	68.34	/	/	13,685,739.86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长汀县住房保障建设管理中心应收款项系公司之子公司金龙稀土根据当地政策支持，与长汀住房保障中心签订协议，由住房保障中心代建金龙稀土公司人才房，工程款项由金龙公司代垫

支付给住房保障中心，住房保障中心支付代垫工程款项利息，待房屋销售后住房保障中心将收到款项返还金龙公司。

②应收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款项为公司转让福建龙岩稀土工业园建设有限公司股权价款，分期收回。

③应收福泉市工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黔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款项 880 万元，为福泉鼎盛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和福泉厦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履约诚意金和预征土地履约诚意金款项，完成相关工作后无息退还。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51,920,403.23	12,268,584.60	1,339,651,818.63	1,182,729,574.78	19,974,757.79	1,162,754,816.99
在产品	1,135,456,661.67	104,585,872.79	1,030,870,788.88	1,014,011,186.86	65,411,882.21	948,599,304.65
库存商品	3,959,647,502.52	101,886,933.88	3,857,760,568.64	3,627,045,968.45	138,078,325.43	3,488,967,643.0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开发产品	506,383,832.21	81,182,699.98	425,201,132.23	506,383,832.21	81,182,699.98	425,201,132.23
开发成本	1,430,766,608.92	35,192,109.55	1,395,574,499.37	1,428,607,859.50	35,192,109.55	1,393,415,749.95
合计	8,384,175,008.55	335,116,200.80	8,049,058,807.75	7,758,778,421.80	339,839,774.96	7,418,938,646.8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9,974,757.79	5,767,375.07	0.00	4,716,896.57	8,756,651.69	12,268,584.60
在产品	65,411,882.21	77,995,869.63	0.00	8,773,119.51	30,048,759.54	104,585,872.79
库存商品	138,078,325.43	79,285,529.98	38,805,411.23	154,282,332.76	0.00	101,886,933.8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开发产品	81,182,699.98					81,182,699.98
开发成本	35,192,109.55					35,192,109.55
合计	339,839,774.96	163,048,774.68	38,805,411.23	167,772,348.84	38,805,411.23	335,116,200.80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市价回升或售出结转
在产品	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市价回升或售出结转
库存商品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市价回升或售出结转
开发产品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市价回升或售出结转
开发成本	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市价回升或售出结转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漳州海峡国际湾区项目	89,657,996.07		
厦门海峡国际社区一期车位	25,617.82		

厦门海峡国际社区五期项目	7,068,134.84		
合计	96,751,748.73		

(5).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成本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末数	期初数
漳州海峡国际湾区项目	2011年12月	2032年12月	44.5亿元	951,450,029.98	949,528,039.99
厦门海峡国际社区五期项目	2009年12月		10亿元	423,240,980.19	423,240,980.19
东山海峡度假城项目	2013年7月		9亿元	56,075,598.75	55,838,839.32
合计				1,430,766,608.92	1,428,607,859.50

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跌价准备	净值
漳州海峡国际湾区一期低层住宅	2014年12月	21,135,153.40			21,135,153.40		21,135,153.40
漳州海峡国际湾区一期车位	2015年6月	133,369,440.70			133,369,440.70	54,367,332.21	79,002,108.49
漳州海峡国际湾区-商铺	2016年1月	18,383,111.37			18,383,111.37	2,106,160.06	16,276,951.31
漳州海峡国际湾区-二期低层住宅	2017年6月	228,931,820.66			228,931,820.66		228,931,820.66
漳州海峡国际湾区-二期车位	2017年6月	91,647,689.40			91,647,689.40	23,336,059.65	68,311,629.75
厦门海峡国际社区一期车位	2009年9月	124,436.16			124,436.16		124,436.16
厦门海峡国际社区二期车位	2009年9月	12,007,909.96			12,007,909.96	1,373,148.06	10,634,761.90

厦门海峡国际社区三期车位	2012年12月	784,270.56			784,270.56		784,270.56
合计		506,383,832.21			506,383,832.21	81,182,699.98	425,201,132.23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预缴所得税	16,411,479.21	6,710,592.41
待抵扣进项税额	331,776,971.01	237,455,514.23
预缴其他税费	30,553.32	8,078.91
待摊支出	311,572.21	1,449,781.00
大额存单	20,026,301.37	50,621,698.63
合计	368,556,877.12	296,245,665.18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应收卓岐支路BT项目款	40,059,288.00		40,059,288.00	40,059,288.00		40,059,288.00	
合计	40,059,288.00		40,059,288.00	40,059,288.00		40,059,288.00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7、长期股权投资****(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65,092,680.91			3,817,220.21						68,909,901.12	
福建省长汀虔东稀土有限公司	12,133,208.59			-5,991.76						12,127,216.83	
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	27,717,810.71	117,600,000.00		-11,485,918.80		1,064,600.33				134,896,492.24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29,935,391.57			36,460,155.67	6,838,759.63		40,014,000.00			833,220,306.87	
福建巨虹稀有金属投资合伙企业	306,724,343.59			-90,471.06						306,633,872.53	

(有限合伙)											
四川虹加气体有限公司	8,781,627.32			349,688.89						9,131,316.21	
厦门创合鹭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029,828.00			5,996,464.63						33,026,292.63	
厦钨鸿鑫(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6,086.548.89			-9,303,268.11						996,783.280.78	
嘉泰绿能(长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796,776.00			-173,788.51						86,622,987.49	
厦门厦钨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7,201,741.57			-414,206.76						6,787,534.81	
厦门势拓伺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	28,322,485.88			-5,197,081.02						23,125,404.86	
厦门势拓智动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西安合升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8,342,743.30			-1,218,825.82						17,123,917.48	
厦钨电机工业	338,214,374.52			-9,798						328,415,440.61	

有限公司				, 933. 91							
上海赤金厦钨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29, 626 , 054. 8 2	166, 600, 000. 00		- 1, 131 , 881. 75						195, 0 94, 17 3. 07	
中色正元(安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97, 21 1, 336. 32			3, 426 , 233. 74						400, 6 37, 57 0. 06	
中稀厦钨(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78, 400 , 000. 0 0			738, 1 23. 16						79, 13 8, 123 . 16	
龙岩市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32, 595 , 828. 0 3			728, 3 06. 79						33, 32 4, 134 . 82	
三明市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0. 00	0. 00	0 . 0 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小计	3, 300, 212, 78 0. 02	284, 200, 000. 00	0 . 0 0	12, 69 5, 825 . 59	6, 83 8, 75 9. 63	1, 06 4, 60 0. 33	40, 01 4, 000 . 00			3, 564 , 997, 965. 5 6	
合计	3, 300, 212, 78 0. 02	284, 200, 000. 00	0 . 0 0	12, 69 5, 825 . 59	6, 83 8, 75 9. 63	1, 06 4, 60 0. 33	40, 01 4, 000 . 00			3, 564 , 997, 965. 5 6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厦门钨业持有腾远钴业的 9. 0514% 股权，为腾远钴业的第三大股东，在腾远钴业的董事会中派出一名董事，综合以上因素，判断厦门钨业对腾远钴业具有重大影响，对腾远钴业按权益法核算。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TMA CORPORATION	610,618.10						610,618.10				该投资不以短期出售获利为目的。
GOLDENERGET, LLC	827,730.00						827,730.00				该投资不以短期出售获利为目的。
成都虹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该投资不以短期出售获利为目的。
遵义播宇钛材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该投资不以短期出售获利为目的。
包头稀土产品交易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该投资不以短期出售获利为目的。
北京汇稀智鼎咨询有限公司	1,999,200.00						1,999,200.00				该投资不以短期出售获利为目的。
北汽鹏龙（沧州）新能源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00.00						12,500,000.00				该投资不以短期出售获利为目的。
内蒙古北方稀土新材料技术创新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该投资不以短期出售获利为目的。
合计	31,937,548.10						31,937,548.1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314,114.60	496,742.97
大额存单	72,714,849.32	
合计	73,028,963.92	496,742.97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子公司持有的厦门嘉锂天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份额，以及长汀金龙持有的一年期以上大额存单。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8,467,111.86			98,467,111.8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98,467,111.86			98,467,111.8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8,664,570.86			38,664,570.86
2. 本期增加金额	1,849,034.23			1,849,034.23
(1) 计提或摊销	1,849,034.23			1,849,034.2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0,513,605.09			40,513,605.0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956,668.78			1,956,668.7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956,668.78			1,956,668.7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5,996,837.99			55,996,837.99
2. 期初账面价值	57,845,872.22			57,845,872.2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厦门海峡国际社区四期商业配套	3,537,941.35	手续未齐全
厦门海峡国际社区三期商业用房1层	3,025,332.66	手续未齐全
漳州海峡国际湾区商业3店面	15,067,499.04	手续未齐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未办妥原因	预计办结时间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漳州海峡国际湾区商业3店面	手续未齐全	无法确定	19,005,686.78	3,508,132.69	430,055.05	15,067,499.04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156,939,561.80	10,087,858,357.62
固定资产清理	50,318,543.40	50,318,543.40
合计	10,207,258,105.20	10,138,176,901.02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模具	境外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548,687,241.27	10,796,468,817.53	70,474,354.19	876,198,904.55	188,010,715.03	39,562,120.35	17,519,402,152.92
2. 本期增加金额	222,303,536.27	399,129,100.08	3,678,078.40	26,664,106.75	10,280,411.59		662,055,233.09
(1) 购置	235,194.70	1,238,807.41	1,170,628.33	6,116,664.83	10,280,411.59		18,571,317.46
(2) 在建工程转入	215,115,280.07	397,395,267.72	2,507,450.07	15,933,031.59			630,951,029.45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7,423,450.90	495,024.95		4,614,410.33			12,532,886.18
3. 本期减少金额	1,871,931.15	94,786,656.94	4,299,710.86	10,602,914.97	639,082.67	2,327,183.55	114,527,480.14
(1) 处置或报废	913,206.26	24,344,758.85	4,028,419.53	9,729,758.53	332,511.74		39,348,654.91
(2) 其他减少	958,724.89	70,441,898.09	271,291.33	873,156.44	306,570.93	2,327,183.55	75,178,825.23
4. 期末余额	5,769,118,846.39	11,100,811,260.67	69,852,721.73	892,260,096.33	197,652,043.95	37,234,936.80	18,066,929,905.8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04,382,564.26	5,165,913,946.19	54,034,199.65	522,007,884.22	138,597,312.43		7,284,935,906.75

2. 本期增加金额	87,190,793.04	401,478,442.52	1,491,996.50	45,391,178.40	11,074,007.08		546,626,417.54
(1) 计提	81,286,065.33	401,441,924.28	1,491,996.50	45,359,415.25	11,074,007.08		540,653,408.44
2) 其他增加	5,904,727.71	36,518.24		31,763.15			5,973,009.10
3. 本期减少金额	602,318.26	53,138,479.04	3,775,843.46	9,139,609.12	330,650.13		66,986,900.01
(1) 处置或报废	311,670.46	20,931,401.01	3,388,685.87	8,846,727.06	153,943.23		33,632,427.63
(2) 其他减少	290,647.80	32,207,078.03	387,157.59	292,882.06	176,706.90		33,354,472.38
4. 期末余额	1,490,971,039.04	5,514,253,909.67	51,750,352.69	558,259,453.50	149,340,669.38		7,764,575,424.2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6,306,431.79	57,531,368.04		2,770,088.72			146,607,888.5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182,171.06		10,797.70			1,192,968.76
(1) 处置或报废		511,543.08		10,797.70			522,340.78
(2) 其他减少		670,627.98					670,627.98

4. 期末余额	86,306,431.79	56,349,196.98		2,759,291.02			145,414,919.7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191,841,375.56	5,530,208,154.02	18,102,369.04	331,241,351.81	48,311,374.57	37,234,936.80	10,156,939,561.80
2. 期初账面价值	4,057,998,245.22	5,573,023,503.30	16,440,154.54	351,420,931.61	49,413,402.60	39,562,120.35	10,087,858,357.6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海沧分公司建筑物	26,886,776.43	地块红线相关的手续完备后才能申请办理产权，目前协调办理地块相关手续
行洛坑钨矿公司建筑物	62,368,820.68	目前补办所在土地前期手续
厦门虹鹭公司建筑物	37,900,500.97	补办竣工验收相关手续
滕王阁公司商业配套	4,961,119.69	计划于商业配套对外销售时办理产权
漳州海峡国际湾区商业配套	70,352,183.68	办理竣工验收等手续
豫鹭公司建筑物	740,840.69	协调办理建筑物土地使用权相关手续
新能源公司建筑物	738,426,637.38	处于申办流程中
厦门金鹭建筑物	230,659,739.18	处于申办流程中
嘉鹭建筑物	1,446,113.75	处于申办流程中
洛阳金鹭建筑物	826,533.91	处于申办流程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50,318,543.40	50,318,543.40
合计	50,318,543.40	50,318,543.40

其他说明：

公司权属公司成都虹波铝业公司搬迁，固定资产转入清理。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249,599,634.65	2,566,179,470.60
工程物资	95,577,817.23	98,613,124.96
合计	3,345,177,451.88	2,664,792,595.5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3,249,599,634.65		3,249,599,634.65	2,566,179,470.60		2,566,179,470.60
合计	3,249,599,634.65		3,249,599,634.65	2,566,179,470.60		2,566,179,470.6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九江金鹭年产5000吨超细钨粉末项目	274,320,000.00	1,304,647.30	3,200.00	623,033.89		684,813.41	70.22	未完工				自筹
天津百斯图数控刀具生产基地项目	487,000,000.00	1,367,486.54	503,676.59	384,439.61		1,486,723.52	87.39	未完工	9,735,052.48			自筹、贷款
厦钨新能源动力锂离子电池材料产业化项目(三期)	620,066,000.00	4,871,353.27	4,826,592.86			9,697,946.13	68.86	未完工	3,024,444.44			自筹、贷款
虹波实业鼎泰公司年产8000吨钼新材料生产线	240,060,000.00	8,662,597.59				8,662,597.59	98.42	未完工				自筹
厦门金鹭硬质合金工业园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	726,001,752.73	101,669,017.36	80,534,424.57	49,841,280.55		132,362,161.38	68.09	未完工				自筹
长汀金龙4000吨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扩建项目	362,890,000.00	106,678,060.75	522,928.99	4,822,907.21		102,378,082.53	96.59	未完工	3,043,569.30	381,951.09	2.08	自筹、贷款
行洛坑梅子甲尾矿库工程	237,240,000.00	184,918,182.55	964,687.00	3,402,715.30		182,480,154.25	78.35	未完工	14,690,284.48	797,405.21	3.83	自筹、贷款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厦门金鹭新增年产 210 万件整体刀具生产线项目	245,770,000.00	3,881,909.60	1,786,132.35	1,964,318.43		3,703,723.52	88.23	未完 工					自筹
虹鹭 600 亿米光伏用钨丝生产线建设项目	677,510,000.00	156,857,859.80	54,869,000.10	155,176,527.11	1,708,797.06	54,841,535.73	57.96	未完 工	1,599,063.83	779,828.01	2.00		自 筹、 贷款
厦钨新能源雅安公司铁锂产线建设一期	926,551,100.00	516,283,362.05	56,845,420.84	202,872,384.33		370,256,398.56	71.58	未完 工	2,562,115.70	1,920,118.06	2.60		自 筹、 贷款
厦门金鹭硬质合金工业园生产线建设项目二期	1,998,080,000.00	252,487,648.87	173,604,115.98			426,091,764.85	21.33	未完 工					自筹
长汀金龙 5000 吨节能电机用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项目	508,500,000.00	85,015,677.80	16,777,917.30	5,218,545.27		96,575,049.83	20.21	未完 工					自筹
长汀金龙源通项目	414,463,100.00	20,539,935.06	38,924,968.73			59,464,903.79	17.67	未完 工					自筹
雅安厦钨铁锂产线建设二期	408,000,000.00	332,149,209.23	48,339,435.46			380,488,644.69	93.26	未完 工					自筹
海璟基地锂离子电池材料综合生产车间扩产项目	363,800,000.00	59,964,898.65	147,977,708.31			207,942,606.96	57.16	未完 工					自筹
海璟基地年产 30000 吨锂离子电池材料扩产项目	864,000,000.00	46,579,937.16	53,550,042.36			100,129,979.52	11.59	未完 工					自 筹、 募投 资金
70000 吨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 (CD 车间) 项目 (一期)	1,824,928,000.00	147,093,206.70	124,842,556.83			271,935,763.53	14.94	未完 工					自筹

福泉厦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福泉年产4万吨三元前驱体	1,048,440,000.00	5,379,020.00	24,575,080.36			29,954,100.36	7.01	未完 工					自筹
厦钨新能高端能源材料工程创新中心	237,179,200.00		15,849.06			15,849.06	0.01	未完 工					自筹
博白矿山项目建设	740,271,200.00	12,326,207.50	4,034,262.64			16,360,470.14	2.21	未完 工					自筹
都昌金鼎4500吨钨钼浮选生产线	280,499,000.00	16,519,093.00	4,868,520.29	701,672.23	130,000.00	20,555,941.06	16.11	未完 工					自筹
虹鹭1000亿米光伏用钨丝产线建设	1,149,798,000.00	49,114,901.42	127,280,415.37	4,913,512.12		171,481,804.67	15.34	未完 工					自筹
泰国金鹭硬质合金生产基地项目(二期)	388,000,000.00	651,716.17	1,132,413.87		38,336.24	1,745,793.80	0.46	未完 工					自筹
厦门金鹭硬质合金切削工具扩产项目(二期)	313,300,000.00		26,243,400.36	2,565,479.07		23,677,921.29	8.38	未完 工					自筹
合计	15,336,667,352.73	2,114,315,928.37	993,022,750.22	432,486,815.12	1,877,133.30	2,672,974,730.17	/	/	34,654,530.23	3,879,302.37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68,035,711.01		68,035,711.01	66,977,472.61		66,977,472.61
专用设备	27,538,951.36		27,538,951.36	31,620,069.17		31,620,069.17
工器具	3,154.86		3,154.86	15,583.18		15,583.18
合计	95,577,817.23		95,577,817.23	98,613,124.96		98,613,124.9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4,971,779.91	21,534,767.76	320,106.39	176,826,654.06
2. 本期增加金额	17,702,731.11			17,702,731.11
(1) 租入	17,129,320.12			17,129,320.12
(2) 其他增加	573,410.99			573,410.99
3. 本期减少金额	784,052.86		14,117.61	798,170.47
(1) 租赁期结束	176,797.56			176,797.56
(2) 其他减少	607,255.30		14,117.61	621,372.91
4. 期末余额	171,890,458.16	21,534,767.76	305,988.78	193,731,214.7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6,804,688.98	15,432,649.34	69,356.39	72,306,694.71
2. 本期增加金额	14,375,284.37	326,915.02	30,785.71	14,732,985.10
(1) 计提	14,374,324.79	326,915.02	30,785.71	14,732,025.52
(2) 其他增加	959.58			959.58
3. 本期减少金额	256,084.25			256,084.25
(1) 处置				
(2) 租赁期结束	176,797.56			176,797.56
(3) 其他减少	79,286.69			79,286.69
4. 期末余额	70,923,889.10	15,759,564.36	100,142.10	86,783,595.5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0,966,569.06	5,775,203.40	205,846.68	106,947,619.14
2. 期初账面价值	98,167,090.93	6,102,118.42	250,750.00	104,519,959.3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采矿权	尾矿使用权及其他	专有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25,198,827.78	20,172,498.14	917,331,021.92	6,238,505.77	45,853,844.18	78,833,190.33	2,293,627,888.12
2. 本期增加金额	25,041,400.00				146,698.11	3,385,827.05	28,573,925.16
(1) 购置	25,041,400.00				146,698.11	2,083,940.27	27,272,038.3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1,301,886.78	1,301,886.7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50,240,227.78	20,172,498.14	917,331,021.92	6,238,505.77	46,000,542.29	82,219,017.38	2,322,201,813.2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21,475,548.24	9,671,650.20	335,719,326.63	4,390,467.34	30,269,752.59	36,269,831.18	637,796,576.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5,099,592.23	714,370.39	12,359,159.10	141,083.94	1,307,362.16	4,811,723.57	34,433,291.39
(1) 计提	15,099,592.23	714,370.39	12,359,159.10	141,083.94	1,307,362.16	4,811,723.57	34,433,291.39
(2) 合并增加							
(3)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6,666.67	2,498.42	19,165.09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16,666.67	2,498.42	19,165.09
4. 期末余额	236,575,140.47	10,386,020.59	348,078,485.73	4,531,551.28	31,560,448.08	41,079,056.33	672,210,702.4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13,665,087.31	9,786,477.55	569,252,536.19	1,706,954.49	14,440,094.21	41,139,961.05	1,649,991,110.80
2. 期初账面价值	1,003,723,279.54	10,500,847.94	581,611,695.29	1,848,038.43	15,584,091.59	42,563,359.15	1,655,831,311.9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集美职工宿舍土地使用权	4,185,270.02	正在进行地籍调查
虹鹭连兴工厂土地使用权	2,360,662.98	正在进行地籍调查
虹鹭天凤工厂土地使用权	3,283,654.20	正在进行地籍调查
行洛坑土地使用权	10,977,007.35	正在进行地籍调查
新能源土地使用权	16,273,690.98	新增地块，办理中
虹鹭瑞景职工宿舍土地使用权	24,922,155.24	正在办理中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洛阳豫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996,706.00					3,996,706.00
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12,555.36					2,412,555.36
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	3,849,687.57					3,849,687.57
洛阳金鹭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	24,172,770.85					24,172,770.85
江西都昌金鼎钨钼矿业有限公司	110,918,216.43					110,918,216.43
成都联虹钨业有限公司	6,888,145.85					6,888,145.85
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17,098,449.27					17,098,449.27
合计	169,336,531.33					169,336,531.33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江西都昌金鼎钨钼矿业有限公司	107,257,540.30					107,257,540.30
洛阳金鹭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	24,172,770.85					24,172,770.85
成都联虹钨业有限公司	6,888,145.85					6,888,145.85
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17,098,449.27					17,098,449.27
合计	155,416,906.27					155,416,906.27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行洛坑矿山露天基建剥离费用	57,822,387.06		1,119,534.66		56,702,852.40
采选技改配套工程（一期）土地租占费	14,462,554.60		490,256.04		13,972,298.56
金龙稀土电力设施增容费	139,399.41		15,781.14		123,618.27
金龙稀土零星装修	3,835,909.42		394,850.99	921,983.12	2,519,075.31
金龙稀土片料磨削集中供液系统	781,742.50		91,969.74		689,772.76
都昌青苗林地补偿费	15,395,700.60		3,415,338.90		11,980,361.70
豪鹏熔剂分摊	4,226,651.84	636,339.82	1,075,331.63		3,787,660.03

厦钨职工食堂装修	31,747.47		13,606.08		18,141.39
厦钨总部职工宿舍装修	304,050.66		31,819.98		272,230.68
技术中心天翔车间装修改造	206,513.29		206,513.29		0.00
技术中心贵金属使用摊销		24,303,830.91	32,402.82		24,271,428.09
博白宿舍食堂装修	689,242.33		111,769.02		577,473.31
博白其他零星装修		110,202.55	3,788.83		106,413.72
欧斯拓厂房装修改造	4,743,807.24	1,153,975.20	170,565.99	364,876.74	5,362,339.71
鑫鹭树脂费分摊	1,639,687.24		299,849.58		1,339,837.66
鸣鹤使用云服务器费用摊销	15,737.07		4,496.28		11,240.79
雅安厦钨产线初始易耗品	7,720,486.47		1,781,650.68		5,938,835.79
雅安厦钨新能厂房装修	9,536,393.16		953,639.28		8,582,753.88
九江金鹭车间装修	1,570,056.65		362,320.74		1,207,735.91
创云厂房装修	703,164.87	468,776.58			1,171,941.45
合计	123,825,231.88	26,673,125.06	10,575,485.66	1,286,859.86	138,636,011.42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2,409,211.22	44,965,692.74	272,390,299.09	51,094,944.65
信用减值准备	304,966,150.02	60,382,803.40	339,686,294.47	67,317,167.7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98,552,944.82	127,640,669.28	497,228,766.09	110,753,810.33
可抵扣亏损	2,579,958,406.68	450,024,336.08	2,669,757,807.08	455,090,848.30

无形资产—白 钨尾矿回收技 术	1,042,840.08	260,710.02	1,110,120.08	277,530.02
政府补助	292,794,427.55	50,672,142.32	273,136,208.30	47,925,444.82
固定资产折旧	14,720,002.25	3,593,383.86	14,971,789.50	3,656,286.69
预提费用	37,000,691.47	8,155,505.63	40,412,111.40	9,201,889.90
预提利息	4,172,822.35	980,276.68	3,803,482.23	916,040.30
房地产的预交 土地增值税	70,141,230.14	17,535,307.54	70,141,230.14	17,535,307.54
租赁负债	115,855,038.61	22,506,352.84	111,904,580.37	23,089,411.89
其他	259,557,020.55	58,910,736.42	216,285,517.06	51,668,273.33
合计	4,531,170,785.74	845,627,916.81	4,510,828,205.81	838,526,955.4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资产评估增值	83,671,037.27	19,769,381.04	92,882,000.07	22,034,946.89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 允价值变动				
使用权资产	100,890,019.83	19,601,646.82	103,507,667.17	20,946,552.29
在建工程试制损失	3,873,528.76	603,661.97	3,990,807.08	632,981.55
固定资产折旧	78,651,985.36	16,803,669.02	102,695,811.43	16,740,995.77
合伙企业确认投资收 益	16,783,280.78	4,195,820.20	26,086,548.89	6,521,637.22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动	609,386.58	135,450.45	4,163,210.94	962,890.98
合计	284,479,238.58	61,109,629.50	333,326,045.58	67,840,004.7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88,078,069.61	429,036,862.30
可抵扣亏损	2,416,885,982.43	2,235,806,262.90
合计	2,804,964,052.04	2,664,843,125.2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14,769,193.17	30,324,843.62	
2025 年	123,022,886.93	139,754,072.82	
2026 年	153,930,742.34	171,578,040.70	
2027 年	124,190,490.09	130,951,355.74	
2028 年及以后	2,000,972,669.90	1,763,197,950.02	
合计	2,416,885,982.43	2,235,806,262.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弥补年限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45 号”，本公司部分高新技术企业延长亏损结转弥补年限至 10 年。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行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工程款	12,362,853.41		12,362,853.41	2,946,047.18		2,946,047.18
预付房屋、设备款	89,758,431.74		89,758,431.74	94,116,924.90		94,116,924.90
预付无形资产款	2,811,094.15		2,811,094.15	2,811,094.15		2,811,094.15
行洛坑-梅子甲尾矿库征地费、林地补偿等	93,453,512.04		93,453,512.04	92,555,752.14		92,555,752.14
博白巨典矿山建设支出	51,543,765.24		51,543,765.24	40,697,532.56		40,697,532.56
合计	249,929,656.58		249,929,656.58	233,127,350.93		233,127,350.93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	受限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	受限

			类型	情况			类型	情况
货币资金	39,815,594.36	39,815,594.36	其他	保证金	18,785,620.46	18,785,620.46	其他	保证金
持有待售资产-货币资金					225,304.67	225,304.67	其他	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216,300.00	213,419.91	其他	担保
其中：数据资源								
合计	39,815,594.36	39,815,594.36	/	/	19,227,225.13	19,224,345.04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3,294,467,708.77	1,954,178,636.8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506,715.06	1,130,342.92
已贴现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	16,745,859.41	210,286,063.24
合计	3,312,720,283.24	2,165,595,042.9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短期借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114,712.52 万元，增加 52.97%，主要是本期银行借款增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750,779,773.17	1,892,007,962.42
合计	1,750,779,773.17	1,892,007,962.4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737,984,821.70	2,757,483,167.80
设备款或在建工程款	784,160,833.67	807,199,512.19
房地产工程款	83,082,819.59	83,223,868.57
其他	21,748,709.43	26,404,536.50
合计	3,626,977,184.39	3,674,311,085.0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苏州鸿昱莱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5,391,300.00	未到期
江苏博涛智能热工股份有限公司	23,503,996.00	未到期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21,380,000.00	未到期
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049,788.18	未到期
无锡市明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952,000.00	未到期
南京哈维斯特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1,452,325.85	未到期
北京北方华创磁电科技有限公司	11,037,899.99	未到期
合计	127,767,310.0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71,608,966.72	688,214,735.33
售房款	3,254,426.67	3,254,426.67
物业费	4,251,679.93	4,449,185.52
其他	531,233.47	855,620.01
合计	579,646,306.79	696,773,967.5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7,706,083.31	1,321,257,553.62	1,234,722,055.41	224,241,581.5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5,825.15	137,907,849.01	138,021,498.51	22,175.65
三、辞退福利	5,430,822.14	2,127,913.01	5,391,721.38	2,167,013.7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43,272,730.60	1,461,293,315.64	1,378,135,275.30	226,430,770.9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6,397,618.67	1,117,832,814.92	1,029,958,152.58	214,272,281.01
二、职工福利费	492,792.28	55,137,525.57	55,127,667.88	502,649.97
三、社会保险费	40,520.69	52,141,962.53	52,130,045.63	52,437.59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520.69	41,745,687.62	41,733,770.72	52,437.59
工伤保险费		6,992,833.66	6,992,833.66	
生育保险费		3,403,441.25	3,403,441.25	
四、住房公积金		55,335,991.12	55,320,649.12	15,34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775,151.67	28,578,458.91	29,954,739.63	9,398,870.9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非货币性福利		12,230,800.57	12,230,800.57	
合计	137,706,083.31	1,321,257,553.62	1,234,722,055.41	224,241,581.5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5,825.15	89,675,409.82	89,789,059.32	22,175.65
2、失业保险费		2,932,222.28	2,932,222.28	
3、企业年金缴费		45,300,216.91	45,300,216.91	
合计	135,825.15	137,907,849.01	138,021,498.51	22,175.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9,859,304.96	28,231,901.91
企业所得税	200,104,372.47	139,438,425.93
个人所得税	3,959,756.23	19,139,187.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15,001.53	4,793,091.34
教育费附加	1,328,708.97	2,090,844.78
地方教育附加	885,805.86	1,393,899.45
资源税	6,857,022.03	3,795,893.85
其他	25,031,649.22	24,240,661.11

合计	280,641,621.27	223,123,905.97
----	----------------	----------------

41、其他应付款

(1).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61,391,158.06	236,165,413.68
其他应付款	682,855,049.67	521,784,061.22
合计	1,244,246,207.73	757,949,474.90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61,391,158.06	236,165,413.68
合计	561,391,158.06	236,165,413.6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股东名称	应付股利金额	未支付原因
厦门滕王阁地产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234,419,063.68	
虹波公司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1,746,350.00	部分法人股未办理托管手续
合计	236,165,413.68	-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384,502,244.41	220,607,441.14
押金	12,818,420.00	11,020,280.00
代收款项	14,267,141.18	20,182,445.79
往来款	157,958,273.19	155,927,599.91
暂收款	17,186,165.74	23,146,656.64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8,053,049.00	19,433,169.00
搬迁补偿款	31,503,897.29	21,503,897.29
其他	46,565,858.86	49,962,571.45
合计	682,855,049.67	521,784,061.2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建明（厦门）房地产有限公司	154,003,659.81	未到期
江苏聚成金刚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未到期
成都新开元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1,503,897.29	未到期
三明台商投资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1,037,415.00	未到期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未到期
合计	256,544,972.1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		
应付账款		1,224,852.18
合同负债		11,596,576.30
应付职工薪酬		10,185,185.38
应交税费		1,258,439.57
其他应付款		10,427,242.78
其他流动负债		300,567.17
合计		34,992,863.38

其他说明：

无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22,697,111.71	525,197,960.59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232,535,004.97	608,517,767.67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1,583,826.64	11,583,826.64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644,675.04	21,105,549.99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5,495,370.46	6,726,271.74
合计	2,807,955,988.82	1,173,131,376.63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163,482.46 万元，增加 139.36%，主要由于公司一年内到期的中期票据增加。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2,000,000.00	30,500,000.00
信用借款	500,697,111.71	494,697,960.59
合计	522,697,111.71	525,197,960.59

(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债券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0.00	2021-7-22	3年	600,000.00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608,517,767.67		10,054,754.10	436,902.45		619,009,424.22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0.00	2022-2-23	3年	800,000.00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820,890,191.51	12,939,276.88	576,750.02	26,000,000.00	808,406,218.41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00,000.00	2022-4-8	3年	800,000.00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817,682,034.49	13,024,973.74	572,354.11	26,160,000.00	805,119,362.34

(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矿业权出让金	11,583,826.64	11,583,826.64
合计	11,583,826.64	11,583,826.64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应收票据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	126,119,159.90	95,074,401.96

待转销项税额	41,695,179.39	42,329,182.41
合计	167,814,339.29	137,403,584.3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2,000,000.00	41,500,000.00
信用借款	7,001,837,114.06	7,510,286,725.84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5,495,370.46	6,726,271.74
小计	7,029,332,484.52	7,558,512,997.5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28,192,482.17	-531,924,232.33
合计	6,501,140,002.35	7,026,588,765.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利率区间
保证借款	3.88%
信用借款	1.5%-4%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第一期中期票据		820,890,191.51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第二期中期票据		817,682,034.49
合计		1,638,572,226.00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	3.37	2021-07-22	3年	600,000,000.00	608,517,767.67		10,054,754.10	436,902.45		619,009,424.22	否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	3.25	2022-02-23	3年	800,000,000.00	820,890,191.51		12,939,276.88	576,750.02	26,000.00	808,406,218.41	否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00	3.27	2022-04-08	3年	800,000,000.00	817,682,034.49		13,024,973.74	572,354.11	26,160.00	805,119,362.34	否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08,517,767.67	1,638,572,226.00	36,019,004.72	1,586,006.58	52,160,000.00	2,232,535,004.97	否
合计	/	/	/	/	2,200,000.00	1,638,572,226.00	-1,638,572,226.00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25,245,399.73	124,206,011.38
未确认融资费用	-9,293,955.93	-9,904,680.3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644,675.04	-21,105,549.99
合计	80,306,768.76	93,195,781.01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90,571,592.70	90,571,892.70
专项应付款	20,495,000.00	21,598,900.00
合计	111,066,592.70	112,170,792.70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矿业权出让金	78,101,419.34	78,101,419.34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9,003,000.00	9,003,300.00
国开发展投资基金	15,051,000.00	15,051,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1,583,826.64	-11,583,826.64
合计	90,571,592.70	90,571,892.70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虹波技改专项补助	21,598,900.00		1,346,400.00	20,252,500.00	信军函字【2004】69号，委计函字【2003】266号，厂科技字【2006】116号，厂科技字【2007】035号
欧斯拓钨基复合材料技术开发		242,500.00		242,500.00	高校合作专项经费
合计	21,598,900.00	242,500.00	1,346,400.00	20,495,000.00	/

其他说明：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28,918,038.58	28,918,038.58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28,918,038.58	28,918,038.58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矿山弃置费用	4,869,568.70	4,431,321.07	见说明
合计	4,869,568.70	4,431,321.07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企业承担的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等义务支出属弃置费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按照现值计算确定应计固定资产成本的金额和相应的预计负债。在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预计负债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利息费用应计入财务费用。上述预计负债系宁化行洛坑公司和都昌金鼎公司按现值确认的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费。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30,611,147.71	41,249,090.00	26,578,757.91	345,281,479.80	
合计	330,611,147.71	41,249,090.00	26,578,757.91	345,281,479.8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入金额			
4000吨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扩建项目(2020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补助资金)	40,695,978.84			1,587,386.54		39,108,592.30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硬质合金可转位刀片及配套刀具项目	29,501,958.64			686,204.38		28,815,754.26 与资产相关
2019年技术改造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	21,431,508.93			1,649,263.14		19,782,245.79 与资产相关
宁德20000吨正极材料项目技改补助	19,498,666.51			1,827,999.99		17,670,666.52 与资产相关
厦门厦钨新能源年处理80万方废水项目	19,333,333.33			1,000,000.00		18,333,333.33 与资产相关
年产10000吨车用锂离子三元正极材料产业化项目(二、三期)	17,057,250.00			1,795,500.00		15,261,750.00 与资产相关
轨道交通行业高效精密数控刀片生产线投资补助	16,965,455.51			1,023,000.00		15,942,455.51 与资产相关
钨制品深加工项目	12,154,065.00			852,660.00		11,301,405.00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扩建项目	12,000,000.00			1,500,000.00		10,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土地款政府补助	11,721,915.52			339,763.92		11,382,151.60 与资产相关
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宁德厦钨一期竣工验收奖励	9,282,750.00			556,965.00		8,725,785.00 与资产相关
3C行业加工用高精精密数控刀具生产线专项补助金	8,766,385.70			1,038,732.30		7,727,653.40 与资产相关
洛阳高新区服务业发展促进局产业引导资金	8,744,260.50			912,349.08		7,831,911.42 与资产相关
三明经济开发区基础建设补助	11,912,613.00			913,765.56		10,998,847.44 与资产相关
海沧工业园2018-2021年设备投资专项补助	5,131,853.29			679,005.48		4,452,847.81 与资产相关

2023 年市技改补助款		3,350,000.00		83,750.00		3,266,250.00	与资产相关
液相低温磷酸铁锂材料研发项目		1,350,000.00				1,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性能磷酸铁材料及电池研发与产业化		2,520,000.00				2,5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密度 AB2 型储氢材料开发		1,680,000.00				1,6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福厦泉稀土光电晶体平台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抗辐照稀土光功能材料研制及产业化		820,000.00				82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抗辐照稀土光功能材料研制及产业化		2,680,000.00				2,6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刀具涂层装备项目		3,700,000.00				3,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刀具涂层装备项目		3,320,000.00				3,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大科研专项经费-2024		14,820,000.00				14,8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汀县稀土产业服务中心关于设备购置补助		1,981,190.00		273,597.67		1,707,592.33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3,296,289.00	2,155,900.00		9,528,489.17		75,455,021.34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116,863.94	1,872,000.00		330,325.68		5,127,216.7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30,611,147.71	41,249,090.00		26,578,757.91		345,281,479.80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18,285,200.00						1,418,285,2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05,175,532.58			2,405,175,532.58
其他资本公积	907,763,102.24	5,144,745.42	15,423,236.36	897,484,611.30
合计	3,312,938,634.82	5,144,745.42	15,423,236.36	3,302,660,143.8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变动：本期确认股权激励费用增加资本公积 445.06 万元；确认联营企业其他权益变动增加资本公积 69.41 万元；因厦钨新能回购股票，减少资本公积 1,542.32 万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19,433,169.00		1,380,120.00	18,053,049.00
合计	19,433,169.00		1,380,120.00	18,053,049.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限制性股票分配股利减少库存股 138.01 万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351,550.38	-19,320,915.69			130,522.18	-11,866,219.44	-7,585,218.43	5,485,330.94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339,170.09	6,838,759.63				6,838,759.63		21,177,929.7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30,374.52	-21,431.17			130,522.18	277,493.19	-429,446.54	-3,152,881.3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442,754.81	-26,138,244.15				-18,982,472.26	-7,155,771.89	-12,539,717.4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351,550.38	-19,320,915.69			130,522.18	-11,866,219.44	-7,585,218.43	5,485,330.9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44,148,337.49	62,454,430.42	47,337,139.63	159,265,628.28
合计	144,148,337.49	62,454,430.42	47,337,139.63	159,265,628.2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母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根据财政部、应急部2022年11月21日发布财资〔2022〕136号文《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要求，计提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82,978,758.31			582,978,758.3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82,978,758.31			582,978,758.3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755,535,909.13	4,690,078,951.0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755,535,909.13	4,690,078,951.0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6,603,061.16	1,601,699,946.5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8,935,678.2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67,239,440.00	496,460,72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9,153,409.7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204,899,530.29	5,755,535,909.1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855,646,892.64	13,648,616,240.89	17,923,347,928.82	14,967,608,068.03
其他业务	306,029,303.13	248,344,009.84	806,731,411.72	597,807,818.79
合计	17,161,676,195.77	13,896,960,250.73	18,730,079,340.54	15,565,415,886.8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钨钼等有色金属制品	8,603,371,214.86	6,174,790,362.52	8,603,371,214.86	6,174,790,362.52
稀土业务	2,014,344,669.04	1,819,722,731.50	2,014,344,669.04	1,819,722,731.50
电池材料	6,215,436,787.57	5,630,254,249.61	6,215,436,787.57	5,630,254,249.61
房地产及配套管理	22,494,221.17	23,848,897.26	22,494,221.17	23,848,897.2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14,259,976,780.59	11,631,547,817.85	14,259,976,780.59	11,631,547,817.85
出口	2,595,670,112.05	2,017,068,423.04	2,595,670,112.05	2,017,068,423.04
合计	16,855,646,892.64	13,648,616,240.89	16,855,646,892.64	13,648,616,240.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835,667.76	17,198,190.31
教育费附加	8,066,903.41	8,798,625.56
资源税	36,531,932.89	38,680,400.37
房产税	21,994,848.47	24,582,730.52
土地使用税	7,321,201.00	6,669,028.16
印花税	16,541,858.60	15,706,646.96
地方教育附加	5,377,932.50	5,938,481.61
其他	292,247.97	385,849.10
合计	111,962,592.60	117,959,952.59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税项。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9,638,505.01	98,892,427.78
折旧及摊销	3,981,342.71	4,681,617.62
运杂费		
宣传广告费	3,367,808.81	3,459,290.28
委托代销(理)费用	12,257,041.22	9,347,932.07
保险费	3,975,494.91	5,776,447.56
包装费	4,417,850.05	3,823,921.67
展览及样品费	9,770,172.73	8,697,643.61
差旅费	14,489,154.11	14,652,328.26
招待费	8,062,487.95	7,341,017.50
其他	12,092,192.39	8,996,814.88
合计	182,052,049.89	165,669,441.23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4,833,791.76	310,081,318.57
折旧及摊销	48,235,356.67	43,769,137.60
维修费	4,523,731.95	3,753,182.46
业务招待费	3,515,277.97	4,072,175.88
办公费	22,991,169.30	23,791,575.93
差旅费	9,073,160.59	9,599,699.13
股份支付	4,450,626.00	9,009,027.46
咨询费	18,198,387.60	15,778,415.18
其他	35,723,490.54	29,372,676.93
合计	461,544,992.38	449,227,209.14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9,601,616.58	179,926,897.11
直接投入	465,353,775.70	451,225,517.82
折旧及摊销	41,056,366.32	37,245,928.77
技术服务费	13,558,648.91	11,918,860.08
其他费用	24,992,383.56	20,505,520.27
合计	744,562,791.07	700,822,724.05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75,195,485.38	270,877,195.72
减：利息资本化	-3,880,011.71	-2,872,705.38
减：利息收入	-24,916,661.87	-22,080,978.23
承兑汇票贴息	19,569,421.96	72,406,360.64
汇兑净损失	-29,124,729.65	-39,415,418.50
手续费及其他	6,511,144.00	5,874,618.51
合计	143,354,648.11	284,789,072.76

其他说明：

利息资本化金额已计入存货和在建工程。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德 20000 吨正极材料项目技改补助	1,827,999.99	1,827,999.99
年产 10000 吨车用锂离子三元正极材料产业化项目（二、三期）	1,795,500.00	1,795,500.00
2019 年技术改造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	1,649,263.14	1,649,263.14
4000 吨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扩建项目(2020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补助资金)	1,587,386.54	823,891.15
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扩建项目	1,500,000.00	1,500,000.00
3C 行业加工用高精度数控刀具生产线专项补助金	1,038,732.30	1,038,732.30
轨道交通行业高效精密数控刀片生产线投资补助	1,023,000.00	345,000.00
厦门厦钨新能源年处理 80 万方废水项目	1,000,000.00	
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专项资金	934,244.09	262,106.28
三明经济开发区基础建设补助	913,765.56	913,765.56
洛阳高新区服务业发展促进局产业引导资金	912,349.08	938,657.46
钨制品深加工项目	852,660.00	852,660.00
航空航天加工用硬质合金刀具生产线建设补助	722,582.22	722,582.22
其他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0,490,949.31	8,409,754.16
增值税加计抵减和减免	64,743,232.23	245,714.12
研发经费补助	16,235,100.00	14,316,000.00
稀土及关联产品生产应用和销售奖励	12,953,600.00	21,120,000.00
工信局专项扶持经费	8,959,419.80	
工业转型升级扶持经费（技术改造）	4,471,974.00	
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4,000,000.00	
社保及稳岗补贴	3,487,456.63	5,490,534.34
增产增效奖励	2,459,679.58	3,377,300.00
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补助	2,106,000.00	3,792,000.00
标准化战略实施经费	1,645,000.00	1,350,000.00
纳税奖励	565,028.60	1,116,812.47
外贸出口补助	78,909.90	2,081,541.82
政府产业扶持资金		6,000,000.00
东侨开发区产业发展补助		4,664,000.00
龙头企业上台阶奖励		3,000,000.00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8,944,278.73	20,544,960.03
合计	166,898,111.70	108,178,775.04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850,510.80	6,444,076.1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5,658,315.94	-8,851,220.1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54,664.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22,977.49	2,645,858.37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票据和其他债权凭证贴现利息	-25,627,434.57	
其他	47,743,440.72	
合计	180,547,810.38	1,693,378.92

其他说明：

本期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17,885.44万元，主要由于本期处置成都滕王阁地产、成都滕王阁物业股权，及金龙稀土冶炼分离业务转让确认投资收益增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57,415.98	-7,953.23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3,357,415.98	-7,953.23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0,253,850.72	1,185,526.1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3,214,510.89	87,365,175.5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31,190.95	-1,307,184.6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42,837,170.66	87,243,517.01

其他说明：

本期信用减值损失为-4,283.72万元，信用减值转回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4,440.63万元，减幅50.90%，主要是因上年同期末铺底贷款较期初减少的金额比本报告期减少的金额大，本期坏账准备转回金额同比减少。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4,962,548.02	-181,505,158.46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600,833.05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24,962,548.02	-186,105,991.51

其他说明：

本期资产减值损失12,496.2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6,114.34万元，减少32.85%，主要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减少。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79,160.20	-360,341.86
合计	79,160.20	-360,341.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罚款收入	652,481.98	578,311.26	652,481.98
其他收入	2,514,519.51	5,601,322.06	2,514,519.51
合计	3,167,001.49	6,179,633.32	3,167,001.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524,384.97	7,581,772.12	4,524,384.9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524,384.97	7,581,772.12	4,524,384.9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600,112.42	1,688,035.85	1,600,112.42
赔偿违约及罚款支出	301,776.09	1,303,288.95	301,776.09
滞纳金	68,197.17	1,687,855.74	68,197.17
其他支出	2,169,060.77	1,630,776.84	2,169,060.77
合计	8,663,531.42	13,891,729.50	8,663,531.42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94,926,954.22	212,033,129.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965,807.19	-16,102,056.96
合计	280,961,147.03	195,931,072.1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84,499,461.9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2,674,919.2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0,449,860.0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328,155.0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158,483.6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3,648,781.58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7,433,621.43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30,253,683.92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31,745,687.01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80,165,792.59
其他	27,762,231.56
所得税费用	280,961,147.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利息	27,019,643.21	36,282,519.63
收政府补助款	130,885,482.13	118,312,925.15
代收房租及工程押金保证金	23,698,007.45	42,031,287.28
经营性往来款	37,854,308.16	29,972,124.38
其他	43,052,903.87	24,150,534.09
合计	262,510,344.82	250,749,390.5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营业费用	68,432,202.17	62,095,395.83
支付管理费用	94,025,217.95	86,367,725.51
支付研发费用	38,551,032.47	32,424,380.35
支付财务金融手续费	6,690,371.28	5,970,824.30
保证金	42,889,400.77	51,517,970.36

经营性往来款	79,693,802.08	36,659,416.74
其他	61,279,082.41	108,141,017.11
合计	391,561,109.13	383,176,730.2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处置参股公司股权投资款	40,000,000.00	252,201,700.00
购买理财产品及大额存单到期收回	1,321,078,328.75	550,811,416.67
收回处置子公司和业务投资款	515,398,464.66	
合计	1,876,476,793.41	803,013,116.67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参股公司股权投资款	284,200,000.00	300,140,000.00
支付购买理财产品及大额存单	1,322,395,116.16	300,000,000.00
合计	1,606,595,116.16	600,14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同基置业债权款		985,222,565.42
收回成都滕王阁债权款	405,408,623.29	
信用证融资		63,648,904.50
合计	405,408,623.29	1,048,871,469.9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款	17,598,454.85	12,867,596.94
支付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往来款		400,000,000.00
票据与信用证融资	310,178,636.82	424,213,857.10
股票回购款	30,686,900.84	
合计	358,463,992.51	837,081,454.0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03,538,314.93	1,253,193,269.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4,962,548.02	186,105,991.51
信用减值损失	-42,837,170.66	-87,243,517.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43,600,379.28	527,192,528.20
使用权资产摊销	14,732,025.52	11,656,906.78
无形资产摊销	34,433,291.39	29,269,528.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548,061.44	12,216,075.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160.20	360,341.8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24,384.97	7,581,772.1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57,415.98	7,953.2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1,760,165.98	300,995,432.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0,547,810.38	-1,693,378.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00,961.32	-8,598,978.8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30,375.20	-8,067,323.3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5,082,708.93	830,404,302.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5,399,052.53	1,731,625,493.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18,710,201.23	-3,802,039,541.63
其他	25,629,572.85	19,474,49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4,681,993.01	1,002,441,349.7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47,422,835.34	3,422,636,503.4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37,850,861.25	2,157,348,119.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9,571,974.09	1,265,288,384.3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3,890,000.00
其中：成都滕王阁地产及成都滕王阁物业	63,89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773,937.32
其中：成都滕王阁地产及成都滕王阁物业	5,773,937.32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8,116,062.68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147,422,835.34	2,837,850,861.25
其中：库存现金	7,867.07	4,299.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07,395,374.56	2,832,157,860.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0,019,593.71	140,069.12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现金		5,548,632.65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47,422,835.34	2,837,850,861.2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货币资金	39,815,594.36	16,150,154.99	保证金
合计	39,815,594.36	16,150,154.9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3,257,738.00	7.1268	451,364,153.66
欧元	31,149,036.17	7.6617	238,654,570.42
港币			
日元	294,053,562.00	0.0447	13,155,750.13
澳大利亚元	143,920.33	4.7650	685,780.37
台币	6,452,977.00	0.2234	1,441,595.06
新加坡元			
瑞士法郎	78,408.69	7.9471	623,121.70
加拿大元	0.03	5.2274	0.16
泰铢	39,380,772.14	0.1952	7,687,126.72
雷亚尔	423,664.69	1.3224	560,254.19
韩元	2,976,994,738.00	0.0052	15,447,625.6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84,658,363.20	7.1268	603,642,972.87
欧元	2,870,815.51	7.6617	21,995,327.21
港币			

日元	48,089,482.80	0.0447	2,151,427.28
澳大利亚元	129,148.36	4.7650	615,391.95
台币	8,193,494.00	0.2234	1,830,426.56
加拿大元	363,376.00	5.2274	1,899,511.70
泰铢			
雷亚尔	4,512,380.62	1.3224	5,967,172.13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雷亚尔	1,530,276.65	1.3224	2,023,637.84
其他应收款			
其中：欧元	427,026.81	7.6617	3,271,751.31
日元	7,538,395.77	0.0447	337,252.75
港币			
台币	140,000.00	0.2234	31,276.00
泰铢	5,025,357.94	0.1952	980,949.87
雷亚尔	421,051.44	1.3224	556,798.42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4,254,327.73	7.1268	30,320,136.50
欧元	90,679.47	7.6617	694,758.88
日元	36,071,961.00	0.0447	1,613,787.38
瑞士法郎	17,336.95	7.9471	137,778.45
泰铢	4,017,505.74	0.1952	784,217.12
加拿大元	17,640.00	5.2274	92,211.34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53,096.70	7.1268	1,091,089.58
欧元	13,159.85	7.6617	100,826.82
日元	543,714.07	0.0447	24,324.68
台币	132,925.02	0.2234	29,695.45
泰铢	86,655.13	0.1952	16,915.08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对子公司佳鹭（香港）有限公司、台北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日本金鹭硬质合金株式会社、金鹭硬质合金（泰国）有限公司、巴西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韩国厦钨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厦门厦钨新能源欧洲有限公司以及德国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的外币报表进行折算。对于佳鹭（香港）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港币对人民币即期汇率 0.9127 折算；对子公司台北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台币对人民币的即期汇率 0.2234 折算；对子公司德国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和厦门厦钨新能源欧洲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欧元对人民币的即

期汇率 7.6617 折算；对子公司日本金鹭硬质合金株式会社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日元对人民币的即期汇率 0.0447 折算；对于子公司金鹭硬质合金（泰国）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泰铢对人民币的即期汇率 0.1952 折算；对于子公司巴西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雷亚尔对人民币的即期汇率 1.3224 折算；对于子公司韩国厦钨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韩元对人民币的即期汇率 0.0052 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21,373,872.2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 年半年度公司租赁支出明细表

项目	本年度租赁支出（单位：元）
海隅公司承租厂房、设备和员工宿舍	6,008,268.26
厦门金鹭承租厂房、员工宿舍和办公区域	5,226,838.97
厦门虹鹭承租厂房、员工宿舍和办公区域	5,192,651.73
厦门钨业本部承租办公区域	3,037,356.90
其他租赁支出	1,908,756.34
合计	21,373,872.20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	8,515,900.63	
厦门滕王阁商业租金收入	3,244,406.09	
合计	11,760,306.72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9,601,616.58	179,926,897.11
直接投入	465,353,775.70	451,225,517.82
折旧及摊销	41,056,366.32	37,245,928.77
技术服务费	13,558,648.91	11,918,860.08
其他费用	24,992,383.56	20,505,520.27
合计	744,562,791.07	700,822,724.0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744,562,791.07	700,822,724.05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成都滕王阁地产有限公司	2024年3月	60,000,000.00	100	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	收到股权转让款	137,890,130.97	0	0	0	0	不适用	0

及其子公司												
成都滕王阁物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24年3月	3,890,000.00	100	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	收到股权转让款	7,768,184.97	0	0	0	0	不适用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处置成都滕王阁地产有限公司子公司包括：都江堰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②成都滕王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子公司包括：成都原石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都江堰滕王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名称	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成都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减少	转让股权
都江堰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减少	转让股权
成都滕王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减少	转让股权
成都原石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减少	转让股权
都江堰滕王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减少	转让股权
常州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增加	新设
金龙稀土创新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增加	新设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厦门市	61,00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70		设立或投资
洛阳豫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洛阳市	5,000	洛阳市	钨矿生产	60		设立或投资
厦门嘉鹭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厦门市	4,75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90		设立或投资
宁化行洛坑钨矿有限公司	宁化县	20,000	宁化县	钨矿生产	98.95		设立或投资
麻栗坡海隅钨业有限公司	麻栗坡县	14,000	麻栗坡县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九江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九江市	40,000	九江市	工业生产	70		设立或投资
佳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950	香港	国际贸易	1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欧斯拓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市	4,80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	厦门市	24,067	厦门市	工业生产	56.45	4.34	同一控制下合并
江西都昌金鼎钨钼矿业有限公司	都昌县	26,000	都昌县	钨矿生产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	7,204.29	成都市	工业生产	95.03		同一控制下合并
赣州虹飞钨钼材料有限公司	赣州市	2,580	赣州市	工业生产	70.93		同一控制下合并
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厦门市	4,000	厦门市	房地产开发	6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长汀县	247,500	长汀县	稀土矿加工	65.2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洛阳金鹭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	洛阳市	105,000	洛阳市	工业生产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屏南县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屏南县	600	屏南县	稀土矿加工	51		设立或投资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	42,077.1001	厦门市	工业生产	50.26		设立或投资
厦门创云精密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	1,00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70		设立或投资

成都联虹铝业有限公司	成都市	10,000	成都市	工业生产		7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厦门厦钨投资有限公司	厦门市	100,000	厦门市	投资	1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鸣鹤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	100	厦门市	管理咨询	70		设立或投资
厦门谦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	1,000	厦门市	信息技术	70		设立或投资
福建贝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长汀县	3,000	长汀县	工业生产	70		设立或投资
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赣州市	8,947.3685	赣州市	工业生产	47		设立或投资
百斯图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天津市	30,000	天津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福建鑫鹭钨业有限公司	龙岩市	16,000	龙岩市	工业生产	51		设立或投资
湖南厦钨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市	1,000	长沙市	工业生产	51		设立或投资
厦门朋鹭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厦门市	5,00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90	设立或投资
台北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台湾新北市	642.4345	台湾新北市	一般贸易		100	设立或投资
德国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德国	40	德国	一般贸易		100	设立或投资
日本金鹭硬质合金株式会社	日本	3,000	日本	一般贸易		1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厦门市	50,00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广东友鹭工具有限公司	深圳市	2,000	深圳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金鹭硬质合金(泰国)有限公司	泰国	5,208.33	泰国	工业生产		92	设立或投资
成都虹波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7,000	成都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滕王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市	500	厦门市	物业管理		100	设立或投资
漳州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龙海市	3,000	龙海市	房地产开发		100	设立或投资
东山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东山县	3,000	东山县	房地产开发		60	设立或投资
厦门原石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市	100	厦门市	服务		67.285	设立或投资
厦门海峡国际社区项目	厦门市		厦门市	房地产开发		67.285	设立或投资

漳州原石滩酒店有限公司	龙海市	100	龙海市	服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珠江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州市	8,200	广州市	工业生产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厦门象屿鸣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市	10,000	厦门市	国际贸易		100	设立或投资
三明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三明市	14,500	三明市	工业生产		70	设立或投资
宁德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宁德市	130,000	宁德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新疆金鹭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500	乌鲁木齐市	一般贸易		60	设立或投资
福建省长汀卓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汀县	4,087.9189	长汀县	工业生产		71.11	设立或投资
巴西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巴西	100	巴西	一般贸易		70	设立或投资
厦门璟鹭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厦门市	20,00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成都鼎泰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13,000	成都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雅安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雅安市	50,000	雅安市	工业生产		83	设立或投资
博白县巨典矿业有限公司	博白县	43,020	博白县	工业生产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厦门厦钨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市	10,00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厦钨新能源欧洲有限公司	德国	100	德国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韩国厦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韩国	633,910	韩国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福建源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长汀县	20,000	长汀县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厦钨嘉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市	3,000	厦门市	投资		100	设立或投资
都昌金鼎固废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都昌县	4,800	都昌县	钨矿生产		60	设立或投资
福泉厦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福泉市	50,000	福泉市	工业生产		65	设立或投资
福泉鼎盛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福泉市	5,000	福泉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云南磨憨金龙稀土有限公司	昆明市	100	昆明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云南厦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昆明市	100	昆明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常州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常州市	350	常州市	一般贸易		100	设立或投资

金龙稀土创新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厦门市	2,800	厦门市	技术服务		100	设立或投资
------------------	-----	-------	-----	------	--	-----	-------

说明：上表中佳鹭(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币种为美元，台北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币种为新台币，德国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币种为美元，日本金鹭硬质合金株式会社注册资本币种为日元，金鹭硬质合金(泰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币种为美元，巴西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币种为美元，厦门厦钨新能源欧洲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币种为欧元，韩国厦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币种为韩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对于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47.00%，本公司在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中拥有多数席位，对该公司拥有实质控制权，故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厦门海峡国际社区项目为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该项目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建明(厦门)房地产有限公司合作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根据协议，由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项目建设启动资金，并享有项目 67.285%收益权。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过主导项目管理、销售管理、财务管理行使控制权。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根据洛阳豫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自 2008 年起投资双方按照 1:1 的比例分享公司净利润。因此，本公司持有洛阳豫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按照 50%比例享有收益权。

根据都昌金鼎固废综合利用有限公司章程，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都昌金鼎钨钼矿业有限公司持有都昌金鼎固废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60%股权，按照 51%比例享受收益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30.00	76,679,667.56	2,400,000.00	1,198,686,324.72
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	39.43	244,085,172.75	326,629,979.67	463,455,608.16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9.74	118,269,291.20	145,883,026.80	4,498,092,645.40
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34.80	39,090,164.72	8,613,000.00	1,251,017,700.7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367,955.61	273,203.50	641,159.11	96,826.00	151,030.28	247,856.28	354,245.30	249,453.13	603,698.43	77,722.90	155,303.79	233,026.69
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	253,103.57	126,633.50	379,737.07	213,101.07	53,374.87	266,475.94	181,575.66	109,500.66	291,076.32	109,089.92	47,348.33	156,438.25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04,897.13	594,552.14	1,399,449.27	464,503.94	59,097.20	523,601.14	783,274.87	564,829.48	1,348,104.35	376,958.19	87,211.16	464,169.35
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279,749.14	170,048.68	449,797.82	79,921.08	10,179.05	90,100.13	358,667.87	152,328.36	510,996.23	147,673.60	12,197.41	159,871.0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233,236.34	24,451.97	22,479.73	6,938.17	225,179.13	26,373.43	26,530.37	-5,143.17
厦门虹鹭钨钼	235,212.55	61,917.16	61,913.30	57,887.29	141,372.91	40,963.18	40,959.39	24,347.10

工业有限公司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30,013.73	23,843.60	23,620.18	94,268.68	812,144.21	25,526.61	25,563.45	109,061.48
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203,051.09	11,227.87	11,207.17	-29,260.95	261,095.36	7,112.03	7,126.37	13,069.94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与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海峡国际社区项目的其他合作方，按合同权益比例向项目提供资金。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564,997,965.56	3,300,212,780.0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2,695,825.59	48,725,038.57
--其他综合收益	6,838,759.63	5,375,817.05
--综合收益总额	19,534,585.22	54,100,855.62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30,611,147.71	41,249,090.00		26,578,757.91		345,281,479.80	/
合计	330,611,147.71	41,249,090.00		26,578,757.91		345,281,479.80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6,248,432.23	21,079,912.26
与收益相关	75,906,447.24	86,853,148.66
其他	10,216,643.67	4,990,270.52
合计	112,371,523.14	112,923,331.44

其他说明：

“其他”为采用净额法冲减相关成本的政府补助。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长期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租赁负债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 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40.87%（2023 年：48.30%）；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68.34%（2023 年：75.68%）。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303.64 亿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312.25 亿元）。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管理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本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见本附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51.95%（2023 年 12 月 31 日：51.44%）。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金融资产转移****(1) 转移方式分类**适用 不适用**(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发生额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信用证福费廷业务	应收账款	1,563,884,539.42	终止确认	信用证福费廷业务不附追索权，故终止确认
保理融资	应收账款	19,597,630.33	终止确认	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不附追索权，故终止确认
背书及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6,547,528,561.20	终止确认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部分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背书及贴现	数字化债权凭证	80,479,585.85	终止确认	迪链等数字化债权凭证贴现不附追索权，故终止确认
合 计		8,211,490,316.80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0,922,501.18		460,922,501.18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60,922,501.18		460,922,501.18
(1) 债务工具投资		460,608,386.58		460,608,386.58
(2) 权益工具投资		314,114.60		314,114.60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937,548.10	31,937,548.1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959,076,435.33		959,076,435.3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19,998,936.51	31,937,548.10	1,451,936,484.61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

款、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等。本公司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福州市	稀有金属、稀土、能源新材料投资	160,000.00	31.77	31.7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为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系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出资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福建省国资委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请详见附注十、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联营企业
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川虹加气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联营企业
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龙岩市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三明市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包括厦门势拓伺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厦钨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厦门势拓吉诚科技有限公司、厦门势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厦门势拓智动科技有限公司、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厦门势拓伟鑫电气有限公司、西安合升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建马坑矿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建闽冶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建省华侨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建省金磐矿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建省南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建省兴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建省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建省冶金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建省闽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建三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厦门天马华侨农场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建省连城锰矿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TMA CORPORATION	其他关联方
深圳市金洲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金洲精工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株洲硬质合金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株洲长江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株洲钻石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南昌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成都长城切削刀具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中钨稀有金属新材料（湖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自贡长城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日本联合材料株式会社 (A. L. M. T. Corp)	参股股东
联合材料金刚石模具（苏州）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其他说明

其他关联方情况表中关联方为报告期及其上年度存在交易的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福建马坑矿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钼精矿	13,705,768.29	不适用	否	17,235,757.68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硫酸铵		不适用	否	1,987,860.00
福建省闽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矿泉水等	56,800.00	不适用	否	10,180.00
福建省南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结算	12,533,097.00	不适用	否	
福建省兴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硫酸锰	16,116,282.37	不适用	否	14,800,858.98
福建省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有限公司	检测费		不适用	否	29,540.00
福建省冶金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费、 监理、咨 询费等	10,625,669.69	不适用	否	6,088,454.10
赣州腾驰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四氧化三 钴	14,642,097.35	不适用	否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钴材料、 硫酸镍、 加工费等	127,950,900.37	不适用	否	48,383,390.26
联合材料金刚石模具（苏州）有限公司	模具	334,827.17	不适用	否	
日本联合材料公司 (A. L. M. T. Corp.)	铜钼合 金、配件 等	22,791.37	不适用	否	191,142.00
厦门厦钨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费	2,380,332.80	不适用	否	
厦门势拓伺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机、风 扇等	19,125,434.95	不适用	否	7,152,668.74
厦门势拓吉诚科技有限公司	电机、配 件等	8,964,699.40	不适用	否	6,902,859.52
厦门势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升降办公 桌	936,787.00	不适用	否	120,554.00
厦门势拓智动科技有限公司	电机、配 件等	1,125,013.23	不适用	否	845,360.97
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	物业费	236,689.82	不适用	否	17,680.80

四川虹加气体有限公司	氢气等	13,160,782.79	不适用	否	9,572,119.07
西安合升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配件、加工费等	8,630.00	不适用	否	1,061,100.00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钨矿		不适用	否	5,024,872.48
中钨稀有金属材料(湖南)有限公司	坩埚、坩埚盖	536,278.61	不适用	否	49,390.09
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	氧化物、加工费等	231,144,462.40	不适用	否	
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球齿、检测费	1,498,015.20	不适用	否	280.00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配件、加工费	240,581.54	不适用	否	
自贡长城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钨产品	937,840.00	不适用	否	524,16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TMA_CORPORATION	钨钼产品	152,566,907.71	129,743,984.33
成都长城切削刀具有限责任公司	合金棒材等	151,407.44	557,076.41
福建省华侨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费	38,000.00	19,000.00
福建省连城锰矿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费	80,400.00	
福建省南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石料和电费	20,944.24	
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培训费		46,500.00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化验分析费		73,696.00
福建省兴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再生氯化锰等	83,383.52	78,384.45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费	25,065.00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ERP 运维费、动力电池包	31,500.00	189,990.00
赣州腾驰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9,300,000.00
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	培训费、法律服务费	20,000.00	39,950.00
金洲精工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合金棒材、PCB 工具	415,569.50	263,313.20
龙岩市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实施费	123,240.00	
日本联合材料株式会社(A. L. M. T. Corp)	钨钼产品	298,901.64	1,255,886.59
厦门厦钨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备品备件等	44,225.00	10,750.00
厦门势拓伺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磁性材料、服务费	2,387,936.90	3,050,035.43
厦门势拓吉诚科技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服务费、配件等	664,074.70	962,857.37
厦门势拓伟鑫电气有限公司	培训费	16,550.00	

厦门势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等	48,315.00	138,585.00
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服务费等	6,762,639.69	1,477,054.40
厦门势拓智动科技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服务费等	309,375.42	220,578.92
厦门天马华侨农场有限公司	培训费		1,696.00
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	服务费、配件等	402,920.00	5,527,730.00
深圳市金洲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金棒材、PCB工具	363,355.52	924,799.50
四川虹加气体有限公司	能源等	8,962,110.26	8,895,533.92
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服务费等	7,398,216.91	20,827,320.39
西安合升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磁材、服务费等	8,340.00	57,094.00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仲钨酸铵	48,060,000.00	5,205,000.00
中钨稀有金属新材料(湖南)有限公司	钨产品等	69,716,896.00	37,492,000.00
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租金等	58,465,230.95	
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钨钼产品	27,345,780.00	11,183,400.00
株洲钻石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碳化钨粉、合金棒材等	15,449,390.10	15,474,127.78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钨钼产品	186,108,896.32	105,707,380.00
自贡长城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粉末产品	6,575.00	2,796,455.2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24年5月14日	股权托管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委托方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权之日止。	在《股权托管协议》有效期内,稀土集团就公司为其提供的委托管理,向公司支付股权托管费,股权托管费包括基础托管费和托管奖励。具体托管费标准见《厦门钨业关于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146,995.73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 4 月 17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 2024 年 5 月 10 日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福建稀土集团签订《股权托管协议》，福建稀土集团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49%股权委托给公司管理，股权托管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福建稀土集团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权之日止。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稀金龙（长汀） 稀土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房屋建筑 物等	8,515,900.63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	厂房							328,369.38			
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	厂房							128,683.5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权属公司厦门创云精智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和厦门欧斯拓科技有限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向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承租厂房，租赁厂房位于厦门势拓稀土永磁电机产业园，租赁期为9年，目前处于免租期。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	5,664.40	2023/8/16	2028/7/16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 5,664.40 万元，该担保事项，由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为其子公司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按持有势拓御能股份比例为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同时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为该担保事项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	245,000,000.00			2024 年一季度已全部归还

说明：本期公司参照福建稀土和福建冶金的融资成本且不高于一年期 LPR 水平，确认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利息费用 5.46 万元，本期公司按一年期 LPR 利率水平收取中稀金龙利息费用（不含税）88.99 万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冶炼分离业务	487,259,753.65	

说明：本期金龙稀土公司向其参股公司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转让稀土冶炼分离业务，含税价 4.87 亿元。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08.47	314.2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2,537,612.68	120,536.60	5,925,329.45	281,453.15
应收账款	株洲钻石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5,630,661.66	267,456.43	1,641,299.42	77,961.72
应收账款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31,818,464.06	1,511,377.04	5,237,611.40	248,786.54
应收账款	中钨稀有金属新材料（湖南）有限公司	28,622,078.20	1,359,548.71	26,317,004.04	1,250,057.69
应收账款	TMA CORPORATION	14,989,537.63	712,003.04	8,796,122.58	417,815.82
应收账款	深圳市金洲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8,356.00	14,646.91	102,402.48	4,864.12
应收账款	金洲精工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67,202.50	7,942.12
应收账款	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570,000.00	27,075.00	2,264,000.00	107,540.00
应收账款	日本联合材料公司（A. L. M. T. CORP.）	16,169.22	768.04		
应收账款	南昌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1,580,000.00	75,050.00
应收账款	福建省南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685.25	80.05	1,678.50	79.73
应收账款	福建省华侨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000.00	902.50
应收账款	厦门势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302,941.67	109,389.73	2,302,666.67	109,376.67
应收账款	厦门势拓伺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68,760.89	74,516.14	2,137,676.69	101,539.64
应收账款	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	2,856,075.59	135,663.59	2,936,916.64	139,503.54
应收账款	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			1,448,200.00	68,789.50
应收账款	厦门势拓智动科技有限公司	9,233.02	438.57	48,254.22	2,292.08
应收账款	厦门势拓吉诚科技有限公司	1,318,299.45	62,619.22	1,196,642.96	56,840.54
应收账款	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	34,272,313.70	1,627,934.90	21,922,565.00	1,041,321.84

应收账款	福建省兴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55,915.20	2,655.97	74,103.85	3,519.93
应收账款	成都长城切削刀具有限责任公司	85,424.24	4,057.65	26,489.20	1,258.24
应收账款	自贡长城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6,750.00	795.63
应收账款	厦门厦钨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52,650.00	2,500.88
应收账款	西安合升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746,226.40	35,445.75
应收账款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8,060,000.00	2,282,850.00		
预付款项	福建马坑矿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9,138,265.64		3,144,033.93	
预付款项	福建省冶金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45,000.00		45,000.00	
预付款项	福建省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有限公司	4,000.00			
其他应收款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4,000.00	80,000.00	4,000.00
其他应收款	龙岩市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1,550,090.89	77,504.54	1,550,090.89	77,504.54
其他应收款	三明市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40,759,791.35	5,436,573.94	40,048,022.73	2,242,849.78
其他应收款	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	60,000.00	3,000.00	40,000.00	2,000.00
其他应收款	厦门势拓伺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	1,912,819.30	95,640.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厦门势拓伺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340,043.46		188,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福建省冶金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139,622.64		139,622.64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1,263,574.31	1,760,883.68
应付账款	赣州腾驰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14,108,097.35	
应付账款	四川虹加气体有限公司	726,551.05	553,214.62
应付账款	福建省南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35,815.45	135,815.45
应付账款	福建省冶金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4,260,298.75	5,691,374.21
应付账款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203,681.54	90,200.00
应付账款	福建省兴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6,560,001.00	5,884,392.98
应付账款	龙岩市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42,656,290.07
应付账款	联合材料金刚石模具（苏州）有限公司	259,137.17	
应付账款	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	24,184,293.83	

应付账款	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1,498,015.20	
应付账款	自贡长城硬面材料有限公司	657,500.00	
应付账款	厦门势拓智动科技有限公司	7,556.00	151,840.27
应付账款	厦门势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689,827.41	246,464.39
应付账款	中钨稀有金属新材料（湖南）有限公司	574,758.79	88,460.18
应付账款	厦门势拓伺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24,713.59	5,736,258.59
应付账款	厦门厦钨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139,861.02
应付账款	西安合升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445,200.00
应付账款	厦门势拓吉诚科技有限公司	1,255,841.25	2,223,821.49
合同负债	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98,700.00	93,113.21
合同负债	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合同负债	厦门势拓智动科技有限公司	21,595.00	
合同负债	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	16,950.00	
合同负债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183,000.00	
其他应付款	日本联合材料株式会社 (A. L. M. T. Corp .)	6,964.96	6,964.96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146,995.73	
长期应付款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9,003,000.00	9,003,300.00
应付票据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0,370,848.33	14,050,799.96
应付票据	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	4,788,0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中关联方承诺相关内容。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期授予的权益工具为限制性股票，其公允价值由授予日股票公允价值减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确定。
------------------	-----------------------------------------------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市场价格选取证券交易所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股权激励股份实际持有数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17,573,068.78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公司管理人员和技术骨干	4,450,626.00	
合计	4,450,626.00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向 99 位自然人授予 1,247.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授予日起 2 年（24 个月），在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时，授予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第一次解锁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次解锁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0 年 12 月 28 日，授予价格为 7.41 元/股，至 2021 年 1 月完成注册登记。

①2021 年 4 月 22 日，根据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回购并注销 57,000 股，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注销完成。

②根据公司2022年12月8日召开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鉴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第一次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同意为98名激励对象办理相关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965,200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35%，本次行权的总额为36,792,132.00元。

③根据公司2023年12月12日召开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次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鉴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第二次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同意为97名激励对象办理相关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636,900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2564%，本次行权的总额为26,949,429.00元。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为下列单位贷款提供保证：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币种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一、子公司						
宁化行洛坑钨矿有限公司	信用担保	人民币	2,200.00	2020-03-27	2025-03-27	否
二、关联方						
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	反担保	人民币	5,664.40	2023-8-16	2028-7-16	否
合计			7,864.40			

①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宁化行洛坑钨矿提供融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200万元，上述担保事项均不存在逾期未归还情况。

②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为参股公司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5,664.40万元，该担保事项，由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为其子公司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按持有势拓御能股份比例为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同时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为该担保事项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房地产业务按房地产经营惯例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抵押借款担保，担保类型为阶段性担保。阶段性担保的担保期限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商品房承购人所购住房的房屋产权证及抵押登记手续办妥后并交银行执管之日止。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承担上述阶段性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703.78 万元。其中漳州滕王阁 575.78 万元，厦门海峡国际社区项目部 2,128 万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4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1) 钨钼等有色金属制品；
- (2) 稀土业务；
- (3) 电池材料；
- (4) 房地产及配套管理。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钨钼等有色金属制品	稀土业务	电池材料	房地产及配套管理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分部内抵销后）	8,894,878,128.74	2,066,618,844.10	6,303,365,251.15	25,842,574.52	33,812,177.98	-162,840,780.72	17,161,676,195.77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8,673,787,225.44	2,026,476,191.42	6,218,664,711.42	22,494,221.17		-85,775,456.81	16,855,646,892.64
营业成本（分部内抵销后）	6,395,993,794.96	1,857,524,636.32	5,704,068,230.69	25,149,045.57		-85,775,456.81	13,896,960,250.7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6,260,565,819.33	1,819,722,731.50	5,630,254,249.61	23,848,897.26		-85,775,456.81	13,648,616,240.89
营业利润/（亏损）	1,602,221,420.95	116,661,755.02	246,442,124.91	95,637,053.61	905,366,137.03	-1,076,332.	1,889,995,991.89

						499.63	
资产总额	14,381,635,903.13	4,517,177,936.48	13,994,492,653.12	2,475,800,945.43	20,344,414,135.66	15,037,879,412.53	40,675,642,161.29
负债总额	3,154,919,154.17	899,661,543.32	5,236,011,413.39	2,946,378,251.61	13,344,664,603.20	4,452,168,657.29	21,129,466,308.40
补充信息:							
1. 资本性支出	768,398,716.17	82,671,758.75	509,679,927.36	149,452.97	27,118,240.71		1,388,018,095.96
2. 折旧和摊销费用	342,685,884.20	55,300,720.09	193,282,990.89	3,384,558.69	7,576,086.73		602,230,240.60
3. 资产减值损失	42,401,990.11	20,225,210.61	19,697,889.35	547,955.33	895,692.13	148,024.09	82,125,377.36

说明：“其他”分部组成主要为行使管理职能的总部，其利润构成主要是对子公司的资金占用费收入和按成本法核算的对子公司投资收益。年报其他地方的分板块将总部归入钨钼等有色金属制品业务，并将总部和钨钼业务内的关联交易进行抵消。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 产品和劳务对外交易收入

业务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钨钼等有色金属制品	8,603,371,214.86	6,174,790,362.52	7,457,973,134.13	5,301,982,697.77
稀土业务	2,014,344,669.04	1,819,722,731.50	2,418,913,485.32	2,223,831,128.17
电池材料	6,215,436,787.57	5,630,254,249.61	7,999,526,349.53	7,397,415,024.51
房地产及配套管理	22,494,221.17	23,848,897.26	46,934,959.84	44,379,217.58
合计	16,855,646,892.64	13,648,616,240.89	17,923,347,928.82	14,967,608,068.03

② 地区信息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国内	14,259,976,780.59	11,631,547,817.85	15,057,971,872.01	12,639,374,046.91
出口	2,595,670,112.05	2,017,068,423.04	2,865,376,056.81	2,328,234,021.12
合计	16,855,646,892.64	13,648,616,240.89	17,923,347,928.82	14,967,608,068.03

③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未重点依赖于某个主要客户。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①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向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购买江西巨通32.36%股权。截至报告日，目标股权尚未过户。

②为集中资源，专注于钨钼、新能源材料和稀土三大核心业务的发展，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拟逐步退出房地产业务。此前，在推进公司所持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滕王阁”）60%股权转让过程中，公司多渠道、多方式积极寻找购买意向方，但受行业环境、房地产政策等因素的影响，截至目前，公司尚未能完成房地产业务的整体转让。因此，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厦门滕王阁拟因企施策，对厦门滕王阁下属公司股权分别公开挂牌转让。

2023年3月31日，公司已完成合营企业成都同基置业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并收回全部股权本金和利息。

2023年12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滕王阁持有的成都滕王阁100%股权和厦滕物业持有的成滕物业100%股权公开挂牌转让成交，受让方为成都盛腾阁，2023年12月29日，双方就股权转让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及《补充协议》。截止目前，股权转让完成，收回全部股权和债权款项。

2023年9月23日，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为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加强稀土产业合作，实现互利共赢，推动福建省稀土产业高质量发展，双方拟在福建稀土矿业开发、福建稀土冶炼分离产业、福建稀土深加工产业的原料保障、稀土产业基金及创新领域开展广泛的合作。双方成立中稀厦钨和中稀金龙两家合资公司，分别合作运营稀土矿山和稀土冶炼分离产业。截至报告日，公司已完成龙岩稀土和三明稀土股权向中稀厦钨公司的转让，以及金龙稀土的稀土冶炼分离相关资产向中稀金龙公司的转让。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49,793,265.48	463,521,336.98
1 年以内小计	349,793,265.48	463,521,336.98
1 至 2 年	2,082,900.00	1,706,80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405,811.97	3,405,811.97
合计	355,281,977.45	468,633,948.9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05,811.97	0.95	3,405,811.97	100.00			3,405,811.97	0.72	3,405,811.9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1,876,165.48	99.05	1,629,812.19	0.46	350,246,353.29		465,228,136.98	99.28	1,931,115.03	0.42	463,297,021.95
其中：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款项	324,251,534.97	91.27			324,251,534.97	430,052,810.10	91.77			430,052,810.10
应收其他客户	27,624,630.51	7.78	1,629,812.19	5.90	25,994,818.32	35,175,326.88	7.51	1,931,115.03	5.49	33,244,211.85
合计	355,281,977.45	/	5,035,624.16	/	350,246,353.29	468,633,948.95	/	5,336,927.00	/	463,297,021.9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福建宁化金江钨业有限公司	3,405,811.97	3,405,811.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405,811.97	3,405,811.97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其他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5,541,730.51	1,213,232.19	4.75
1 至 2 年	2,082,900.00	416,580.00	2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7,624,630.51	1,629,812.19	5.9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3,405,811.97					3,405,811.97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1,931,115.03	163,466.05	464,768.89			1,629,812.19
合计	5,336,927.00	163,466.05	464,768.89			5,035,624.1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A	113,888,674.44		113,888,674.44	32.06	
客户 B	48,870,510.30		48,870,510.30	13.76	
客户 C	41,689,000.00		41,689,000.00	11.73	
客户 D	36,437,265.00		36,437,265.00	10.26	
客户 E	31,338,904.80		31,338,904.80	8.82	
合计	272,224,354.54		272,224,354.54	76.6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45,581,116.84	351,628,595.54
其他应收款	4,883,231,224.93	5,384,980,369.33
合计	5,728,812,341.77	5,736,608,964.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公司	351,628,595.54	351,628,595.54
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	470,199,032.93	
赣州虹飞钨钼材料有限公司	14,753,488.37	
厦门嘉鹭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9,000,000.00	
合计	845,581,116.84	351,628,595.54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公司	351,628,595.54	3 年以上	未结算	否
合计	351,628,595.54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824,506,514.11	3,148,896,307.72
1 年以内小计	2,824,506,514.11	3,148,896,307.72
1 至 2 年	970,283,755.30	1,367,215,330.64
2 至 3 年	1,097,030,859.18	878,362,482.83
3 年以上	50,000.00	95,198.31
合计	4,891,871,128.59	5,394,569,319.5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52,452.33	54,415.42
保证金	1,013,957.53	698,716.00
押金	1,569,595.80	1,557,960.60
代垫款项	698,277.00	31,198.31
往来款	4,858,649,313.61	5,320,973,216.59
暂付款	420,971.66	52,472.56

股权转让款	29,366,560.66	71,201,340.02
合计	4,891,871,128.59	5,394,569,319.5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9,507,751.86		81,198.31	9,588,950.17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9,507,751.86		81,198.31	9,588,950.17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917,848.20		31,198.31	949,046.51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8,589,903.66		50,000.00	8,639,903.6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9,588,950.17		949,046.510			8,639,903.66
合计	9,588,950.17		949,046.510			8,639,903.6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厦门滕王阁 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2,094,197,024.48	42.81	往来款	一年以内： 381,804,751.07； 1-2年： 651,460,185.71； 2-3年： 1,060,932,087.7	
成都鼎泰新 材料有限责 任公司	712,021,457.05	14.56	往来款	一年以内	
成都虹波实 业股份有限 公司	539,694,269.73	11.03	往来款	一年以内	
百斯图工具 制造有限公 司	422,303,912.17	8.63	往来款	一年以内： 340,688,609.63； 1-2年： 81,615,302.54	
宁化行洛坑 钨矿有限公 司	343,096,688.60	7.01	往来款	一年以内	
合计	4,111,313,352.03	84.04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金额	4,816,339,431.37
情况说明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426,951,653.87	202,422,926.51	10,224,528,727.360	10,353,862,061.87	202,422,926.51	10,151,439,135.3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866,181,761.20		1,866,181,761.20	1,708,864,596.06		1,708,864,596.06
合计	12,293,133,415.07	202,422,926.51	12,090,710,488.56	12,062,726,657.93	202,422,926.51	11,860,303,731.4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麻栗坡海隅钨业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651,982,000.00			651,982,000.00		
九江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公司	19,117,500.99			19,117,500.99		
洛阳豫鹭矿业有限公司	39,367,188.27			39,367,188.27		
厦门嘉鹭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42,750,000.00			42,750,000.00		
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	163,530,921.48			163,530,921.48		
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28,473,231.75			128,473,231.75		
赣州虹飞钨钼材料有限公司	17,956,387.89			17,956,387.89		

宁化行洛坑钨矿有限公司	197,900,000.00			197,900,000.00		
福建省长汀金龙稀土有限公司	1,627,036,847.49			1,627,036,847.49		
佳鹭香港有限公司	126,240,450.00			126,240,450.00		
江西都昌金鼎钨钼矿业有限公司	503,276,666.51			503,276,666.51		202,422,926.51
洛阳金鹭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	1,068,130,000.00			1,068,130,000.00		
厦门欧斯拓科技有限公司	48,000,000.00			48,000,000.00		
屏南县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3,060,000.00			3,060,000.00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168,029,893.24			3,168,029,893.24		
厦门创云精密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厦门厦钨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厦门鸣鹤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厦门谦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福建贝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78,848,684.00			78,848,684.00		

百斯图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福建鑫鹭钨业有限公司	81,600,000.00			81,600,000.00		
湖南厦钨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博白县巨典矿业有限公司	436,293,676.98	70,000,000.00		506,293,676.98		
韩国厦钨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87,359,700.00			87,359,700.00		
对子公司高管的股权激励	108,708,913.27	3,089,592.00		111,798,505.27		
合计	10,353,862,061.87	73,089,592.00	-	10,426,951,653.87		202,422,926.5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65,092,680.91			3,817,220.21						68,909,901.12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29,935,391.57			36,460,155.67	6,838,759.63		40,014,000.00			833,220,306.87

福建巨虹稀有金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6,724,343.59			-90,471.06						306,633,872.53	
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	321,368,326.54			-9,798,933.91						311,569,392.63	
厦门势拓智动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厦钨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7,201,741.57			-414,206.76						6,787,534.81	
西安合升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8,342,743.30			-1,218,825.82						17,123,917.48	
厦门势拓伺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	28,322,485.88			-5,197,081.02						23,125,404.86	
上海赤金厦钨	29,626,0	166,600,		-1,131						195,094,173.07	

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54.82	000.00		,881.75						
中稀厦钨(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78,400,000.00			738,123.16					79,138,123.16	
龙岩市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23,850,827.88			728,306.79					24,579,134.67	
三明市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小计	1,708,864,596.06	166,600,000.00		23,892,405.51	6,838,759.63		40,014,000.00		1,866,181,761.20	
合计	1,708,864,596.06	166,600,000.00		23,892,405.51	6,838,759.63		40,014,000.00		1,866,181,761.20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88,996,735.08	1,219,202,958.01	1,019,025,625.69	910,609,369.38
其他业务	97,095,228.27	58,117,371.37	258,303,964.47	193,488,548.74
合计	1,386,091,963.35	1,277,320,329.38	1,277,329,590.16	1,104,097,918.1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42,791,505.36	713,493,626.0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892,405.51	-8,876,081.1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349,54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票据和其他债权凭证贴现利息	-193,166.18	
合计	1,066,490,744.69	707,967,084.86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8,153,107.24	本期处置成都滕王阁地产、成都滕王阁物业股权,及金龙稀土冶炼分离业务转让确认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2,371,523.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280,393.4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044,643.43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46,995.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2,144.9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849,754.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8,217,475.89	
合计	158,663,295.8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5	0.7186	0.71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8	0.6065	0.606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黄长庚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8 月 21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